

良友交學叢書之卅二

# 新與舊

沈從文著



# 集中創作新集

蔣牧良

旱

這故事取材不前年的大旱，敘述天災人禍之下，古老的農村怎樣的走上了崩潰的道路。 中篇創作新集之一

奚

如

懺

悔

一個爲了爭奪祖業，不惜親手殺弟的人，案發被判死刑後雖然從一個難友那裏認識了利他主義，終於流着淚走上絞台。 中篇創作新集之二

白

塵

泥腿子

寫從根生土長的鄉村里被拖去挖泥挑河的泥腿子爲了舞弊而鬧出不少的亂子。 中篇創作新集之三

歐陽山

鬼

巢

寫一個在廣州某影戲院當把關人的三天晚上的三個惡夢，憑他的敘述，這三個惡夢再現於讀者的眼前。

中篇創作新集之四

每冊二角半 已出四種

# 新 與 舊

沈從文 作



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印行

1936

---

No. 450

一九三六，十，一日 付排

一九三六，十一，一日 初版

1-----2000

必翻所版  
究印有權

角九洋大價實

# 良友文學叢書

布面精裝 一律九角

## 1 魯迅編譯 豎琴

這是近三年來魯迅先生從蘇聯數百名作家中所精慎選譯的十篇，代表十個作家，全是同路人的作品。魯迅先生譯筆的忠實，是全文壇所共知的事實。讀了這冊書，勝過讀了數十冊蘇俄的小說集。

## 2 何家槐作 嚙味

何家槐君的短篇小說，取的題材雖然是瑣屑的東西，但是經過了他細膩的筆法，和曲折的布局，每篇都含着深刻的人生意義。這本書是他寫短篇小說後精選的處女集。

### 3 巴金創作 雨

「雨」是「霧」的續篇，在這里作者在一種悲劇的場面下結束了周如水的生命。但「雨」的主人公却是周如水的友人與仁民，那是一種粗暴的，浮躁的性格，這恰是前一種的反面，也是對於前一種的反動。「霧」中的吳仁民正陷溺在個人的哀愁裏，他平凡得叫人就不覺得他存在。然而現在打擊來了。死帶走了他病弱的妻子，那個消磨他的熱情的東西——愛到了。熱情重新聚集起來，他的心境失了平衡。他時時追求，處處碰壁。他要活動，要暖熱，却得着寂寞。寂寞不能消滅熱情，反而像一陣風煽旺了火。於是，在這時候意外地來了愛情。一個女人的影子從黑暗裏出現了。女性的溫柔蠶食了他內熱情。這似乎還不夠，必得再讓另一個女人從記憶的墳墓中活起來，使他在兩個女性的包圍中演一幕戀愛的悲喜劇。然後兩個女人都悲痛地離開他，等他醒過來時火已經熄滅，就只剩下點餘燼。這時候他又經歷了一個危機。他已經站在滅亡的邊沿上了，然而幸運地來了那個拯救一切的

信仰，那個老朋友回來了。我們可以想像到吳仁民怎樣抱了牠流着感激的眼淚。「雨」的幕就在這時候落了下來。

#### 4 魯迅編譯 一天的工作

讀過「豎琴」的人，一定不要錯過這部書，因為同樣是魯迅先生在最近數年來，精選慎譯最足代表蘇聯的短篇小說。「豎琴」選的是十篇同路人的作品，這裏是幾篇蘇聯無產者作家的小說。現在另印兩冊合訂本，取名「蘇聯小說二十八集」，售價一元二角。

#### 5 張天翼作 一年

這是一部新出版的長篇創作，作者在裏面，極力描寫着一班小官僚階層由幻想而趨於沒落的過程，心理的和動作的刻劃，均表露盡致。有些地方，似乎很受了魯迅的阿Q正傳的影響，而作者在這中間所要完成的人物，也很想寫出像阿Q那樣的幾個沒落社會的典型人物來。

#### 6 蓬子創作 剪影集

作者在中國文壇上，已有了好多年的歷史，文字技巧的成熟，作品意識的健全，都是他的長處。本書包含七個短篇，描寫紳士的沒落，貧民的悲哀，一幅幅都是人生的剪影。

## 7 丁玲創作

母 親

這是寫前一代革命女性的典型作品。作者以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為背景，敘述自己的母親在大時代來臨以前，以一個年輕寡婦，在舊社會中遭遇了層層的苦痛和壓迫，使她覺悟到女性的偉大革命，而獨自走向光明去的經過。

## 8 老舍創作

離 婚

作者是中國特出的長篇小說家，在獨創的風格裏，含蓄着豐富的幽默。本書都十六萬言，作者自己在信上說過：「比貓城記強的多，緊練處更非二馬等所能及。」本書初版三千部五個月內即售罄。再版本正發售中。

## 9 施蛰存作

善女人行品



這是作者最近脫筆的一個短篇集，雖然還是那一枝纖巧的筆，但描寫的對象及目的却不同了。本集中包含小說十六篇，每篇描寫着一個或數個女子的心理及行爲，有充滿了詩意的憂鬱氣氛的「殘秋的下弦月」，有明朗輕快的「港內小景」，有形式新鮮的「蝴蝶夫人」，以及其他許多未曾發表過的最近作。

## 10 沈從文著

### 記丁玲

丁玲女士的一生，可以說祇有作者沈從文先生知道得最清楚。本書從丁玲的故鄉和她的父母寫起，作者特有的那枝生花妙筆，把一個衝破了舊家庭的束縛到大都市裏來追求光明的新女性，活現在讀者的眼前。是中國新文藝運動以來第一部最完美的傳記文學。

## 11 老舍創作

### 趕集

善寫長篇小說的老舍先生，最近把生平所寫的短篇，彙成這一個處女集，共計十五篇，都十二萬字。內有「熱包子」「大悲寺外」「微神」「開市大吉」「柳家大院」「黑白李」等。在這本集子裏，可以看見

出老舍先生不但能夠寫長篇，更能夠寫「挺好」的短篇。

## 12 陳銓創作 革命的前一幕

三年前作者在新月書店出版了一部長篇創作「天問」，即刻引起全國評壇的深切的注意。及後作者赴德深造，擱筆至今，沒有創作問世過。這一部十四萬字的新作長篇，寫一個青年投身革命的戀愛故事，緊張的結構，美麗的散文，不但遠超出「天問」的成就，并且是今日中國文壇上可喜的收穫。

## 13 張天翼作 移行

作者前作長篇小說「一年」，銷行近萬。本書為近二年來「現代」「文學」等著名文藝刊物所發表之短篇小說集，共十五萬字。都九篇，其中移行一篇，多二萬字，寫一個叛變之女子對於過去革命生活的迴憶，從未發表。

## 14 鄭振鐸作 歐行日記

作家私人生活的紀錄，最受讀者所歡迎，也最被作者自己所寶重，所以輕易不肯發表。作者鄭振鐸先生，三年前曾赴歐洲游學，旅程中所見所聞，每天寫信給他的夫人高君箴女士。現在從這許多寶貴的家書中，集成了這一部十萬餘字的書，有作者旅途的感愛，有在歐洲時的讀書生活等，可以當作作者某一時期的自傳讀。

## 15 靳以創作

蟲 蝕

這是作者在轉變期中一部重要的短篇集，少男少女已經不是事件的中心，這裏有各式各樣活動着的人，在不同的生活方式下，過着各種不同的日子。這一本書，是作者舊作風的結束，也可以說是新作風的開端。

## 16 茅盾作

話匣子

作者自前年出版長篇小說「子夜」後，未見新書問世，本書為最近輯成之散文集，內分上下二編：篇目都四十餘，共十萬字，有文藝理論，隨感小品，新書評述等，凡愛讀茅盾小品者，理宜人手一冊。

## 17 巴金創作 電

「電」是「愛情三部曲」的頂點，到了「電」熱情才有了歸結。這時吳仁民的眼淚已經流盡了，他變做一個新人。他現在「持重」，而「淳樸」，成了一個近乎健全的性格。但更健全的應該是他的女朋友李佩珠。在「雨」裏面她就感到熱情的滿溢，預備拿來爲他人放散。如今兩年以後她以一個新的姿態來在「電」的同志中間，她得着他們的愛護。看起來她是一個平凡的人，然而她如果說一句話或做一個手勢叫人去爲理想交出生命，誰也會歡喜得如去赴盛筵。她彷彿是一個女孩，然而她和吳仁民在一起，又是那麼真實那麼自然的結合。倘如說「愛情三部曲」還寫了「信仰」那麼在「霧」裏不過剛下了種子，「在雨」裏纔發了芽，然後「電」光一閃，信仰便開花了。到了「電」，我們纔看見信仰怎樣地支配一切，拯救一切。

## 18 侍 柝 作 參 差 集

本書計收文壇上的新人：文藝簡論，通俗文學解剖，泰納的藝術哲學

等論文十餘篇，有大小議論，也有私家論難，至於見解的透闢，和下筆的忠實，讀過侍桁先生文章的，自有定評。凡研究文藝理論者，不可不讀。

## 19 豐子愷作 車廂社會

豐子愷先生是一位大眾藝術家，他的文章也正如他的畫一樣：輕鬆，明快，簡潔，通俗。「車廂社會」是一冊散文集子，這裏包含了作者近年來代表的散文作品，如車廂社會；窮小孩的蹺蹺板；送考；鼓；榮辱；蜜蜂；楊柳，素食以後；放生……等共計數十篇。另附漫畫數幅，全書二百四十餘頁。

## 20 凌叔華作 小哥兒倆

作者是中國早期新文學運動史上一個重要的女作家，近年在武漢大學執教，有好久沒有動筆。這一本短篇小說集，便是收集民國十五年至今作者所寫關於小孩子的作品的。作者說「我有個毛病，無論什麼時候，說到幼年時代的話，覺得都很有意味。……懷戀着童年的美夢，

對於一切兒童的喜樂與悲哀都感到興味與同情。」這裏許多跳動着的  
天真孩子的故事，是近年中國兒童文學的最理想的範本。

## 21 沈起予 殘碑

「殘碑」的總靈魂是：大時代前的沉悶；沉悶期中的各種人的姿態；  
以及沉悶終于被衝破；衝破後，那些人又各自扮演如何的角色。「殘  
碑」的副的企圖，是想說明那包含着各種雜質的大鍋爐終于會被燒炸  
。主人公孫丘立所供職的小機關就是這含雜質的鍋爐的象徵。

「殘碑」也注意人物典型。女主人公蓉姊的周圍有三個青年：一個能  
言不能行；一個能行不能言；一個二者兼長。戀愛經過環境的曲折，  
Fried 的精神分析的方式，勝利終于歸到能行不能言的一個。「殘碑  
」也穿插到下層社會。由農村到工廠的田煥章代表一典型，由茶房進  
「幫口」的王金華代表着另一典型……。

## 22 巴金創作 霧

作者稱這三部連續的長篇小說為愛情的三部曲。但這和普通的愛情小

說不同，作者所注重的乃是性格的描寫。作者並不是單純地描寫愛情事件的本身，不過借用戀愛的關係來表現主人公的性格。「霧」比「雨」比「電」都簡單，牠主要地在表現一個性格，一個模糊的優柔寡斷的性格。牠是「愛情三部曲」的開端。霧的主人公是周如水，那是一個羅亭型的人物。其實他比羅亭還更軟弱。他追求理想，追求光明，追求愛，可是一旦逼近了他的目標甚至舉手就可以觸到牠的時候，他又因缺乏勇氣而遲疑退縮了。這性格似乎是可笑的，但却值得我們的同情，而且這又不是作者閉門造車的結果，我們在一部份中國知識分子的身上可以看見周如水的背影。全書三百餘頁，是作者最近的改訂本，書前附印作者的總序書後附印作者的自白。

### 23 周作人作 苦竹雜記

這是周作人先生最近的一部散文集，周先生是著名的散文作家，不特文字已入神化之境，而且他的博覽羣書，使讀他文章的人，在欣賞一件藝術品以外，更可以增加許多智識。這一個集子收集作者最近所寫

的小品散文六十餘篇，如冬天的蠅，談金聖嘆，關於焚書坑儒，煮藥漫抄等。

## 24 徐志摩遺作 愛眉小扎

徐志摩先生是一個多情的詩人，他把戀愛生活看做生命中最重要的部分，而他和他的夫人陸小曼女士的戀愛事件，更是文壇上所熟知的韻事。他們在未結婚時，徐志摩先生曾寫了一部日記，題名「愛眉小扎」，是寫來給小曼女士看的。從一九二五年的八月九日寫到九月十七日，雖然祇有四十多天時光，但是第一個日子正是他們倆發見「幸福還不是不可能的」日子，而最後一天的日記，正是作者經過了一個多月來的掙扎，自認為跌入失戀之淵而絕棄這本日記向歐洲去遊學的一天；所以這本日記本身中故事的歷程是一幕有頭有尾的悲劇。作者所寫散文的美麗，已無庸贅述，這裏更能使讀者神往。另有作者到歐洲去後寫給小曼女士的情書數十封，與日記中的故事相互關連。末附陸小曼女士所寫的戀愛日記一部，寫她和詩人初戀的情形，與愛眉小扎



前後呼應。小曼女士寫得一手流麗的散文，風格筆調，極受志摩先生的影響。

## 25 朱光潛著

### 孟實文鈔

本書搜集作者近幾年來所寫關於文學研究的論文，代表十年來作者對於文藝興趣的傾向，可以說是一種單純的精神方面的自傳。作者對於文藝的趣味和現在一般人的不同，他是由學心理學而轉到文學理論和美學的，所以研究的對象，特別注重詩，本書包含關於詩的研究六篇，作家研究三篇，其他七篇。研究文學的人，不可不讀。

## 26 郁達夫作

### 閑書

郁達夫先生有兩年不出新書了。這本集子收集他最近二年來所寫的散文，雜感，隨筆，包含四十餘篇；尚有閩遊日記和濃春日記二篇，都三萬餘字，從未發表，是他最近在福州行旅中所寫的生活紀錄。

## 27 謝冰瑩作

### 一個女兵的自傳

冰瑩女士是參加實際革命過來的作家。她的身世和經歷，就是一首悲

壯的詩，一部動人的小說。一個女兵的自傳，描寫一個生來就富於反抗性的女子，剛從封建的家庭裏扎掙出來，又在社會上受到種種打擊和挫折，可是她絲毫不灰心，只是不斷地前進！這裏不只是敘述作者自身的生活體驗，而且反映着動盪中的中國社會；描寫一九二七年武漢革命時，女子從軍的種種熱烈情形。這是一部深刻動人的傳記小說。

## 28 俞平伯著

### 燕郊集

俞平伯先生是中國早期新文學運動史上一個重要的人物，現在是著名的散文家。他的散文有許多被收入教科書中，作為學生習作的範本的。這部集子是近一年來所寫成，共三十餘篇。

## 29 葉聖陶作

### 四三集

葉聖陶先生的這部小說集，包含二十個短篇創作，總計十五萬字，三百五十頁；是作者近二年來最大的收穫。『作者的信上說：書名擬今「四三集」三字，明年第四十三歲，取此名所以誌編集之年耳。』

# 目次

---

1	次	目
蕭蕭	.....	一
山道中	.....	二九
三個男子和一個女人	.....	五五
菜園	.....	一〇三
新與舊	.....	一二三
煙斗	.....	一四三
失業	.....	一六六

自殺	薄寒	知識
.....	.....	.....
二一四	一九一	一八〇

## 蕭 蕭

鄉下人吹噴哪接媳婦，到了十二月是成天有的事情。

噴哪後面一頂花轎，四個伙子平平穩穩的擡着，轎中人被銅鎖鎖在裏面，雖穿了平時不上過身的體面紅綠衣裳，也仍然得荷荷大哭。在這些小女人心中，做新娘子，從母親身邊離開，且準備作他人的母親，從此將有許多新事情等待發生。像做夢一樣，將同一個陌生男子漢在一個牀上睡覺，做着承宗接祖的事情，當然十分害怕，所以照例覺得要哭，就哭了。也有做媳婦不哭的人。蕭蕭做媳婦就不哭。這女人沒有母親，從小寄

養到伯父種田的莊子上，出嫁只是從這家轉到那家。因此到那一天這女人還只是笑。她又不害羞，又不怕，她是什麼事也不知道，就做了人家的媳婦了。

蕭蕭做媳婦時年紀十二歲，有一個小丈夫，年紀三歲。丈夫比她年少九歲，還在吃奶。地方規矩如此，過了門，她喊他做弟弟。她每天應作的事是抱弟弟到村前柳樹下去玩，餓了，喂東西吃，哭了，就哄他，摘南瓜花或狗尾草戴到小丈夫頭上，或者親嘴，一面說，「弟弟，哪，嗶。再來，嗶。」在那滿是愜憐的小臉上親了又親，孩子于是便笑了。孩子一歡喜，會用短短的小手亂抓蕭蕭的頭髮。那是平時不大能收拾蓬蓬鬆鬆到頭上的黃髮。有時垂到腦後一條有紅絨繩作結的小辮兒被拉，生氣了，就撻那弟弟，弟弟自然嚕的哭出聲來，蕭蕭便也裝成要哭的樣子，用手指着弟

弟的哭臉，說，「哪，不講理，這可不行！」

天晴落雨日子混下去，每日抱抱丈夫，也時常到溪溝裏去洗衣，搓尿片，一面還檢拾有花紋的田螺給坐到身邊的丈夫玩。到了夜裏睡覺，便常常做世界上人所做過的夢，夢到後門角落或別的什麼地方檢得大把大把銅錢，吃好東西，爬樹，自己變成魚到水中溜扒，或一時彷彿很小很輕，身子飛到天上衆星中，沒有一個人，只是一片白，一片金光，於是大喊「媽！」人醒了。醒來心還是跳。吵了隔壁的人，就罵着，「瘋子，你想什麼！」却不作聲只是咕咕笑着。也有很好很爽快的夢，爲丈夫哭醒的事。那丈夫本來晚上在自己母親身邊睡，吃奶方便，但是吃多了奶，或因另外情形，半夜大哭，起來放水拉稀是常有的事。丈夫哭到婆婆不能處置，於是蕭蕭腳輕輕手爬起來，眼屎矇矓，走到床邊，把人抱起，給他看燈光，

看星光。或者仍然嗶嗶的親嘴，互相覷着，孩子氣的「噙噙，看貓呵，」那樣喊着哄着。于是丈夫笑了。慢慢的闔上眼。人睡了，放上床，站在床邊看着，聽遠處一傳一遞的鷄叫，知道天快到什麼時候了。于是仍然蜷到小床上睡去。天亮了，雖不做夢，却可以無意中閉眼開眼，看一陣空中黃金顏色變幻無端的葵花。

蕭蕭嫁過了門，做了拳頭大丈夫的媳婦，一切并不比先前受苦，這只看她半年來身體發育就可明白。風裏雨裏過日子，像一株長在園角落不爲人注意的草蓆，大葉大枝，日增茂盛。這小女人簡直是全不爲丈夫設想那麼似的長大起來了。

夏夜光景說來如做夢。坐到院心，揮搖蒲扇，看天上的星同屋角的



螢，聽南瓜棚上紡織娘子咯咯咯拖長聲音紡車，禾花風脩脩吹到臉上，正是讓人在自己方便中說笑話的時候。

蕭蕭好高，一個人常常爬到草料堆上去，抱了已經熟睡的丈夫在懷裏，輕輕的輕輕的隨意唱着那使自己也快要睡去的歌。

在院中，公公婆婆，祖父祖母，另外還有幫工漢子兩個，散亂的坐，小板凳無一作空。

祖父身邊有烟包，在黑暗中放光。這用艾蒿作成的長火繩，是驅逐長腳蚊東西，蜷在祖父腳邊，就如一條黑色長蛇。

想起白天場上的事，那祖父開口說話，

「聽三金說前天有女學生過身。」

大家就哄然笑了。

這笑的意義何在？只因爲大家都知道女學生沒有辮子，像個尼姑，穿的衣服又像洋人，吃的，用的，……總而言之想一想起來就覺得怪可笑！

蕭蕭不大明白，她笑笑。所以祖父又說話了。他說。

「蕭蕭，你將來也會做女學生；」

大家于是更哄然大笑起來。

蕭蕭爲人并不愚蠢，覺得這一定是不利於己的一件事情了，所以接口

便說：

「我不做女學生！」

「不做可不行。」

「我不做。」

衆口一聲的說：「非做女學生不行！」

女學生這東西，在本鄉的確永遠是奇聞。每年熱天，據說放「水」假日子一到，便有三三五五女學生，由一個荒謬不經的熱鬧地方來，到另一個遠地方去，取道從本地過身，從鄉下人眼中看來，這些人皆近于另一世界中活下的人，裝扮如怪如神，行爲也不可思議。這種人過身時，使一村人皆可以說一整天的笑話。

祖父是當地人物，因為想起所知道的女學生在大城中的生活情形，所以說笑話要蕭蕭也去作女學生。一面聽到這話就感覺一種打哈哈趣味，一面還有那被說的蕭蕭感覺一種惶恐，說這話的不爲無意義了。

女學生由祖父方面所知道的是這樣一種人：她們穿衣服不管天氣冷暖，吃東西不問飢飽，晚上交到子時纔睡覺，白天正經事全不作，只知唱歌打球，讀洋書。她們一年用的錢可以買十六隻水牛。她們在省裏京裏想

往什麼地方去時，不必走路，只要鑽進一個大匣子中，那匣子就可以帶她到地。她們在學校，男女一處上課，人熟了，就隨意同那男子睡覺，也不要媒人，也不要財禮，名叫「自由」。她們也做官；做縣官，帶家眷上任，男子仍然喊作老爺，小孩子叫少爺。她們自己不養牛，却吃牛奶羊奶，如小牛小羊，買那奶時是用鐵罐子盛的。她們無事時到一個唱戲地方去，那地方完全像個大廟，從衣袋中取出一塊洋錢來，（那洋錢在鄉下可買五隻母雞，）買了一小方紙片兒，拿了那紙片到裏面去，就可以坐下看洋人扮演影子戲。她們被冤了，不賭咒，不哭。她們年紀有老到二十四歲還不肯嫁人的，有老到三十四五還好意思嫁人的。她們不怕男子，男子不能使她們受委屈，一受委屈就上衙門打官司，要官罰男子的款，這筆錢她可以同官平分。她們不洗衣煮飯，有了小孩子也只化五塊錢或十塊錢一

月，雇人專管小孩，自己仍然整天看戲打牌。……

總而言之，說來都希奇古怪，豈有此理。這時經祖父一爲說明，聽過這話的蕭蕭，心中却忽然有了一種模模糊糊的願望，以爲倘若她也是個女學生，她是不是照祖父說的女學生一個樣子去做那些事？不管好歹，做女學生極有趣味，因此一來却已爲這鄉下姑娘體念到了。

因爲聽祖父說起女學生是怎樣的人物，到後蕭蕭獨自笑得特別久。笑夠了時，她說，

「祖父，明天有女學生過路，你喊我，我要看。」

「你看，她們捉你去作丫頭。」

「我不怕她們。」

「她們讀洋書你不怕？」

「我不怕。」

「她們咬人你不怕？」

「也不怕。」

可是這時節蕭蕭手上所抱的丈夫，不知爲甚麼，在睡夢中哭了，媳婦用作母親的聲勢，半哄半嚇說，

「弟弟，弟弟，不許哭，不許哭，女學生咬人來了。」

丈夫還仍然哭着，得抱起各處走走。蕭蕭抱着丈夫離開了祖父，祖父同人說另外一樣話去了。

蕭蕭從此以後心中有個「女學生。」做夢也便常常夢到女學生，且夢到同這些人並排走路。彷彿也坐過那種自己會走路的匣子，她又覺得這匣子并不比自己跑路更快。在夢中那匣子的形體同谷倉差不多，裏面有小小

灰色老鼠，眼珠子紅紅的。

因爲有這樣一段經過，祖父從此喊蕭蕭不喊「小丫頭」，不喊「蕭蕭」，却喚作「女學生」。在不經意中蕭蕭答應得很好。

鄉下裏日子也如世界上一般日子，時時不同。世界上人把日子糟塌，和蕭蕭一類人家把日子吝惜是同樣的，各人皆有所得，各人皆爲命定。城市中文明人，把一個夏天全消磨到軟綢衣服精美飲料以及種種好事情上面。蕭蕭的一家，因爲一個夏天，却得了十多斤細麻，二三十担瓜。

作小媳婦的蕭蕭，一個夏天中，一面照料丈夫，一面還績了細麻四斤。這時工人摘瓜，在瓜間玩，看碩大如盆上面滿是灰粉的大南瓜，成排成堆擺到地上，很有趣味。時間到摘瓜，秋天已來了，院子中各處有從屋

後林子裏樹上吹來的大紅大黃木葉。蕭蕭在瓜旁站定，手拿木葉一束，爲丈夫編小笠帽玩。

工人中有個名叫花狗，抱了蕭蕭的丈夫到棗樹下去打棗子。小小竹桿打在棗樹上，落棗滿地。

「花狗大，莫打了，太多了吃不完。」

雖這樣喊，還不動身。到後，彷彿完全因爲丈夫要棗子，花狗纔不聽話。蕭蕭於是又喊他那小丈夫：

「弟弟，弟弟，來，不許檢了。吃多了生東西肚子痛！」

丈夫聽話，兜了一堆棗子向蕭蕭身邊走來，請蕭蕭吃棗子。

「姊姊吃，這是大的。」

「我不吃。」



「要吃一顆！」

她兩手那裏有空！木葉帽正在製邊，工夫要緊，還正要個人幫忙！

「弟弟，把棗子喂我口裏。」

丈夫照她的命令作事，作完了覺得有趣，哈哈大笑。

她要他放下棗子幫忙捏緊帽邊，便於添加新木葉。

丈夫照她吩咐作事，但老是頑皮的搖動，口中唱歌。這孩子原來像一

隻貓，歡喜時就得搗亂。

「弟弟，你唱的是什麼。」

「我唱花狗大告我的山歌，」

「好好的唱給我聽。」

丈夫於是就唱下去，照所記到的歌唱：

「天上起雲雲起花，

包谷林裏種豆莢，

豆莢纏壞包谷樹，

嬌妹纏壞後生家。

天上起雲雲重雲，

地下埋項墳重墳，

嬌妹洗碗碗重碗，

嬌妹床上人重人。

丈夫唱歌中意義全不明白，唱完了就問好不好。蕭蕭說好，并且問從誰學來的。她知道是花狗教他的，却故意盤問他。

「花狗大告我，他說還有好歌，長大了再教我唱。」

聽說花狗會唱歌，蕭蕭說，

「花狗大，花狗大，您唱一個歌我聽聽。」

那花狗，面如其心，生長得不很正氣，知道蕭蕭要聽歌，人也快到聽歌的年齡了，就給她唱「十歲娘子一歲夫。」那故事說的是妻年大，可以隨便到外面作一點不規矩事情，夫年小，只知道吃奶，讓他吃奶。這歌丈夫完全不懂，懂到一點兒的是蕭蕭。把歌聽過後，蕭蕭裝成「我全明白」那種神氣，她用生氣的樣子，對花狗說，

「花狗大，這個不行，這是罵人的歌！」

花狗分辯說，「不是罵人的歌。」

「我明白，是罵人的歌。」

花狗難得說多話，歌已經唱過了，錯了陪禮，只有不再唱。他看她已經有點懂事了，怕她回頭告祖父，就把話支開，扯到「女學生」。他問蕭

蕭，看不看過女學生習體操唱洋歌的事情。

若不是花狗提起，蕭蕭幾乎已忘却了這事情。這時又提到女學生，她問花狗近來有不有女學生過路。

花狗一面把南瓜從棚架邊抱到牆角去，告她女學生唱歌的事，這些事的來源就是蕭蕭的那個祖父。他在蕭蕭面前說了點大話，說他曾經到官路上見到四個女學生，她們都拿得有旗幟，走長路流汗喘氣之中仍然唱歌，同軍人所唱的一模一樣。不消說，這完全是笑話。可是那故事把蕭蕭可樂壞了。

花狗是會說會笑的一個人。聽蕭蕭帶着歆羨口氣說「花狗大，你膀子真大。」他就說，「我不止膀子大。」

「你身個子也大。」

「我全身無處不大。」

到蕭蕭抱了她的丈夫走去以後，同花狗在一起摘瓜，取名字叫啞叭的，開了平時不常開的口。他說，

「花狗，你少壞點。人家是黃花女，還要等十二年才圓房！」

花狗不做聲，打了那夥計一掌，走到棗樹下檢落地棗去了。

到摘瓜的秋天，日子計算起來，蕭蕭過丈夫家有一年了。

幾次降霜落雪，幾次清明穀雨，都說蕭蕭是大人了。天保佑，喝冷水，吃粗礪飯，四季無疾病，倒發育得這樣快。婆婆雖生來像一把剪，把凡是給蕭蕭暴長的機會都剪去了，但鄉下的日頭向空氣都幫助人長大，却不是折磨可以阻攔得住。

蕭蕭十四歲時高如成人，心却還是一顆糊糊塗塗的心。

人大了一點，家中做的事也多了一點。績麻紡車洗衣照料丈夫以外，打猪草推磨一些事情也要作。還有漿紗織布：兩三年來所聚集的粗細麻和紡就的紗，已夠蕭蕭坐到土機上拋三個月的梭子了。

丈夫已斷了奶。婆婆有了新兒子，這五歲兒子就像歸蕭蕭獨有了。不論做什麼，走到什麼地方去，丈夫總跟到身邊。丈夫有些方面很怕她，當她如母親，不敢多事。他們倆「感情不壞」。

地方稍稍進步，祖父的笑話轉到「蕭蕭你也把辮子剪去」那一類事上去了。聽着這話的蕭蕭，某個夏天也看過一次女學生了，雖不把祖父笑話認真，可是每一次在祖父說過這笑話以後，她到水邊去，必用手捏着辮子末梢，設想沒有辮子的人那種神氣，那點趣味。

因為打豬草，帶丈夫上螺螄山的山陰是常有的事。

小孩子不知事，聽別人唱歌也唱歌。一唱歌，就把花狗引來了。

花狗對蕭蕭生了另外一種心，蕭蕭有點明白了，常常覺得惶恐。但花狗是男子，凡是男子的美德惡德皆不缺少，所以一面使蕭蕭的丈夫非常歡喜同他玩，一面一有機會即纏在蕭蕭身邊，且總是想方設法把蕭蕭那點惶恐減去。

山大人小，平時不知道蕭蕭所在，花狗就站在高處唱歌逗蕭蕭身邊的丈夫，丈夫小口一開，花狗穿山越嶺就來到蕭蕭面前了。

見了花狗，小孩子只有歡喜，不知其他。他原要花狗爲他編草蟲玩，做竹蕭哨子玩，花狗想方法支使他到一個遠處去，便坐到蕭蕭身邊來，要蕭蕭聽他唱那使人紅臉的歌。她有時覺得害怕，不許丈夫走開；有時又像

有了花狗在身邊，打發丈夫走去也好一點。終於有一天，蕭蕭就給花狗變成了婦人了。

那時節，丈夫走到山下採刺莓去了，花狗唱了許多歌，到後却向蕭蕭說，我想了你二三年。他又說，我爲你睡不着覺。他又說，我賭咒不把這事情告給人。聽了這些話仍然不懂什麼的蕭蕭，眼睛只注意到他那一對膀子，耳朵只注意到他最後一句話。末了花狗大便又唱歌給她聽，她心裏亂了。她要他當真對天賭咒，賭了咒，一切好像有了保障，她就一切儘他了。到丈夫返身時，手被毛毛蟲螫傷，腫了一片，走到蕭蕭身邊，蕭蕭捏緊這一隻小手，且用口去呵它，吮它，想起剛纔的糊塗，纔彷彿明白了。一點胡塗事。



花狗誘她做壞事情是麥黃四月，到六月，李子熟了，她歡喜吃生李子。她覺得身體有點特別，碰到花狗，就將這事情告給他，問他怎麼辦。討論了多久，花狗全無主意。雖以前自己當天賭得有咒，也仍然無主意。這傢伙個子大，膽量小，個子大容易做錯事，膽量小做了錯事就想不出辦法。

到後，蕭蕭捏着自己那條辮子，想起城裏了，她說，

「花狗，我們到城裏去過日子，不好麼？」

「那怎麼行？到城裏去做什麼？」

「我肚子大了。」

「我們找藥去。」

「我想……」

「你想逃？」

「我想逃嗎？我想死！」

「我賭咒不辜負你。」

「負不負我有什麼用，幫我個忙，拏去肚子裏這塊肉罷。我害怕！」

花狗不再做聲，過了一會，便走開了。不久丈夫從他處回來，見蕭蕭一個人坐在草地上哭，眼睛紅紅的，丈夫心中納罕。看了一會，問蕭蕭：

「姊姊，爲甚麼哭？」

「不爲甚麼，灰塵落到眼睛裏，痛。」

「你瞧我，得這些這些。」

他把從溪中檢來的小蚌小石頭陳列蕭蕭面前，蕭蕭用淚眼看了一會，笑着說，「弟弟，我們要好，我哭你莫告家中。」到後這事情家中當真就

無人知道。

第二天，花狗不辭而行，把自己所有的衣褲都拿去了。祖父問同住的啞叭知不知道他爲什麼走路，走那兒去。啞叭只是搖頭，說，花狗還欠了他兩百錢，臨走時話都不留一句，爲人少良心。啞叭說他自己的話，並沒有把花狗走的理由說明，因此這一家希奇一整天，談論一整天。不過這工人既不偷走物件，又不拐帶別的，這事過後不久自然也就把他忘了。

蕭蕭仍然是往日的蕭蕭。她能夠忘記花狗，就好了。但是肚子真有些不同了，肚中東西使她常常一個人乾發急，儘做怪夢。

她脾氣似乎壞了一點，這壞處只有丈夫知道，因爲她對丈夫似乎嚴厲苛刻了好些。

仍然每天同丈夫在一處，她的心，想到的事自己也不十分明白。她常

想，我現在死了，什麼都好了。可是爲什麼要死？她還很高興活下去，願意活下去。

家中人不拘誰在無意中提起關於丈夫弟弟的話，提起小孩子，提起花狗，都像使這話如拳頭，在蕭蕭胸口上重重一擊。

到八月，她擔心人知道更多了，引丈夫廟裏去玩，就私自許願，吃了一大把香灰。吃香灰時被她丈夫見到了，丈夫說這是做甚麼事，蕭蕭就說這是肚痛，應當吃這個。蕭蕭自然說謊。雖說求菩薩保佑，菩薩當然沒有如她的希望，肚子中長大的東西仍在慢慢的長大。

她又常常往溪裏去喝冷水，給丈夫見到了，丈夫問她就說口渴。

一切她所想到的方法都沒有能夠使她與自己不歡喜的東西分開。大肚子只有丈夫一人知道，他却不敢告這件事給父母曉得。因爲時間長久，年

齡不同，丈夫有些時候對於蕭蕭的怕同愛，比對於父母還深切。

她還記得那花狗賭咒那一天裏的事情，如同記着其他事情一樣。到秋天，屋前屋後毛毛蟲更多了，丈夫像故意折磨她一樣，常常提起幾個月前被毛毛蟲所螫的話，使蕭蕭難過。她因此極恨毛毛蟲，見了那小蟲就想用腳去踹。

有一天，又聽人說有好些女學生過路，聽過這話的蕭蕭，睜了眼做過一陣夢，楞楞的對日頭出處癡了半天。

蕭蕭步花狗後塵，也想逃走，收拾一點東西預備跟了女學生走的那條路上城。但沒有動身，就被家裏人發覺了。

家中追究這逃走的根源，纔明白這個十年後預備給小丈夫生兒子繼香

火的蕭蕭肚子，已被另外一個人搶先下了種。這真是了不得的大事。一家人的平靜生活爲這一件事全弄亂了。生氣的生氣，流淚的流淚。懸樑，投水，吃毒藥，諸事蕭蕭全想到了，年紀太小，捨不得死，却不會做。於是祖父想出了個聰明主意，把蕭蕭關在房裏，派兩人好好看守着，請蕭蕭本族的人來說話，看是沉潭還是發賣？蕭蕭家中人要面子，就沉潭淹死，捨不得死就發賣。蕭蕭既只有一個伯父，在近處莊子裏爲人種田，去請他時先還以爲是吃酒，到了纔知道是這樣丟臉事情，弄得這家長手足無措。

大肚子作證，什麼也沒有可說。伯父不忍把蕭蕭沉潭，蕭蕭當然應當嫁人作二路親了。

這處罰好像也極其自然，照習慣受損失的是丈夫家裏，然而却可以在改嫁上收回一筆錢，當作賠償損失的數目。那伯父把這事告給了蕭蕭，就

要走路。蕭蕭拉着伯父衣角不放，只是幽幽的哭，伯父搖了一會頭，一句話不說，仍然走了。

沒有相當的人家來要蕭蕭，就仍然在丈夫家中住下。這件事情既經說明白，倒又像不甚麼要緊，大家反而釋然了。先是小丈夫不能再同蕭蕭在一處，到後又仍然如月前情形，姊弟一般有說有笑的過日子了。

丈夫知道了蕭蕭肚子中有兒子的事情，又知道因為這樣蕭蕭纔應當嫁到遠處去。但是丈夫并不願意蕭蕭去，蕭蕭自己也不願意去，大家全莫名其妙，像逼到要這樣做，不得不做。

在等候主顧來看人，等到十二月，還沒有人來。

蕭蕭次年二月間，坐草生了一個兒子，團頭大眼，聲響宏壯，大家把母子二人照料得好好的，照規矩吃蒸雞同江米酒補血，燒紙謝神。一家人

都歡喜那兒子。

生下的既是兒子，蕭蕭不嫁別處了。

到蕭蕭正式同丈夫拜堂圓房時，兒子年紀十歲，已經能看牛割草，成爲家中生產者一員了。平時喊蕭蕭丈夫做大叔，大叔也答應，從不生氣。

這兒子名叫牛兒。牛兒十二歲時也接了親，媳婦年長六歲。媳婦年紀大，方能諸事作幫手，對家中有幫助。噴哪吹到門前時，新娘在轎中嗚嗚的哭着，忙壞了那個祖父，曾祖父。

這一天，蕭蕭抱了自己新生的月毛毛，却在屋前榆蜡樹籬笆看熱鬧，同十年前抱丈夫一個樣子。



## 山道中

他們是三個同鄉人，從雲南軍隊中辭了差，預備回家。

走到第八天的路，三個人的脚走成半跛了。天氣很熱，走了不遠，一到樹蔭下就得坐在路旁石頭上歇氣，或者買甜酒米腐吃，喝一瓢賣點心人從遠方用木桶擔來的涼水，止了渴又即刻上路。不上路，担心「落伍。」在邊省走路，是不適宜於休息的。走的全是山路！再過五天應當到貴陽了。各人巴望到貴陽。到了這地方，算是近家了。實則家去貴陽還有十三站路。總之若到了貴陽，便算得是家邊了。十三站！他們已經走過八天，

到貴陽還要五天，也正是十三站。

他們從雲南省動身到××走了六天，其中一個伴，給燒熱病攻倒，爬不起身了，於是乎三人一同在一家小旅館中歇下來。請醫生。買藥。煎藥。找生薑燈草作藥引子。發燒的人成天胡言謔語，把藥吃下去以後就呼呼的睡去，全身出汗。住了十天，感謝天，這小地方醫生居然會把病人治好了。他們第二次又上了路。所謂走了八天，就是從××算起，每天一亮走起，到日頭寂寞的落下山後爲止，除了飲食，除了樹蔭下小坐，全是不能停頓的。每天走一大站，路爲六十里，里是等於平常里數的三倍，名爲「蠻路」的。每到天將斷黑，一落店，洗腳，吃飯，倒在鋪有厚草薦與硬棉絮床上去，睡眠便把人征服了。第二天，雞叫第二聲，便爬起身來，在燈下算賬，套上草鞋，太陽還未露頭又上了路。

他們在行路時，是沉默的。從洞邊過，從溪邊過，從茅屋邊過，路上所見全是一種寂寞荒涼情形。灰堆上忽然一朵紅花。草地裏忽然滿是山莓。一條行路的蛇。一隻伏在路旁見人來始驚訝飛去的山雞。一間被兵匪焚去的屋。一堆殘敗的泥牆。一個死屍。一羣烏鴉。所見所聞使人耳目一新的很多，使人心上不安的也不少。在一條長長的寂寞的路上行走的人，原是不能有所恐怖。執刀械攔路的賊，有毒的蛇，乘人不備從路旁撲出襲人的惡犬，盤據在山洞中的山豹，全不缺少。這些東西似乎無時不與過路人爲難，然而他們全會遇到，也全會平安過去。

天保他們，讓他們在一切災難中得到安全。

他們沿着大道走去。在這裏，所謂大道，就是每天有遠行人，小商販，牛客，紙客，送靈槨的小小隊伍，聯絡不絕的各在路上來去的道路。

在路上，能遇到災難以外還可以遇到此輩的道路。全是在深山中，人家很少，坡是荒廢的。間或有密密的樹林，無人管理的菜園，破敗坍塌的水磨。路上所見的本地人，幾乎全是襤褸不成人形，臉上又不缺少一種陰闇如鬼的顏色。小站小村雖然沿路都有，但到行旅十人以上時，若想在小站上住下，米同鹽與住處全將發生問題。

這時節他們正過一條小溪，兩岸極高。溪上一條舊木橋，行人走過時便軋軋作聲。傍溪山腰老樹上有猴子叫喊。水流汨汨。遠處的山雀飛起時朋朋振翅聲音也彷彿可以聽到。溪邊有座靈官廟，石屋上尚懸有幾條紅布，廟前石條上過路人可以休息。

「我要歇歇，慢走一點。」一個走在第一年齡獨小的青年說。他先過了橋，便把背上包袱卸下，坐在石條上不走了。

第二個正在過橋，「不要懶，這裡不行！」然而過得橋來，仍然也停着了。

第三個像大哥，沒有過橋，就留在溪南邊。昂頭望，望到山崖藤葛間一羣的猴子了。猴子正如有所警戒呼喚着，又像在哭啼。「看，巴屁股老三！」其餘兩人也就昂頭看那猴子。猴子是那麼一羣，於是他們數點那數目。七個，八個，十一個，搜索着，數點着。

「什長，過來坐坐，這裡很涼快！」

「不能久坐！」

「天氣早，不怕的。」

什長過橋了。背上是一個巴斗大包袱。過了橋便把包袱擲到靈官菩薩座前，且注意那神前褪了紅色的小木匾。他認識字，於是念道：

「保佑行旅。宣統三年庚申吉日立。三湘長沙府鄭多福率子小福盥手敬獻。——呀，是個鄉親！」

聽到什長的說話，坐在石條上的青年也站起了。他也念，且想爬上神龕驗看那菩薩的額角間的一隻豎眼，是否能移動。

「老弟，莫上去，坐一坐，我們走路。」

「三湘長沙府——這是沙頭。有十五年了。他說盥手，（他認盥做盆字）什長，我們也洗一個手罷，溪裏水好得很，不用盆，可以洗臉。」

第二個過橋的人，正坐在石條上整理草鞋，自言自語說，「這地方風景真好。」這時，聽到年幼的同伴讀「盆手，」就笑了，開口說，「慶慶，是洋磁盆是木盆？」

「不是盆字是甚麼？」

他站起來了，望望匾上的字，哈哈大笑。

什長說，「讀『款』。這字同澆差不多。慶弟，你的書讀到九霄雲去了。」

「千字文上并不有這個字。」

「有。你記不來罷了。」

「你念我聽。」

「我也記不來了。」

三人就哈哈笑着。字的出處三個退伍兵士都找不出，卻找到這字的意義，「盥是洗澆，」他們將下溪洗手洗臉。慶弟先下去，繞了路，從一個坎旁到了溪中，一面用手試水，一面喊。

「什長，什長，水冷得很，可以做涼粉！」

「快洗罷，要走路！」

「我想洗洗腳。」

「莫洗腳，山水洗不得腳，會生病的！」

「還有小魚！多得很多；一隻，二隻，七隻，……」

「快一點！我們走路，太晚了不行！」

「有魚咧。有小螃蟹。真多。莫非是靈官的水兵？看牠們成隊玩！」

「上來罷，水舀一碗上來。把帕子打濕。我們不下溪了。」

「下來看看罷，好玩的。」

「慶慶你不上來，我們就先走了。」

「那我就上來了，坐在水裏等你們回來。這里好玩。多涼。有花

石子！」



「你不上來當真我們走了的，你太不行了，這不是玩的地方。」什長的話有點威風，就因為他是一個什長。

年青人，天真爛漫的，一手擎着那個洋磁碗，一手折得一枝開成一串的紫色山花，上到路邊了。把水給年長的什長喝，又把濕面巾送給另一同伴。他自己就把花插在包袱上面，樣子很快樂，似乎捨不得那水中的小魚小蟹，還走到橋邊向下望。

「什長，下面水是鏡子。有人刻得有字在石頭上。瞧，是篆子！」

話說得很多，什長不理。另一夥計心被說動了，也趕過橋邊來俯瞰。

天正當午。然而在兩山夾壁中，且有大的樹，清風從谷中來，全不像六月天氣。若不必趕路，在石條上睡睡，真是做神仙人所享的清福了。風太涼爽，地方適宜午睡，年青的慶慶想到了的。他聽遠處有砍木頭聲

音。有點疲倦，身上發鬆，他說：「這里好睡覺。」什長只擦臉，不做聲。那一同伴又說：「什長，這里像我們鄉下。」

「這里還離湖南境十七天。」

「我們到底還要走多遠？」

「二十四天，二十二天，……我們已經走過小半了。」

「今天到落店時應當喝一杯。幾天不喝酒，走路也無腳勁。」

「到貴州省我們可以上館子，我的錢還夠請你們吃那里的燒雞！」

「到貴陽要幾天？」

「八天就夠了。今天歇老坡寨，明天楓林場，後天……」

在他們原來的路上，四個賣棉紙的人，肩上是長大扁擔，兩頭是成細的薄紙，來到對溪。他們因為見到廟前有人休息，所以過了橋，把肩上的

東西用豎架撐起，各人也休息下來。各人用圍在腰邊的布片抹臉上身上的汗，各用頭上的細篾遮陽扇涼。他們不互相交言，沉默的望了望幾個原來休息的也是走遠路的人，便放下擔子不顧，各走到溪中洗臉吃水去了。

慶弟同什長說話，「什長，這些人也是到貴陽嗎？」

「全是同路。」

「他們爲什麼那麼遠去賣紙，這紙值什麼錢。」

「他們不一定靠賣紙。他們襠襠裏有銀子。順便挑一擔紙壓壓肩，預備下去辦貨，回頭就賺錢了。」

「不怕搶？」

「他們襠襠裏有銀子，身邊有刀子，性命是同銀子在一塊兒的！」

「今天來往的人多，你瞧，又來兩個了。」

那兩個人也過橋了。同他們一樣，一種老營伍中人的精神，遮陽草鞋皆極其精緻整潔，背上的白色包袱雖小卻很沉重，腰下挂刀，像趕差事。忽忽的過了橋，來到廟前，其中一個白臉的，見歇憩人多，就口上打唿哨，主張歇歇。另一個黑臉的，雖然停着，却露出遲疑不定的神氣。

「讓我喝一口烟，討個火，大哥。」

那黑臉大哥不作聲，走過靈官神座前，看那木匾。即刻且坐到那高神座上休息了。白臉人就很不氣的走過來，問什長討自來火。

「哥，能不能借一個火？」

「對不起。我們全不吃烟。」

「對不起。……是到貴陽麼？」

「還遠的，貴陽是一半路。從昆明來。」

「啊呀呀！小朋友也走這樣的長路？」

那下溪洗脚的生意人，有一個從溪邊爬上坎了，口中正含着一枝旱烟管，人口中冒烟，烟斗口中也冒烟。白色的烟被風所刮，奔飛的散去，白臉漢子又到那人身邊去，「朋友，把你火鏟借用一下。」那生意人取下火鏟同竹管中紙煤，白臉漢子便以身背風取火，把捲烟吸燃，且遞給黑臉漢子。

黑臉漢子也望到山上的猴子了，作聲嚇猴子，長長的聲音，在谷中回應多久，猴子援枝向背僻處隱了。那大漢子似乎因為那空谷回聲感生了趣味，又發着長嘯，到吸烟時爲止。

他們自己在說話：

鬼臉說，「今天是甚麼時候了？」

白臉說，「剛纔不久聽到有雞叫。日頭當天，影子已圓，午時了。」  
黑臉又說，「近來路上清吉，來往人多，比去年強得遠。」  
白臉又說，「我四年前八月間從此過身，跟隨團長，有八個兵士。那時八個兵士有槍，還胆怯！」

……「近來不怕了。」

……「三月間剿過一次，殺了四百多人，洗了三個村子。」

……「甚麼人帶的兵？」

……「聽說是王管長，游擊隊的，一共帶四連人，打了個五六天，殺了三個堡子，他媽連雞犬也不留他一個。」

……「地方太苦了。剿一次，地方也更荒涼了。」

……

幾個做生意人全從溪下爬上來，各人扭着那濕布巾且向空氣中抖着，慢慢的繫它在腰邊，又慢慢的從腰邊取下火鏟，旱烟具，預備吃烟。

慶慶坐在石條上打哈欠，只想睡覺。

什長看看這不成。把包袱背好。「走，不許停！」

「我想睡。」慶慶真想用包袱作枕頭倒下去，躺個四平八穩。

「不行。慶弟，你不走我們就走了。」

「我們同紙客一路走，好歹是一路落站。」

什長不再說話，先走了。繼着把包袱背好，也動身了的是另一同伴。

餘下年青人同那包袱，他無辦法，一面叫「等到等到」，一面也站起身來，忽忽把包袱背好，趕上前去了。

他們上了道。幾個紙客就坐在那石條上吸烟。軍官模樣之一的白臉漢

子，也下到溪邊洗面巾了。追上前去的年青人，略顯得踉蹌，一面同前途的旅伴說話一面趕路。

「什長，等等，天氣早哩。」

「早到一點就可以得到好住處。」

「你說我們應當換草鞋不應當？我們草鞋全壞了。那苗婆娘騙人，我們上了當。草鞋咬我的脚跟，不換換我走不動了。我們應當多出點錢，買好貨物。夥計，你爲甚麼這樣忙？你跌了。掉到溪中可不是玩。水極冷，很深，你不能洩。有蛇，你瞧，一條花蛇在水面溜哩。多快呀。什長哥，當真的事，蛇在水上！」

說着。走着。什長把脚步放慢，讓年青人追及了。他退開一點，讓年青人先走，自己跟在後面上路。什長略略生氣的說道：



「慶弟，應當勇敢點。前路還遠。今天應當早早趕到站口。你不要去高坎地方人的大醜。吃得，餓得，走得，幹得，挨冷挨熱得；這是高坎人口號。」

年青人回了頭，「什長，那兩個黑白臉男子，是跑江湖的，是不是？」

「你走路罷。」

「我聽他們說話，這路上倒像極其熟習。」路是走的，話也仍然要說。「他們說什麼地方剿過，殺了四百人，恐怕就是先前走過的那村子。那樣大村落，不見一個人，不見狗，不見雞，真是怪事。爲甚麼殺那樣多人？是四百，要許多時間才殺得完。還有小孩子，娘子，老太婆。老太婆也殺。他們說……」說着，忘了看面前的路，腳趾踢在石尖上，一個跟踉差點作了狗搶屎。

就蹲到地上揉腳。腳已出了血，扯路旁的青草嚼爛了傅上，便笑了，又傅上路旁的乾土。什長邁步向前了。

「什長，慢一點。還是我打先走罷。遵照大路打先鋒，不會錯。」

什長有點不忍，就停着。「不許說話。好好上路！」

「噫。」

「不許——」

「噫。」

三人笑着，前進了。另一夥伴爲年青人背了包袱。受傷的走空路。走空路，肩上輕鬆，在太陽下微跛的腳步，仍然走得捷速而有力。

出了山壁。回頭一望已不見來處。

「什長，人多走路熱鬧一點，可以不疲倦。」

「你走路罷。」

「我說走路的事！一個人我是不敢走這長路的。我猜你也未必一定敢走。不怕匪，不怕老虎，來一個鬼，穿白衣白褲，有一丈高，天又快夜，這怎麼辦？我們過路那些破廟地方都有棺材，這些東西一到夜，不會起來找人吃嗎？便說有刀，嘩的把刀抽出，匍的跳過來，就哧的砍去，但是鬼對你迷迷笑，這怎麼辦？你喊，誰答應你？你哭，鬼也不怕。你除非會念咒，或是劍仙。什長，你說到底有劍仙沒有？花蝴蝶採花，能夠一縱身跳上屋頂，不聞聲音。我聽說北京城房子瓦上跑馬也行，那是什麼房子。北京有宮殿，有太監是割了……」

一面說，一面又走錯了路，應當沿山下去，卻走到山上小路去了。在後面的什長不做聲，儘年青人走，卻在指路碑上等着。

「什長，我家裏有一把關刀。一百六十斤重，是鐵打的。周倉抗過，那黑大哥真有勁，（他因爲不會聽到後面的脚步聲音，回了頭。）什長，怎麼？走不動了！趕路！」

「趕路罷，你自己趕上去。我們要下山了。」兩個人笑着先走了，「嗨，走錯了嗎？（他一口氣衝到岔路上，見到了路碑。）什長，大哥，等等。我錯了。妖精迷了我的路，好傢伙。三步，兩步，一，二，三，四，（追及了。）我在中間走。不說話。可以賭咒。」

暫時，這小子當真就是不說了。

過了一會。經過了一處燒壞了的大房子，在一堵還未完全倒坍的高牆下邊，有一個乾癟癟的老年婦人搭了個小小草棚，在草棚前賣綠蔭蔭的酸李子。

「買。」年青人停了，想從板帶裏掏錢。

「不能，吃生李子肚子會痛。你吃水太多了。」

「……」

「走！」

走了。回頭還望望那老婦人。捨不得那李子。又說話了。

「這叫什麼村？」

什長不答理，人在前面，吹着哨子，模仿喇叭的行軍曲。

「……」慶慶不作聲了，默默的如在操場時被領頭帶着散步走進的情

形，且默獻的數「一二」「一二。」

行過十里中不會遇到一個人。

行過廿里中無一個村落。行過廿五里太陽快要向一個荒涼小山後下沈

時候，三人進了一個小小的青石堆砌的柴堡。看見一匹馬，馬上還有鞍轡。到站了。應當休息了。慶慶歡喜了。

「什長，到了，找好地方喔。有臭虫是不行的。太髒是不行的。你瞧這裡不錯。是縣分咧。有知事告示。不知道衙門在那里？什長，這裡來罷，倒好，挂得有牌。進去罷。（他自己也進那屋子了。）老板，有住處沒有？三個人。一個大木床行了。要乾淨一點。」

出來的是一個中年人。藍竹布長衫，舊得很，彷彿像賣卦人身份，和氣的聲音說：「是鄉親！就住到這裡！請坐！」

坐下了。什長一條，慶慶同那伴當一條，是大白木板櫈，很新很粗的還有松香氣味。主人進去取烟取茶。烟來時，客不吸烟，就自己用着。

「尊姓是？」什長問主人。

「張。字問漁。湖南省桃源縣人。」

「喔，真是鄉親！我們通是湖南人。好極了。今天真好。」

「真不容易。三生有幸。幾位是從雲南來了。」

「是的。是走十來天了。」

「請教是……」

「賤姓侯……」

「好極了，今天。」主人搓着兩隻瘦手，口上的咬着的烟管冒着烟子，又出去找人去了。

不到一刻三人在洗脚了。一個脚盆裏，五隻泥腿在滾熱水中燙着。慶另一隻脚不敢落水，主人見到了，忙問。知道受了傷，就即刻取傷藥來。異鄉的骨肉，原應關心到如自己的親人。

從談話中纔知道主人是縣公署科長，縣長也就是住在這小店中。每天到一個舊廟中審點案，判斷一些小生意人的爭持，晚上就回到小店中住處來吃飯睡覺，上牀以前讀讀莊子，無事時則過各處小鄉紳家中去喝點酒，作縣長的五日一場纔有新鮮猪肉吃。縣長無處可去無事可作時，就下點棋或種種瓜菜。本縣城內共計一百卅二戶，大小人口三百四十四人，還將縣長本身算在這一個數目裏面。

「有軍隊沒有？」問主人有不有軍隊，因為自己是兵的原故。

「有警備隊。一共二十個。有十枝槍。」主人說時也笑了。

「地方清靜不清靜？」

「這里倒好。太荒涼，容不下大股匪。土匪是不能挨餓的，養得起兵的地方也停得住匪。不過有時也有人在路上被搶。最近不久還聽說——」



縣長回來了，一個窮秀才樣子，穿了件舊的淺藍竹布長衫，罩上半新的黑色羽紗之類小袖馬褂，鼻小眼明，樣子和藹，與來客拱手作禮，古意盎然。

科長作東，縣長作陪，三個在異鄉異縣跋涉遠道的人，吃了一頓意想不到的晚飯，夜間，上了床，另一室中縣長秋水篇的朗吟，把慶慶等三人送到夢境裏去了。

慶慶夢中下了溪裏洗澡，泅水的有縣長同幾個紙客在內。比外還有猴子，小魚，也能泅水打忒子。

第二天一亮，幾個人起身整備行李時，他們從主人處知道一件嚴重的事情。昨天較晚南來的行路人，投縣報告了一個消息；有幾個紙客被搶了。還死了兩個人。死了的人是個軍官，因為有錢，有刀，不服抄掠，便

被殺死了。地點是甕谷的靈官廟前橋頭上，出山猴子地方。縣長準備去驗屍，各處找轎夫找警備隊。

三個人皆呆了。

當天仍然上了路，他們的家鄉離那里還有二十天！

## 三個男子和一個女人

因為落雨，朋友逼我說落雨的故事。這是其中最平凡的一個。它若不大動人，只是因為它太真實。我們都知道，凡美麗的都常常不是真實的，天上的虹同睡眠的夢，便為我們作例。

沒有什麼人知道軍隊中開差要落雨的理由。

我們自己是找不出那個理由的。或者這事情團部的軍需能夠知道，因為沒有落雨時候，開差的草鞋用得很少，落了雨，草鞋的耗費就多了。落雨開差對於軍需也許有些好處。這些事我們并不清楚，照例非常複雜，照

例團長也不大知道，因為團長是穿皮靴的。不過每次開拔總同落雨有一種密切關係，這是本年來我們的巧遇。

在大雨中作戰，還需要人，在雨裏開差，我們自然不應當再有何種怨言了。雨既然時落時止，部隊的油布雨衣，都很完全。我們前面辦站的副官，從不因為借故落雨，便不把我們的飲食預備妥當。我們的營長，騎在馬上，儘雨淋溼全身，也不害怕發生瘡疾。我們在雨中穿過竹林，或在河邊茅棚下等候渡船，因為落雨，一切景緻看來實在比平常日子美麗許多。

落了雨泥漿分外多，但滑滑的走着長路，並不使人十分難過。我們是因為落雨，所以每天才把應走的里數縮短的。我們還可以在方便中，借故走到一個有青年婦人的家裏去，說幾句俏皮話，打個哈哈，順便討取幾張棕衣，包到腳上。我們因為落雨，才可以隨便一點，同營長在一個小盆裏

洗脚。一箇兵士還能夠有機會同營長在一箇盆裏洗脚，這出乎軍紀風紀以上的放肆，在我們那時節，是不甚麼容易得到的機會！

隊伍走了四天，到了我們要到的地點。天氣是很有趣味的天氣，等到隊伍已經達到目的地，忽然放了晴，有太陽了。一定有許多人要笑牠，以爲太陽在故意同我們作對。好罷，這箇我們可管不了許多。我們是移到這裏來增防的，原來所駐的軍隊早已走了，把部隊開來補缺，別人做什麼無聊事我們還是要繼續來作。

乘滿天紅霞夕陽照人時，我們有一營人留在此地了。另外一營人，今天晚上雖然也留在此地，第二天就得開拔到一箇五十里外的鎮上去。那些明天還要開拔的，這時節已全駐紮到各小客棧同民房，我們却各處去找尋應當駐宿的地點。因爲各箇部隊已經分配好了，我們的旗子插到楊家祠

堂，可是一連人中誰也不知道這楊家祠堂的方向，只是在街中亂抓別一連的兵士詢問。

原來楊家祠堂有兩箇，我們找了許久，找到的還是好像不對。因為這祠堂太小，太壞，內中極其荒涼。但連長有點生氣，他那尊貴的脚步不高興再走一步了。他說，這裏既然是空的，就歇息一下，再派人去問罷。我們全是走了一整天長路的人，我們還看到許多兵士，在民房裏休息，用大木盆洗腳，提乾魚忽忽忙忙的向櫥房走去。倦了餓了，都似乎有了着落，得到解決，只有我們還在這市鎮街上各處走動，像一隊無家可歸的游民。現在既然有了個歇腳地方，并且時間又已經快夜了，所以誰也不以為意，都在祠堂外廊下架了槍，許多人都坐在那石獅子下，鬆解身上的一切負荷。

一個年青號兵不知從什麼地方得來了一個葫蘆，滿葫蘆燒酒，一個人

很貪婪的躲到牆腳邊喝牠。有些兵士見到了都去搶這葫蘆，到後葫蘆打碎，所有酒全潑在還不十分乾燥的石地上了。號兵發急，大聲的辱罵，而且追打搶劫他的同伴。

連長聽到這箇吵鬧，想起號兵的用處了，就要號兵吹號探問團部。號兵爬到石獅子上去，一手扳着那爲夕陽所照及的石獅，一手擎着那支紫銅短小喇叭，吹了一通問答的曲子，聲音飄蕩到這晚風中，極其抑揚動人。

其時滿天是霞，各處人家皆起了白白的炊烟，在屋頂浮動。許多年青婦人帶着驚訝好奇的神氣，身穿新漿洗過的月藍布衣裳，胸前挂着扣花圍裙，抱了小孩子，遠遠的站在人家屋簷下看熱鬧。

那號兵，把喇叭吹過後，就得到了駐在山頭廟裏團部的回音。連長又要號兵用號聲，詢問是不是本連就在這祠堂歇腳。那邊的答覆還是不能使

我們的連長滿意。於是那號兵，第三次又鼓着那嘴唇，吹他那紫銅喇叭。

在街的南端，來了兩隻狗，有壯偉的身材，整齊的白毛，聰明的眼睛，如兩箇雙生小孩子，站在一些人的面前。這東西顯然是也知道了祠堂門前發生了什麼事情，特意走來看看的。

這對大狗引起了我們一種幻想。我們的習慣是走到任何地方看到了一隻肥狗，心上就即刻有一箇殺機興起，極難遏止的。可是另外還有更使人注意的，是聽到有一箇女子的聲音喊「阿白」，「阿白」，清朗而又脆弱，喊了兩聲，那兩隻狗對我們望望，彷彿極其懂事，知道這裏不能久玩，返身飛跑去了。

天氣快晚了。滿天紅雲。

我們之間忽然發生了一箇意外的變故。那號兵，走了一整天的路，到



地後，大家皆坐下休息了，這年青人還爬上石獅子去吹了好幾次號。到後腳腿一發麻，想從石獅子上跳下時，誰知兩腳已毫無支持他那身體的能，跳到地下就跌倒不能爬起，一雙腳皆扭傷了筋，再也不能照平常人的方便走路了。

這號兵是我同鄉，我們在一箇堡砦裏長大，一條河裏泗水過着夏天，一箇樹林子裏拾松菌消磨長日。如今便應當輪到我來照料他了。

一箇二十歲的人，遭遇這樣的不幸，那有什麼辦法可言？因為連長也是同鄉，號兵的職務雖不革去，但這箇人却因為這不幸的事情，把事業永遠陷到號兵的位置上了。他不能如另外號兵，在機會中改進幹部學校再圖上進了，他不能再有資格參加作戰剿匪的種種事情了，他不能再像其他青年兵士，在半夜裏爬過一堵土牆去與本地女子相會了。總而言之，便是這

箇人做人的權利，因為這無意中一擲，一切皆消滅無餘，無從補救了。

我因為同鄉原故，總是特別照料到這箇人。我那時是一箇什長，我就把他放在我那一棚裏。這年青人仍然每早得在天剛發白時候爬起，穿上軍衣，弄得一切整齊，走到祠堂外邊石階上去，吹天明起牀號一通。過十分鐘，又吹點名號一通。到八點又吹下操號一通。到十點又吹收操號一通。……此外還有許多次數，都不能疏忽。軍隊到了這裏，半月來完全不下操，但照規矩那號兵總得盡號兵的職務。他每次走到外邊去吹他的喇叭時，都得我照扶他。我或者沒有空閒，這差事就輪着班上一個火夫。

我們都希望他慢慢的會轉好，營部的外科軍醫，還把十分可信的保證送給這箇不幸的人。這年青人兩隻腿被軍醫都放過血，揉搓過許久，且用藥燒灼過無數次，末了還用杉木板子夾好。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還是得

不多少許效驗，我們都有點失望了，他自己却不失望。

他說他會好的，他只要過兩箇月就可以把杉木夾板取去，可以到田裏去追趕野兔了。聽到這個話老軍醫便笑着，因為他早知道這件事是青年人永遠無可希望的事情，不過他遵守着他做醫生的規則，且法律又正許可這類人說謊，所以他約許給這個號兵種種利益，有時比追兔子還誇張得不合事實。

過了兩個月，這年青人還是完全不濟事。傷處的腫已經消了，血毒症的危险不會有了，傷部也不至於化膿潰爛了，但這個號兵，却已完全是一個癩脚人了。他已經不要人照料，就可以在職務上盡力了。他仍然住在那一棚裏，因為這樣，我們兩人之間，成立了一種最好的友誼。

我們所駐在的市鎮，并不十分熱鬧，但比起湘邊各小城市，却另有一

種風味。這裏只四條大街，中央一個鼓樓操縱全城。這裏如其他地方一樣，有藥舖同烟館，有賭博地方同喝酒地方。我每天差不多都同這個有殘疾的號兵在一處過活，出去時總在一塊，喝酒兩人幫忙，賭博兩人拉伴平分。

若果部隊不開拔，這年青人仍然有一切當兵人的幸福。凡是一個兵士能做到的事，他仍然可以有分。他要到那些有年青婦人的住處去，婦人們都不敢得罪他。他坐上桌子賭五十文一注的二十一點撲克，別人也不好意思行使欺騙。他要吹號，凡是在過去沒有趕得過他的，如今還是不會超過他。大家知道這個號兵的不幸，還不約而同的幫助這個人。

但他的性情，在我看來，有些地方却變了。他是一個號兵，照例一個號兵，對於他的喇叭應當有一種特殊嗜好，無事時到各處走去，喇叭總不

能離身。他一定還是一箇動作敏捷活潑喜事的人。他可以在晨光微曦中，爬到後山頭或城堡上去試音，到了夜裏，還要在月光下奏他的曲子，同遠遠的另一連互相唱和。別的連上的號手，在逢場時節，還各人穿了整齊的制服，排隊到場上游行，成列的對本城人有所眩耀，說不定其中就有意外的幸運發生，給那些藏在腰門後面，露出一個白白額角同黑亮眼睛的婦女們注了意。還有，他若是行動自由而且方便，拏喇叭到山上去吹，會有多少小孩子，帶着微微的害怕，圍攏來欣賞這大人物的藝術，他就可以同那些小孩子成立一種友誼。慢慢地，他就得到許多小朋友了。

屬於號兵分外的好處，一初都完了。他僅有的只是一點分內的職務。平時好動喜事的他，有點兒陰鬱，有點兒可憐。他的腳已經癩了。連長當人面前就大聲的喊癩子。爲了一種方便，爲了在辨別上容易認出，自從這

號兵一癩，大家都在他的號兵名字加上了「癩子」兩字，本連火夫也有了這一種權利對這個人存輕視心，輕輕的互相批評這不幸的人，且背地裏學這人的行動，作為娛樂。

在先，對於號兵的職務，他仍然如一個好人一樣，按時站在祠堂門外，或內面殿堂前石階上，非常興奮的奏他的喇叭。後來因為本連補下一個小副手，等到小號兵已經能夠較正確的吹完各樣曲子時，他就不常按時服務了。

他同我每天都到南街一個賣豆腐的人家去，坐在那大木長檯上，看鋪子裏年青老板推漿打豆腐。這鋪子對面是一個郵政代辦所，一家比本城各樣舖子還闊氣的房子，從對街望去，看得見舖子裏油黃大板壁上挂的許多字畫，許多貼金洒金的對聯。最初來的那一天，我們所見到的那兩隻白色

大狗，就是這人家所豢養的東西。這狗每天蹲在門前，遇熟人就站起身來玩一陣，後來聽到一個人的叫喚，便顯得忽忽忙忙，走到有金魚缸的門裏天井去了。

我們難道是靠着一碗豆漿，就成天來賴到這舖子裏面麼？我們難道當真想要同着年青老板結拜兄弟，所以來同這個人要好麼？

我們來到這裏有別的原因。但是，兩個兵士，一個是廢人，一個雖然被人家派爲什長，站班時能夠走出隊伍來喊報名，在弟兄中有一種權利，在官長方面也有一種權利，儼然是一個預備軍官，更方便處是可以隨意用各樣希奇古怪的名稱，辱罵本班的火夫，作爲脾氣不好時節的洩氣方法。可是一到外面，還有什麼威武可說？一個班長，一連有十個或十二個，一營有三十六個，一團就有一百以上。什長的肩領章，在我們這類人身上，

只是多加一層責任罷了。一個兵士的許多利益，因為是班長，却無從得到了。一個兵士有許多放肆處，一個班長也不許可了。若有人知道作戰時班長同排長的責任，誰也將承認班長的可憐憫了。我到這兒是不以班長自居的，我擅用了一個兵士的權利，來到這豆腐舖。雖然我們每天總不拒絕由那個單身的強健的年青人手裏，接過一碗豆漿來喝，我們可不是爲吃豆漿而上門的。我們兩人原來都看中了那兩隻白狗，同那狗的女主人了。懶恰蟆想吃天鵝肉，這句話恰像爲我們說的。

說起這女人真是一個標緻的動物！在我生來還不曾見到有第二個這樣的女子。我看過許多師長的姨太太，許多女學生。第一種人總是娼妓出身，或者做了太太，樣子變成娼妓。第二種人壯大得使我們害怕，她們跑路，打球，做一些別的爲我們所猜想不到的事情，都變成了水牛。她們都



不文雅，不窈窕。至於這個人呢，我說不出完全合意的是些什麼地方，可是不說謊，我總覺得這是一朵好花，一個仙人。

我們一面服從營規，來時服從自己的慾望，在這城裏我們不敢撒野，我們却每天到這豆腐舖子裏來坐下。來時同年青老板談天，或者幫助他推磨，上漿，包豆腐，一面就盼望那女人出門玩時，看一看那模樣。我們常常在那二門天井大魚缸邊，望見白衣一角，心就大跳，血就在全身管子裏亂竄亂跑。我們每天想方設法花錢買了東西，送給那兩隻狗吃，同這個畜生要好。在先，這畜生竟像知道我們存心不良，送牠的東西嗅了一會就走開了。但到後來這東西由豆腐舖老板丟過去時，兩條狗很聰明的望了一下老板，好像看得出這并不是毒藥，所以吃下了。

爲甚麼我們要在這無希望的事業上用心我們自己也不知道。按照我們

的身分，我們即或能夠同這個人家的兩條狗要好，也仍然無從與那狗主人接近。這人家是本地郵政代辦所的主人，也就是這小城市唯一的紳士，他是商會的會長，舖子又是本軍的兌換機關。時常請客，到此赴席的全是體面有身分的人物，團長同營長，團副官，軍法，軍需，無不在場。平常時節也常常見營部軍需同書記官，到這舖子裏來玩，同那主人吃酒打牌。

我們從豆腐舖老板口上，知道那女人是會長最小的姑娘，年紀還只有十五歲。我們知道一切無望了，還是每天來坐到豆腐舖裏，找尋方便，等候這嬌生慣養的小姑娘出外來，只要看看那明艷照人的女人一面，我們就覺得這一天大快樂了。或者一天沒有機會見到，就是單聽那脆薄聲音，喊叫她家中所養狗的名字，叫着大白二白，我們彷彿也得到了一種安慰。我們總是癡癡的注想到那魚缸，因為從那裏常常可見到白色或葱綠色衣

角，就知道那個姑娘是在家中天井裏玩。

時間略久，那兩隻狗同我們做了朋友，見我們來時，帶着一點謹慎小心的樣子，走過豆腐舖來同我們玩。我們又恨這畜生又愛這畜生，因為即或玩得很好，只要聽到那邊喊叫，就離開我們走去了。可是這畜生是那麽馴善，那麽懂事！不拘什麼狗都永遠不會同兵士要好的，任何種狗都與兵士作仇敵，不是乘隙攻擊，就是一見飛跑；只有這兩隻狗竟當真成了我們的朋友。

豆腐舖老板是一個年青人，強健堅實，沉默少言，每天愉快的作工，同一切人做生意，晚上就關了店門睡覺。看樣子好像他除了守在舖子面前，什麼事情也不理，除了做生意，什麼地方也不去。初初看來竟不知道這人什麼時候吃飯，什麼時候去買辦他製豆腐的黃豆。他雖不大說話，可

是一個主顧上門時節，他總不至疏忽一切的對答。我們問他所有不知道的事情時，他答應得也非常滿意。

我們會邀約他喝過酒，等到會鈔時，走到櫃上去算賬，却聽說豆腐老板已先付了賬。第二次我們又請他去，他就毫不客氣的讓我們出錢了。

我們只知道他是從鄉下搬來的，間或也有鄉下親戚來到他的舖子裏，看那情形，這人家中一定也不很窮。他生意做得不壞，他告訴我說，他把積下的錢都寄回鄉下去。問他是不是預備討一箇太太，他就笑着不說話。他會唱一點歌，嗓子很好，聲音調門都比我們營裏人高明。他又會玩一盤棋，人并不識字，「車」「馬」「象」「士」却分得很清楚。他做生意從未用過賬簿，但賒欠來往數目，都能用記憶或別的方法記着，不至於使牠錯誤。他把我們當成朋友看待，不防備我們，也不諂諛我們。我們來到他

的舖子裏；雖然好像單爲了看望那商會會長的小姑娘，但若沒有這樣一箇同我們合得上的主人，我們也不會不問晴雨到這舖子裏混了！

我同到我那同伴癩腳號兵，在他豆腐舖裏談到對面人家那姑娘，有時免不了要說出一些粗話蠢話，或者對於那兩隻畜生，常常做出一點可笑的行爲，這個年青老板，總是微笑着，在他那微笑中我們雖看不出什麼惡意，却似乎有點祕密。我便說：

「你笑甚麼？你不承認她是美人麼？你不承認這兩隻狗比我們有福氣麼？」照例這種話不會得到回答。即或回答了，他仍然只是忠厚誠實而幾乎還像有點女性害臊神氣的微笑。

「爲甚麼還好笑？你們鄉下人，完全不懂美！你們一定歡喜大奶大臀的婦人，歡喜母猪，歡喜水牛，爲的是肥大合用。但是這因爲你不知道美

人，不知道好看的东西。」

有時那跛子號兵，也要說：「娘個狗，好福氣！」且故意窺那豆腐舖老板，問他願不願意變成一隻狗，好得到每天與那小姑娘親近的機會。

照例到這些時節，年青人一面使臉紅着特別勤快的推磨，一面還是微笑。

誰知道這是甚麼意思？誰又一定要追尋這意思？

我們的日子可以說是過得很快樂。因為我們除了到這裏來同豆腐老板玩，喝豆漿看那個美人以外，還常常去到場坪看殺人。我們的團部，每五天逢場，總得將從各處鄉村押解來到的匪犯，選擇幾個做壞事有憑據的，牽到場頭大路上去砍頭示衆。從前駐紮在懷化，殺人時，若分派到本連護圍，派一排押犯人，號兵還得在隊伍前面，在大街上吹號。到場坪時，隊

伍取跑步向前，吹衝鋒號，使情形轉爲嚴重。殺過人以後，收隊回營，從大街上慢慢通過，又得奏着得勝回營的曲子。如今這事情跛腳號兵已無分了。如今護圍的完全歸衛隊，就是平常時節團長下鄉剿匪時保護團長平安的親兵，屬於殺人的權利也只有這些人佔有了。我們只能看看那悲壯的行列，與流血的喜劇了。我也不能再用班長資格，帶隊押解犯人遊街了。可是這並不是我們損失，却是我們的好處。我們既然不在場護衛，就隨時可以走到那裏去看那些殺過後的人頭，以及灰殭殭的屍體，停頓在那地方很久，不必須即時走開。

有一次，我們把豆腐老板拉去了，因爲這箇人平素是沒有胆量看這件事的。到那血跡殷然的地方，四具死屍躺在土坪裏，上衣已完全剝去，恰如四隻死豬。許多小兵穿着不相稱的軍服，臉上顯着極其頑皮的神氣，掣

了小小竹桿，刺潑死屍的喉管。一些餓狗遠遠的蹲在一旁，眺望到這里一切新奇事情，非常出神。

號兵就問豆腐老板，對於這箇東西害不害怕。這年青鄉下人的回答，却仍然是那永遠神祕永遠無惡意的微笑。看到這年青人的微笑，我們爲我們的友誼感覺喜悅，正如聽到那女子的聲音，感覺生命的完全一箇樣子。

因爲非常快樂，我們的日子也極其容易過去了。

一轉眼，我們守在這豆腐舖子看望女人的事情就有了半年。

我們同豆腐老板更熟了些，同那兩隻狗也完全認識了。我們有機會可以把那白狗帶到營裏去玩，帶到江邊去玩，也居然能夠得到那狗主人的同意了。

因爲知道了女人毫無希望，（這是同豆腐老板太熟習了，才從他口中



探聽到不少事情的，)我們都不再說蠢話，也不再做愚蠢的企圖了。仍然每天到豆腐舖來玩，幫助這箇朋友，做一切事情。我們已完全學會製造豆腐的方法，能辨別豆漿的火候，認識黃豆的好壞了。我們還另外認識了許多本地主顧，他們都願意同我們談話，做我們的朋友。主顧是營裏兵士時，我們的老板，總要我多多的給他們豆腐，且有時不接受主顧的錢。我們一面把生活同豆腐生意打成一片，一面便同那兩隻白狗成了朋友，非常親暱，非常要好。那小姑娘的聲音，雖仍然能夠把狗從我們身邊喊叫回去，可是有時候我們吹着哨子，也依然可以嚇使那兩條狗飛奔的從家中跑出來。

我們常常看見有年青的軍官，穿着極其體面的毛呢軍服，白白的臉龐，帶着一點害羞的紅色，走路時胸部向前直挺，用那有刺馬輪的長統黑

皮靴子，磕着街石，堂堂的走進那人家二門裏去，就以爲這其中一定有一些故事發生，充滿了難受的妬意。我到底是懂事一點的人，受了這箇打擊，還知道用別的方法安慰到自己，可是我的老伴癩腳號兵，却因此大不快樂。我常常見他對那些年青官佐，在那些人背後，捏起拳頭來作打下的姿式。又常常見他同豆腐老板談一些我不注意到的事情。

有一次在一箇小館子裏，各人皆喝多了一點酒，忘了形，我說過這樣的話。我向那跛脚的殘廢人說：

「你是廢人，我的朋友；我的庚兄；你是廢人！一箇小姐是只嫁給我們年青營長的。我們試去水邊照照看，就知道這件事我們無分了。我們是什麼東西？四塊錢一月，開差時在泥漿裏跑路，駐紮下來就點名下操，夜間睡到稻草蓆墊上給大爬虫咬，口是吃牛肉酸菜的口，手只捏那冰冷的槍

筒。……我們年青，這有什麼用：我們只是一些排成隊伍的豬狗罷了，爲甚麼對於這姑娘有一種野心？爲甚麼這樣不自量？……」

我那時的確有已有了點醉意，不知道應當節制語言，只是糊糊塗塗，教訓這箇平時非常聽好話的朋友。我似乎還用了許多比喻，提到他那一隻腳。那時只是我們兩箇人在一處，到後，不知爲甚麼理由，這朋友忽然改變了平常的脾氣，完全像一隻發瘋了的獸物，撲到我的身上來了。我們於是就揪打成一堆，各人扭着對方的耳朵，各人毫不虛偽的痛痛的打了一頓。我實在是醉了，他也是有點醉了。我們都無意思的罵着鬧着，到後有兵士從門外過身，聽到裏面吵鬧，像是自己人，才走進來勸解，費了許多方法才把我們拉開。

回到連上，各人嘔了許多，半夜裏，我們酒醒了，各人皆因爲口渴，

爬起來到水缸邊拿水喝。兩人喝了好些冷水，皆恍恍惚惚記起上半夜的事情，兩人都哭起來。爲甚麼要這樣鬥毆？什麼事使我們這樣切齒？什麼事必須要這樣作？我們披了新近領下的棉軍服，一同走到天井去看快要下落的月亮，如一箇死人的臉龐。天空各處有流星下落，作美麗耀目的明光。各處有雞在叫。我們來到這裏駐防，我這箇朋友跌壞了腿的那時，還是四月，如今已經是十月了。

第二天，兩人各望着對方的浮腫的臉，非常不好意思。連上有人知道了我們的毆打，一定還有人擔心我們第二次的爭鬥，可料不到昨夜醉裏的事情，我們兩人早已忘記了。我們雖然并不忘却那件事，但我們正因爲這樣，友誼似乎更好了些。

兩人仍然往豆腐舖去，豆腐老板初初見到，非常驚訝，以爲我們之間

一定發生重大的事故。因為我們兩人的臉有些地方抓破了，有些地方還是浮腫，我們自己互相望到也要發笑。

到後還是我來為我們的朋友把事情說明，豆腐老板才清楚這原委。我告訴他說，我恍惚記憶得我說了許多胡塗話，我還罵他是一隻癩腳公狗，到後，不知為甚麼兩人就揉在一處了。幸好是兩人都醉了，手脚都無氣力，毫不落實，雖然行動激烈，却不至於打破頭部。

這時那箇姑娘走出門來，站在她的大門前，兩隻白狗非常諂媚的在女人身邊跳躍，繞着女人打圍，又伸出紅紅的舌頭舐女人的小手。

我們暫時都不說話了，三箇人望到對面，後來那女人似乎也注意到我們兩箇人的臉上，有些蹊蹺，完全不同往日了。便望着我們微笑：似乎毫不害怕我們，也毫不疑心我們對她有所不利。可是，那微笑，竟又儼然像

知道我們昨晚上的胡鬧，究竟是爲了一些什麼理由。

我那時簡直非常憂鬱，因爲這箇小姑娘竟全不以我們爲意，在那小小的心裏，說不定還以爲我們是爲了賺一點錢，同這豆腐老板合股做生意，所以每天才來到這裏的。我望了一下那號兵，他的樣子似乎也極其憂鬱，因爲他那隻癩腿是早已爲人家所知道了的，他的樣子比我又壞了一點，所以我斷定他這時心上是很難受的。

至于豆腐老板呢，我不知道他是有意還是無意，這時節正露着強健如鐵的一雙臂膊，扳着那石磨，檢察石磨的中軸，有無損壞。這事情似乎第三次了。另一回，也是在這類機會發現時，這年青誠實單純的男子，也如今天一樣檢察他的石磨。

我想問他却沒有開口的機會。

不到一會兒，人已經消失到那兩扇綠色貼金的二門裏不見了。如一顆星，如一道虹，一瞬之間即消逝了。留在各人心靈上的是一箇光明的符號。我剛要對着我的癩腿朋友作一箇會心的微笑，我那朋友忽然說：

「二哥，二哥，你昨晚下罵得我很對，罵得我很對！我們是豬狗！我們是陰溝裏的蛤蟆！……」

因為號兵那慘沮樣子，我反而覺得要找尋一些話語，安慰這箇不幸的廢人了。我說：

「不要這樣說罷，這不是男子應說的話。我們有我們的志氣，憑這志氣凡事都無有不可以做到。萬丈高樓平地起，我們要做總統，做將軍，一箇女人，算不了什麼希奇。」

號兵說：「我不打量做總統，因為那箇事情太難辦到。我這隻腳，娘

箇東西，我這隻腳！……」

「誰不許你做人？你腳將來會想法子弄好的，你還可以望連長保荐到幹部學校去念書。你可以同他們許多學生一樣，憑本領掙到你的位置。」

「我是比狗都不如的東西。我這時想，如果我的脚好了我要去要求連長補箇正兵名額。我要成天去操坪鍛鍊……」

「慢慢的自然可以做到，」我轉頭向豆腐老板望着，因為這年青人已經把石磨安置妥當，又在搖動着長木推手了。「我們活下來真同推磨一樣，簡直無意思。你的意思以為怎麼樣？」

這漢子，對於我說的話好像以為同我的身分不大相稱，也不大同他的生活相合，還是同別一時節別一事情那樣向我微笑。

我明白了，我們三箇人同樣的愛上了這箇女子。



十月十四，我被派到七十里外總部去送一件公文，另外還有些別的工作，在石門候信住了一天，路上來回消磨了兩天。

回轉本城把回文送過團部，銷了差，正因為這一次出差，得六塊錢獎賞，非常快樂，預備回連上去打聽是不是有人返鄉，好把錢寄四塊回去辦冬天的臘肉。回連上見到癩子，我還不會開口，那號兵就說：

「二哥，那箇女人死了！」

這是什麼話？

我不相信，一面從容俯下身去脫換我的草鞋。癩子站在我面前，又說是「女的死了，」使我不得不認真了。我聽清楚這話的意義後，忽然立起，簡直可說是非常粗暴的揪着了這人的領子，大聲詢問這事真偽。到後他要我用耳朵聽聽，因為這時節遠處正有一箇人家，辦喪事敲鑼打鼓，一

箇噴吶非常淒涼的顫動着吹出那高音。我一只脚光着，一隻脚還籠在溼草鞋裏，就拖了癩子出門。我們同救火一樣向豆腐舖跑去，也不管號兵的跛脚，也不管路人的注意。但沒有走到，我已知道那噴吶鑼鼓聲音，便是由那豆腐舖對面人家傳出。我全身發寒，頭腦好像被誰重重的打擊了一下，耳朵發烘烘的聲音。我心想，這才是怪事！才是怪事……

我靜靜的坐在那豆腐舖的長凳上時接過了朋友給我的一碗熱豆漿。豆腐舖對面這箇人家大門前已憑空多了許多人，門前掛了喪事中的白布，許多小孩子頭上纏了白包頭，在門外購買東西吃。我還看到那大魚缸邊，有人躬身用長鈇焚着銀錠，火光熊熊向上直冒，紙灰飛得很高。

我知道這些事情都是真實，就全身拘攣，然而笑了。

我看看那豆腐老板，這箇人這時却不如往天那樣樂觀，顯然也受了一

種打擊，有點支持不住了。他作爲沒有見到我的樣子，回過臉去。我又看號兵，號兵却做出一種討人厭煩的樣子。不知道爲甚麼我這時真有點厭煩這跛腳的人，只想打他一拳，可是我到底沒有做過這種蠢事。

到後我問，才知道這女子是昨天吞金死的。爲甚麼吞金，同些什麼人有關係，我們當時一點也不明白，直到如今也仍然無法明白。（許多人這樣死去，活着的人毫不覺得奇怪的。）女人一死，我們各人都覺得損失了一種東西，但先前不會說到，却到這時才敢把這東西的名字提出。我們先是很憂鬱的說及，說到後來大家都笑了，分手時，我們簡直互相要歡喜到相撲相打了。

爲甚麼使我們這樣快樂可說不分明。似乎各人皆知道女人正像一箇花盆，不是自己分內的東西；這花盆一碎，先是免不了有小小惆悵，然而當

大家討論到許多花盆被一些混賬東西長久佔據，凡是花盆終不免被有權勢的獨佔，唯有這花盆却碎到地下，我們自然似乎就得到一點開心了。

可是，回轉營裏，我們是很難受的。我們生活破壞無餘了。從此再也不會為一些事心跳，在一些夢上發癡了。我們的生活，將永遠有了一箇看不見的缺口，一處補丁，再也不是完全的了。

其實這樣女人活在世界上同死去，對於我們有什麼關係？假使人還是好好的活下，開差移防的命令一到，我們還有什麼希望可言？我們即或駐紮在這裏再久，一箇跛脚的號兵，一箇什長，這兩箇寶貝，還有什麼機會。除了能夠同那兩隻狗認識以外，有何種偉大企圖？

第二天，兩人很早的就起來，互相坐在舖上對面，沉默無話可說。各人似乎在努力想把自己安置到空闊處去，不再給過去的記憶圍困。各人都

要生氣，却不知道爲甚麼忽然脾氣就壞到這樣子。

「爲甚麼眼睛有點發腫？你這箇傻瓜！」

號兵因爲我嘲笑他，却不取反攻姿式，只非常可憐的望到我。

我說，「難道人家死了，你還要去做法子麼？」

他還是那樣，似乎想用沉默作一種良心的雄辯，使我對於他的行爲引起注意。

我瞭解這點，但是却放棄我嘲罵他的權利。

「跛子，你真是隻癩蛤蟆，吃蟲蟻，看天上。」

末了他只輕輕的問我，「二哥，你說，是不是死了的人還會復活？」

因爲這一句癡話我又數說了他好一頓。

兩人到豆腐舖時，却見對面舖門極其冷清，門前地下剩餘一些白紙

錢。我們的朋友，那箇年青老板，人坐在長凳上，用手扶了頭，人家來買豆腐時，就請主顧自己用刀剗取板上的豆腐。見我們來了，他有了一點點生氣，好像是遮掩自己的傷痕，仍然對我們微笑着。他的笑，說明他還依然有箇健康的身體和善良的人格。

「爲甚麼？頭痛嗎？」

「埋了，埋了，一早就埋了！」

「早上就埋了麼？」

「天還不大亮就出門了的。」

「你有了些什麼事情，這樣不快樂？」

「我什麼也不。」

他說了後，忙着爲我們去取碗盞，預備盛豆漿給我們吃。

坐在那豆腐舖子裏望着對面的舖子，心中總像十分淒涼，我同號兵坐了一會兒，就離開這箇豆腐舖子，走向一個本地婦人處打牌去了。我們從那裏探聽得這女人所埋葬的地點，在離城兩里的鱧魚莊上。

不知爲甚麼我一望到那號兵憂鬱樣子，就使我非常生氣要打他罵他。好像這個人的不歡喜樣子，侮辱我對那小姑娘的傾心一樣。好像他這樣子，簡直是在侮辱我。我實在不願意再同他坐在一個桌上打牌了，就回到連上躺在草墊上睡了。

這夜裏跛子竟沒有回到連上來。他曾告我不想回連上去睡，我以爲他一定在那婦人處過夜了，也不覺得希奇。第二天，我還是不願意出門，仍然靜靜的躺在牀上。到下午來我的頭有點發燒，全身也像害了病，心中又不甚想吃喝。吃了點薑糖草藥，因爲必須蒙頭取汗，到全身被汗水透溼人

醒來時，天已經夜了。

我爬身到大殿後面去小使，正是雨後放晴，夕陽斜挂屋角，留下一片黃色。天空有一片薄雲，爲落日烘成五彩。望到這個暮景，望到一片在人家屋上淡淡的炊烟，聽到雞聲同狗聲，軍營中喇叭聲，我想起了我們初來此地那一天發生的一切事情。我想起我這個朋友的命運，以及我們生活的種種，很有點悵惘，有點悲哀。有一個疑問的弧號隱藏在心上，對於這古怪人生，不知作何解釋，我的思想自然還可以說是單純而不複雜。

我到後仍然回去睡了，不想吃飯，不想說話，不想思索。我仍然睡下去，不知道有多少久時間，只是把棉被蒙了頭顱，隱隱約約聽到在樓上兵士打牌吵鬧的聲音，迷迷糊糊見過許多人，又像是我們已經開了差，已經上了路，已經到了地。過去的事重複侵入我的記憶，使我重新看見號兵跌



倒時的神氣。醒回時好像有人坐在我的身邊。把被甩去，才知道燈已熄滅了，只靠着正殿上的大油燈餘光，照得出有一個人影，坐在我身邊不動。

「瘋子，是你嗎？」

「是我。」

「爲甚麼這時節才回來？」

他把臉藏在黑暗裏，沒有做聲。我因爲睡了許久，出了兩次汗，頭昏昏的，這時候究竟已經是什麼時候，也依然不很分明，就問他這是什麼時候。他還是好像不曾聽到我的話樣子，毫無動靜。

過了一會，他才說，「二哥，真是祖宗有靈，天保佑，放哨的差一點一槍把我打死了。」

「你不知道口令麼？」

「我那裏會知道口令？」

「難道已經是十二點過了麼？」

「我不知道。」

「你今晚到些什麼地方去，這時才回來？」

他又不做聲了。我看見放在米桶上兵士們爲我預備的一箇美孚燈，把燈頭弄得很小，還可以使牠光亮，就要他捻一下燈。他先是并不動手，我第二次又請他做這件事。

燈光大了一點，我才望明白這號兵，全身黃泥，極其狼狽。臉上正如剛才不久同人毆打過樣子，許多部分都牽掣着顯著受傷的痕跡。我奇異而又驚訝，望到這朋友，不知道如何問他這一天來究竟到過些什麼地方，做了些什麼事情。我的頭腦這時也實在還是有點糊塗，因爲先一時在迷糊中

我還夢到他從石獅上滾下地的情形，所以這時還彷彿只是一箇夢。

他輕輕的輕輕的說，「二哥，二哥，那墳不知道被誰挖掘了。」

「誰的墳呢。」

「好像是才挖掘不久的，我看得很清楚。」他的話，帶着頑固神氣，使我疑心他已經發了狂。

「我說，你說的是什麼人的墳？在什麼地方，爲什麼你知道？」

「爲甚麼我不知道嗎？我聽人說那大辮子埋在鮭魚莊，我要去看看。

我昨天到過一次，還是很好的。我今天晚上又去，我很分明記到那一條路，那座墳，不知道已經被誰挖了。」

如不是我有點發狂，一定就是我這個朋友發了狂。我明白他所指的墳是誰埋葬在那裏了。我像一個瘋人，跳了起來，「你到過她的墳上麼，你

到過她的墳上麼？你存什麼心？你這畜生……」

這朋友，却毫不驚訝，靜靜的幽悄的說，「是的！我到過她的墳上，昨天到過，今天又到過。我不是想做壞事的人！我可以賭咒，天王在上，我並不帶了什麼傢伙去。我昨天晚上還看到那個土堆，一個上好土饅頭，今天晚上全變了。我可以賭咒，看到的是昨晚那座墳，完全不是原有樣子。不知誰做了這樣事情，不知誰把她從棺木裏掏出，背走了。」

我聽到這箇嚇人的報告，却忽然想起一個人來了。但我並不說出口，因為這箇人還只在我的心上一閃，就又即刻消失了。我起了一個疑問，以為是這箇女子復活，因為重新生回，所以從棺木中掙扎奔出，這時節或者已經跑回家中同她的爹爹媽媽說話了。我又疑心她的死是假的，所以草草的埋葬，到後另外一箇人就又把她掘出，把她救走了。我又疑心這事一定

在我這箇朋友有了錯誤，因為神經錯亂，忘記了方向和地位，第一次同第二次并不是在同一地方，所以才會發生這種誤會。我用許多空想去解釋，以為這件事并不完全真實。

後來我問他為甚麼要到墳邊去，他很虛怯，以為我疑心這事他一定已經知道，或者至少事後知道這主謀人是誰，他一連發了七種誓言，要求各樣天神作證，分辯他并無劫取女屍的意思。他只是解釋他并不預先擎有何種鐵器作掘墓的人犯。他極力分辯他的行為。他把話說完了，望見我非常陰沉，眼裏裏含有一種疑懼神色，如果我當時還不能表示對他的信託，他一定可以發狂把我扼死。

我的病已完全嚇走了，我計算應當如何安置這箇行將瘋狂另一時又必然瘋狂的朋友。我用許多別的話為他解說，且找出許多荒唐故事安慰這箇

破碎心靈。他的血慢慢的冷靜，一切興奮過去後，就不斷的喃喃的罵着一句野話。他告給我他實在也有過這種設想，因為聽人說吞金死去了的人，如果不過七天，只要得到男子的假抱，便可以重新復活。他又告我，第一天他還只是想像他到了墳邊，聽得到有呼救聲音，便來作一次俠義事，從墓中把人救出。第二天，他因為聽人說到這箇話，才又過那裏去，預備不必有呼救聲音，也把女人掘出。可是到了那裏一看墳頭已經完全變了樣子，棺木掀蓋在一旁，一個空棺張着大口等候吃人。他曾跳進棺裏去看過一下，除了幾件衣服以外什麼也不見。一定是有人在稍一些時候了做了這事情，這人一定把墳掘開，便把女子的屍身背走了。

他已經不再請天神作他的偽證了。他誠實而又巨細無遺的同我說到過去一切，我聽完了他這些話，找不出任何話來安慰他了。我對於這件事

還是不甚相信；我還是在心中打量，以爲這事情一定是各人都身在夢中，我以爲即或不是完全作夢，到了明天早上，這號兵也一定要追悔今晚所說的話語，因爲這種慾望誰也無從禁止，行諸事實仍然不近人情。他因爲追悔他的行爲，把我殺死滅口也做得出。我這樣想着，不免有所預防，可是，這箇人現在軟弱得如一箇婦人，他除了懺悔什麼也不能做了。我們有一箇問題梗到心上來了，就是我們此後對於這件事如何處置。是不是要去稟告一聲，還儘那箇啞謎延長？兩人商量了一會，靠着簡單的理智，認爲這發現我們無權利去過問，且等天明到豆腐舖看看。走了許多夜路的號兵，一隻癩腿已經十分疲倦了，回來又談了許久，所以到後就睡了。我是大白天睡了一整天的人，這時無論如何也不能再睡了。在燈影下望着這箇殘廢苦悶的臉，骯髒的身，我把燈熄了，坐到這朋友身邊，等候天明。

到豆腐舖時間已經不早了，却不見那年青老板開門。昨晚我所想的那件事，重新在我心上一閃。門既向外反鎖，分明不是妄起，或在家中發生何等事故了。我的想像或將成爲事實，我有點害怕，拉了號兵跑回連上，把這估計告給了那起過非凡野心的他。他不甚相信事情一定就是這樣子，一箇人又跑出了許久，回來時，臉色啞白，說他已經探聽了別一箇人家，知道那老板的確是昨天晚上就離開了他的舖子的。

我們有三天不敢出去，只坐在草薦上玩骨牌。到後有人在營裏傳說一件新聞，這新聞生着無形的翅翼，即刻就全營皆知了。「商會會長女兒新墳剛埋好就被人拋掘，屍骸不知給誰盜了。」另外一箇新聞，却是一「這少女屍骸有人去墳墓半里的石峒裏發現，赤光着個身子睡在洞中石床上，地下身上各處撒滿了藍色野菊花。」



這箇消息加上人類無知的枝節，便離去了猥褻轉成神奇。

我們給這消息楞住了。我們知道我們那個朋友作了一件什麼事情。

從此以後我們再也不會到那豆腐舖裏去，坐在長凳上喝那年青朋友做成的豆漿，再也不會見到這箇年青誠實的朋友了。至於我那箇癩子同鄉，他現在還是第四十七連的號兵，他還是跛腳，但他從不和人提起這件事情。他是不會犯罪的，但另外一箇人的行爲，却使他一生悒鬱寡歡。至於我，還有什麼意見沒有？……我有點憂鬱，有點不能同年青人合伴的脾氣，在軍隊中不大相容，因此來到都市裏，在都市裏又像不大合式，可不知再往那兒跑。我老不安定，因爲我常常要記起那些過去事情。一個人有一個人命運，我知道。有些過去的事情永遠咬着我的心，我說出來時，你們却以爲是個故事，沒有人能夠瞭解一個人生活裏被這種上百個故事壓住

時，他用的是一種如何心情過日子。

## 菜園

玉家菜園出白菜，因為種子特別，本地任何種菜人所種的都沒有那種大捲心。這原因從姓上可以明白，姓玉本是旗人，菜是當年從北京帶來的菜。北京白菜素來著名的。

辛亥革命以前，來城候補的是玉太爺，單名諱琛。當年來這小城時帶了家眷也帶了白菜種仔。大致當時種來也只是爲自己吃。誰知太爺一死，不久革命軍推翻了清室，清宗室平時在國內勢力一時失盡，頓呈衰敗景象。各處地方皆有流落的旗人，貧窮窘迫，無以爲生。玉家却在無意中得

白菜救了一家人的災難。玉家賣菜，從此玉家菜園成爲人人皆知的地方了。主人玉太太，年紀有了五十歲，年青時節應是美人，所以到老來還可以從餘剩風姿想見一二。這太太有一個兒子是白臉長身的好少年。年紀二十一，在家中讀過書，認字知禮，還有世家風範。雖本地新興紳士階級，因切齒過去旗人的行爲，極看不起旗人，如今又是賣菜傭兒子，很少同這家少主人來往。但這人家的兒子，總仍然有與平常菜販兒子兩樣處。雖在當地得不到人親近，却依然受人相當尊敬。

玉家菜園園地的照料，另雇得有人。主人設計每到秋深便令長工把園中挖窖，冬天來雪後白菜全入窖，從此一年四季城中人皆有大白菜吃。菜園廿畝地方除了白菜也還種了不少其他菜蔬，善於經營的主人，使本城人一年任何時節都可得到極好的蔬菜。也便因此，收入數目不小。十年來，

因禍得福，漸漸成爲小康之家了。

彷彿因爲種族不同很少同人往來的王家母子，由旁人看來，除知道這人賣菜有錢以外，其餘一概茫然。

夏天薄暮，這個富于林下風度的中年婦人，穿件白色細麻布舊式衣服，擎把宮扇，樸素不華的在菜園外小溪邊站立納涼。侍立在身邊的是穿白綢短衣袴的年青男子。兩人常常沉默着半天不說話，聽柳上晚蟬拖長了聲音飛去，或者聽溪水聲音。溪水邊菜園折向東去，水清見底，常有小蝦小魚，魚小到除了看玩就無用處。那時節，魚大致也在休息了。

動風，晚風中混有素馨蘭花香，茉莉花香。菜園中原有不少花木的，在微風中掠髻，向天空柳枝空處數點初現的星，做母親的想着古人的詩歌。想不起誰曾寫下形容晚天如落霞孤鶩一類好詩句，又總覺得有人寫過

這樣恰如其境的好詩，便笑着問那個男子，是不是能在這樣情境中想出兩句好詩。

「這景象，古今相同。對它得到一種澈悟，一種啟示，應當寫出幾句好詩的。」

「這話好像古人說過了，記不起這個人。」

「我也這樣想。是謝靈運，是王：不能記得，我真上年紀了。」

「母親你試作七絕一首，我和。」

「那麼，想想罷。」

做母親的于是當真就想下去，低吟了半天，總像是沒有文字能解釋當前這一種境界。所謂超於言語，正如佛法，心印默契，不可言傳，所以笑了。她說。

「這不行。」

稍過，又問，

「少琛，你呢？」

男子笑着說，這天氣是連說話也覺得可惜的天氣，做詩等於糟塌好風光。聽到這樣話的母親莞爾而笑，過了橋，影子消失在白圍牆後不見了。

不過在這樣晚涼天氣下，母子兩人走到菜園去，看工人作瓜架子，督促舀水，談論到秋來的菜種，蘿蔔的市價，也是很平常的事。他們有時還到園中去看菜秧，親自動手挖泥舀水。一切不造作處，較之斗方詩人在瓜棚下坐一點鐘使擬賦五言八韻出家樂，虛偽真實，相去真不可以道里計。

冬天時，玉家白菜上了市，全城人皆吃玉家白菜。在吃白菜時節，有

想到這賣菜人家居情形的，贊美了白菜總同時也就贊美了這人家母子。一切人所知有限，但所知的一點點便彷彿使人極其傾心。這城中也如別的城市一樣，城中所住蠢人比聰明人多十來倍，所以竟有那種人，說出非常簡陋的話，說是每一株白菜，皆經主人的手撫手摸，所以才能夠如此肥茁；這原因是有根有柢的。從這樣獸氣的話語中，也仍然可以看出城中人如何閃耀着一種對於這家人生活優美的企羨。

做母親的還善於把白菜製各樣乾菜，根葉心皆可以用不同方法製作成各種不同味道。少年人則對於這一類知識，遠不及其對於筆記小說知識豐富。但他一天所做的事，經營菜園的時間卻比看書寫字時間多。年青人，心地潔白如鴿子毛，需要工作，需要遊戲，所以菜園不是使他厭倦的地方。他不能同人錙銖必較的算賬，不過單是這缺點，也就使這人變成更可



愛的人了。

他不因爲認識了字就不作工，也不因爲有了錢就增加驕傲。對於本地人凡有過從的，不拘是小販他也能用平等相待。他應當屬於知識階級，卻並不覺得在作人意義上，自己有特別尊重讀書人必要。他自己對人誠實，他所要求於人的也是誠實。他把誠實這一件事看做人人生美德，這種品性同趣味却全出之於母親的陶冶。

日子到了應當使這年青人定婚的時候了，這男子尙無媳婦。本城的風氣，已到了大部分皆男女自相悅愛才結婚，然而來到王家菜園的仍有不少老媒人。這些媒人完全因爲一種職業的善心成天各處走動，只願意事情成就，自己從中得一點點錢財謝禮。因太想成全他人，說謊自然也就成爲才藝之一種，眼見用了各樣謊話都等於白費以後，這些媒人方死了心，不再

## 上王家菜園。

然而因為媒人的串掇，以及另一因緣，認識過王家青年人，願意作王家媳婦私心竊許的，本城女人却很多很多。

二十二歲的生日，作母親的爲兒子備了一桌特別酒席，到晚來兩人對坐飲酒。窗外就是菜園，時正十二月，大雪剛過，園中一白無際。已經摘下還未落窖的白菜，全成堆的在園中，白雪蓋滿，正像大墳。還有尙未摘取的菜，如小雪人，成隊成排站立雪中。母子二人喝了一些酒，談論到今年大雪同菜蔬，蘿蔔白菜皆須大雪始能將味道轉濃。把窗推開了。

窗開以後園中一切皆可望到。

天色將暮，園中靜靜地。雪已不落了，也沒有風。上半日在菜畦覓食的黑老鴉，不知到什麼地方去了。母親說，

「今年這雪真好！」

「今年剛十二月初，這雪不知還有多少次落呢。」

「這樣雪落下人不冷，到這里算是希奇事。北京這樣一點點雪可就太平常了。」

「北平聽說完全不同了。」

「這地方近十年也變得好厲害！」

這樣說話的母親，想起二十年來在本地方住下的經過人事變遷，她於是喝了一口酒。

「你今天滿二十二歲，太爺過世十八年，民國反正十五年，不單是天下變得不同，就是我們家中，也變得真可怕。我今年五十，人也老了。你爹若在世，就太好了。」

在兒子印象中只記得父親是一個手持「京八寸」人物。那時吸紙煙真  
有格，到如今，連做工的人也買美麗牌，不用火鏟同煙桿了。這一段長  
的日子中，母親的辛苦從家中任何一事皆可知其一二。如今兒子也教養成  
人了，二十二歲，命好應有了孫子。聽說「母親也老了」這類話的少琛，  
不知如何，忽想起一件心事來了。他蓄了許久的意思今天才有機會說出。  
他說他想過北京。

北京方面他有一個舅父，宣統未出宮以前，還在宮中做小管事，如今  
聽說在旂章胡同開鋪子，賣冰，賣西洋點心，生意不惡。

聽說兒子要到北京去，作母親的似乎稍稍吃了一驚。這驚訝是兒子料  
得到的，正因為不願意使母親驚訝，所以直到最近才說出來。然而她也掛  
念着那胞兄的。

「你去看看你三舅，還是做別的事？」

「我想讀點書。」

「我們這人家還讀什麼書？世界天天變，我真怕。」

「那我們倆去！」

「這里放得下嗎？」

「我去三個月又回來，也說不定。」

「要去，三年五年也去了。我不妨礙你。你希望走走就走走，只是書，不讀，也不甚麼要緊。做人不一定要多少書本知識。像我們這種人，知識多，也是災難！」

這婦人這樣慨乎其言的說後，就要兒子喝一杯，問他預備過年再去還是到北京過年。

兒子說趕考，是今年走好，且乘路上清吉，也極難得。

雖然母親同意遠行，却認爲事情不必那麼匆忙，因此到後仍然決定正月十五以後，再離開母親身邊。把話說過，回到今天雪上了，母親記起忘了一樁事情，她要他送一罇酒給做工人，因爲今天不是平常的日子。八個工人喝着酒時，都很快樂。

不久過年了。

過了年，隨着不久就到了玉琛動身日子了。信早已寫給北京的舅父，于是坐了省河小輪，到××市坐車，轉武漢，再換火車，到了北京。

時間過了三年。

在這三年中，玉家菜園還是玉家菜園。但漸漸的，城中便知道玉家少主人在北京大學讀書，極其出名的事了。其中經過自然一言難盡瑣碎到不

能記述。然而在本城，玉家還是出白菜。在家中一方面稍稍不同了，是作兒子的常常寄報紙回來，寄書回來，作母親的一面仍然管理菜園的事務，兼喂養一羣白色母雞，自己每天無事時，便抓玉米喂雞，與雞雛玩，一面讀從北京所寄來的書報雜誌。

地方一切新的變故甚多，革命，北伐，……於是死到野外無人收屍因而爛去了的英雄，全成了志士先烈。……於是地方的黨部工會成立了。……於是馬日事變年青人都殺死，工會解散黨部換了人。……於是北京改成了北平。

地方改了北平，北方已平定，彷彿真命天子出世，天下快太平了，在北平地方的兒子，還是常常有信來，寄書報則稍稍少了一點。

在本城的母親，每月寄六十塊錢去，同時寫信總在告給身體保重以外

順便問問有不有那種相合的女子可以訂婚，母親年紀漸老，自然對於這些事也更見其關心。大熱天，三年來的母親還是同樣的不失林下風度。因兒子的原故，多知了許多時事，然而一切外形，屬於美德的沒有一種失去。且因一種方便，兩個工人得到主人的幫助，都接親了。母親把這類事告給兒子時，兒子來信說這樣作很對。

兒子也來過信，說是母親不妨到北平看看，把菜園交給工人，是一樣的。雖說菜園的事也不一定放不下手，但不知如何，這老年人總不會打量過北行的事。

當這母親接到了兒子的一封信，說本學期熱天可以回家來住一月時，歡喜極了。來信還只是四月，從四月起作母的就在家中爲兒子準備一切。凡是這老年人想到可以使兒子愉快的事皆計劃到了。一到了七月，就成天



盼望遠行人的歸來。又派人往較遠的××市去接他，又花了不少錢爲他添辦了一些東西，如迎新娘子那麼期待兒子的歸來。

如期兒子回來了，更出於意外驚喜的，是同時還有一個媳婦回來。這事情直到進了家門母親才知道，一面還在心中作小小埋怨，一面把「新客」讓到自己的住房中去，作母親的似乎八年青了十歲。

見到臉目略顯憔悴的兒子，把新媳婦指點給兩個工人夫婦，說「這是我們的朋友」時，母親歡喜得話說不出。

兒子回家的消息不久就傳遍了本城，美麗的媳婦也不久就爲本城人全知道了。因爲是從北京方面回來的，雖然紳士們的過從仍然缺少，但漸漸有紳士們的兒子到王家菜園中的事了。還有本地教育局，在一次集會中，也把這家從北平回來的男子與媳婦請去開會了。還有那種對未來有所傾心

的年青人，從別的事情上知道了玉家兒子的姓名，因為一種傾慕，特邀集了三五同好來奉訪的事了。

從母親方面看來，兒子的外表還完全如未出門以前，兒子已慢慢是個把生活插到社會中去的人了。許多事皆彷彿天真爛漫，凡是一切往日的好處完全還保留在身上，所有新獲得的知識，却融入了生活裏，找不出所謂跡。媳婦則除了像是過分美麗不適宜於做媳婦值得憂心以外，簡直沒有疵點可尋。

時間仍然是熱天，在門外溪邊小立，聽水聽蟬，或在瓜棚豆畦間談話，看天上晚霞，五年前母子兩人過的日子如今多了一人。這一家仍然彷彿與一地方人是兩種世界，生活中多與本城人發生一點關係，不過是徒增注意及這一家情形的人談論到時一點企羨而已。

因為媳婦特別愛菊花，今年回家，擬定看過菊花，方過北平，所以作母親的特別令工人留出一塊地種菊花，各處尋覓佳種，督工人整理菊秧，母子們自己也動動手。已近八月的一天，吃過了飯，母子們皆在園中看菊苗，兒子穿一件短衣，把袖子捲到肘彎以上，用手代鏟，兩手全是泥。

母親見一對年青人，在菊圃邊料理菊花，便作着一種無害於事極其合理的祖母的幻夢。

一面同母親說北平栽培菊花的，如何使用他種蒿草幹本接枝，開花如斗的事情，一面便同蹲在面前美麗到任何時見及皆不免出驚的夫人用目光作無言的愛撫。忽然縣裏有人來說，有點事情，請兩個年青人去談一談。來人連洗手的暇裕也沒有留給主人，把一對年青人就「請」去了。從此一去，便不再回家了。

做母親的當時縱稍稍吃驚，也仍然沒有想到此後事情。

第二天，作母親的已病倒在牀，原來兒子同媳婦，已與三個因其他原因故而得着同樣災難的青年人，陳屍到教場的一隅了。

第三天，由一些粗手脚漢子爲把那五個屍身一起抬到郊外荒地，拋在業已在早一天掘就因夜雨積有泥水的大坑裏，胡亂加上一點土，略不回顧的抗了繩扛到衙門去領賞，儘其慢慢腐爛去了。

做母親的爲這種意外不幸暈去數次，却並沒有死去。兒子雖如此死了，辦理善後，罰款，具結，她還有許多事得做。三天後大街上貼了告示，才使她同本城人同時知道兒子是××黨，彷彿還虧得衙門中人因爲想到要白菜吃，才沒有把菜園充公。這樣打量着而苦笑的老年人，不應當就死去，還得經營菜園才行，她於是仍然賣菜。活下來了。

秋天來時菊花開遍了一地。

主人對花無語，無可記述。

玉家菜園或者終有一天會改作玉家花園，因為園中菊花多而且好，有些地方紳士和新貴強借作宴客的地方了。

驟然憔悴如七十歲的女主人，每天坐在園裏空坪中喂雞，一面回想一些無用處的舊事。

玉家菜園從此簡直成了玉家花園。內戰不興，天下太平，到秋天來地方有勢力的紳士在園中宴客，吃的是園中所出產的素菜，喝着好酒，同賞菊花。因為賞菊，大家在興頭中必賦詩，有祝主人有功國家，多福多壽，比之於古人某某典雅切題的好詩，有把本園主人寫作賣菜媪對於舊事加以感嘆的好詩，好詩皆題壁，或鐫石，預備嵌牆中作紀念。名士偉人，相聚

一堂，人人盡歡而散，扶醉歸去，各人回到家中一定還有機會作與五柳先生猜拳照杯的夢。

玉家菜園改稱玉家花園，是主人在兒子死去三年後的事。這婦人沉默寂寞的活了三年，到兒子生日那一天，天落大雪，想這樣活下去日子已夠了，春天同秋天不用再來了，忽然用一根絲縊套在頸子上，便縊死了。

## 新 與 舊

(光緒……年)

日頭黃濃濃晒滿了教場坪，坪裏有人跑馬。演武廳前面還有許多身穿各色號衣的人，在練習十八般武藝。到霜降時節，道尹必循例驗操，整頓部伍，執行升降賞罰，因此直屬辰沅永靖兵備道各部隊都加緊練習，準備過攷。演武廳前馬札子上坐得是千總同教官，一面喝茶，一面點名。每個兵士俱有機會選取合手行頭，單個兒或配對子舞一回刀槍。馳馬儘馬匹入跑道後，縱轡奔馳，真個是來去如風，人在馬上顯本事，使用長矛殺球，

或迴身射箭。看本領如何，博取采聲和嘲笑。

戰兵楊金標，名分直屬苗防屯務處第二隊。這戰兵在馬上殺了一陣球。又到演武廳來找對手玩「雙刀破牌」。執刀的雖來勢顯得異常威猛，他却拿着兩個牛皮盾牌，在地下滾來滾去，真像刀札不着，水潑不進。相打到十分熱鬧時，忽然一個紅褂子傳令兵趕來，站在滴水簷前傳話：

「楊金標，楊金標，衙門裏有公事，午時三刻過西門外聽候使喚！」

戰兵聽到使喚，故意賣個關子，向地下一跌，算是被對手砍倒了，趕忙拋下盾牌過去回話。傳令兵走後，這戰兵到馬門邊歇憩，大家一窩蜂擁過去，皆知道今天中午有案件要辦，到時就得過西門外去砍一個人的頭。原來這人一面在教場坪營房裏混事，一面在城裏大衙門當差，不止馬上平地有好本領，還是一個當地最優秀的劊子手。



吃過飯後，這戰兵身穿雙盤雲青號褂，包一塊縐絲帕頭，帶了他那把尺來長的鬼頭刀，便過西門外等候差事。到晌午時，城中一連嚮了三個小豬仔砲，不多久，一隊人馬就擁來了一個被嚇得癡癡呆呆的漢子，面西跪在大坪中央，聽候發落。這戰兵把鬼頭刀藏在手拐子後，走過棚公案邊去向監斬官打了個千，請示旨意。得到許可，走近罪犯身後，稍稍估量，手拐子向犯人後頸窩一擦，發出個木然的鈍聲，那漢子頭便落地了。軍民人等齊聲喝采；（對於這獨傳拐子刀法喝采！）這戰兵還有事作，不顧一切，低下頭直向城隍廟跑去。

到了城隍廟，菩薩面前磕了三個頭，趕忙躲藏到神前香案下去，不作一聲，等候下文。

過一會兒，縣太爺帶領差役鳴鑼開道前來進香。上完香，一個跑風的

探子，忙忽忽的從外邊跑來，跪下回事：「稟告太爺，城外某處有一平民被殺，尸首異處，流血遍地，凶手去向不明。」

縣太爺雖明明白白在稍前一時，還親手抹硃勒了一個斬條，這時節照習慣却儼然吃了一驚，裝成毫不知情的神氣，把警堂木一拍，「青天白日之下，有這等事？」

即刻差派員役，城廂各處搜索，且限令出差人員，得即刻把人犯捉來。又令人排好公案，預備人犯來時在神前審訊。那作劊子手的戰兵，估計太爺已坐好堂，趕忙從神桌下爬出，跪在太爺面前請罪。稟告履歷籍貫，聲明西門城外那人是他殺的，有一把殺人血刀呈案作證。

縣太爺把警堂木一拍，裝摸作樣的打起官腔來問案。劊子手一面對殺人事加以種種分辯，一面就叩頭請求太爺開恩。到結果，太爺於是連拍驚

堂木，喝叫差役「與我重責這無知鄉愚四十紅棍！」差役把劊子手揪住按在冷冰冰四方磚地下，「一五一十」「十五二十」那麼打了八下，面對太爺稟告棍責已畢。一名衙役把個小包封遞給縣太爺，縣太爺又將它向劊子手身邊攆去。劊子手撈着了賞號，一面叩頭謝恩，一面口上不住頌揚「青天大人祿位高升」。等到一切應有手續當着城隍爺爺面前辦理清楚後，縣太爺便打道回衙去了。

一場悲劇必需如此安排，正符合了「官場即是戲場」的俗話，也有理由。法律同宗教儀式聯合，即產生一個戲劇場面，且可達到那種與戲劇相同的快樂目的。原因是邊疆僻地的統治，本由人神合作，必在合作情形下方能統治下去。即如這樣一件事情，當他市民同劊子手，就把它看得十分慎重，尤其是那四十下殺威棍，對於一個劊子手似乎更有意義。統治者必

使市民得一印象，即是官家服務的劊子手，殺人時也有罪過，對死者負了點責任。然而這罪過却由神作證，用棍責可以禳除。這件事既已成爲習慣，自然會好好的保存下來，直到社會一切組織崩潰改革時爲止。

劊子手砍下一個人頭，便可得三錢二分銀子。領下賞號的戰兵，回轉營上時必打酒買肉邀請隊中兄弟同吃同喝，且與衆人討論刀法，討論一個人挨那一刀前後的種種，并摹擬先前一時與縣正堂在城隍廟裏打官話的腔調取樂。

——戰兵楊金標，你豈不聞王子犯法：應與庶民同罪？一個戰兵，胆敢在青天白日之下，持刀殺人！

——青天大人容稟……

——鬼神在上，爲我好好招來！

——青天大人容稟……

於是喊一聲打，衆人便揪成一團，用篾頭亂打亂砍起來。

戰兵年紀正二十四歲，尙是個光身漢子，體魄健康，生活自由自在，手面子又好，一切皆來得幹得，對於未來的日子，便懷了種種光榮的幻想。「萬丈高樓從地起」，同隊人也覺得這傢伙將來不可小覷。

× × × × ×

(民國……年)

時代有了變化，前清時當地著名的劊子手，一口氣用拐子刀團團轉砍六個人頭不連皮帶肉，所造成的奇蹟不會再有了。時代一變化，「朝廷」改稱「政府」，這個小地方斃人時常是十個八個，因此一來，任你怎麼英雄好漢，切胡瓜也沒那麼好本領幹得下。被排的全用鎗斃代替斬首，於是

楊金標變成了一個把守北門城上門下鎖的老士兵。他的光榮時代已經過去，全城人在寒暑交替中，把這個人同這個人的事業早完全忘掉了。

他年紀已六十歲，獨身住在城門邊一個小屋裏。牆板上還挂了兩具盾牌，一付虎頭雙鉤，一枝廣式土鎗，一對護手刀；全套幫助他對於他那個時代那分事業傾心的寶貝。另外還有兩根釣竿，一個魚叉，一個魚撈兜，專爲釣魚用的。一個葫蘆，常常有半葫蘆燒酒。至於那把殺人寶刀，却掛在枕頭前壁上。（三十年前每當衙門裏要殺人時，那把刀先一天就會來個預兆。一入了民國，這刀子既無用處，預兆也沒有了。）這把寶刀直到如今一拉出鞘時，還寒光逼人，好像尚不甘心自棄的樣子。刀口上尙留下許多半圓形血痕，刮磨不去。老戰兵日裏無事，就拏了它到城上去，坐在砲台頭那尊廢銅炮身上，一面晒太阳取暖，一面摸摸它，賞玩它。

城樓上另外還駐紮了一排正規兵士，擔負守城責任。全城兵士早已改成新式編制，老戰兵却仍然用那個戰兵名義，每到月底就過苗防屯務處去領取一兩八錢銀子，同一張老式糧食券，銀子作價折錢，糧食券憑券換八斗四升毛谷子。他的職務是早晚開閉城門，親自動手上門下鎖。

他會喝一杯酒，因此常到楊屠戶案桌邊去談談，吃豬脊髓川湯下酒。到沙回回屠案邊走一蹓，帶一個羊頭或一付羊肚子回家。他懂得點藥性，因此什麼人生疱生瘡，託他找藥他必很高興出城去爲人採藥。他會釣魚，也常常一個人出城到嶺壩上長潭邊去釣魚，把魚釣回來燜好，就端鉢頭到城樓上守城兵士夥裏吃喝，大吼幾聲五魁八馬。

大六月三伏天，一切地方熱得同蒸籠一樣，他却躺在城樓上透風處打鼾。兵士們打拳練「國術」，弄得他心癢手癢時，便也拏了那個古董盾

牌，一個人在城上演「奪槳」「砍拐子馬」等等老玩意兒。

城下是一條長河，每天有無數婦人從城中背了竹籠出城洗衣，各蹲在河岸邊，揚起木杵搗衣。或高捲褲管，露出個白白的腳肚子，站在流水中沖洗綿紗。河上游一點有一列過河的跳石，橫亘河中，同條蜈蚣一樣，凡從苗鄉來作買賣的，下鄉催租上城算命的，割馬草的，販魚秧的，跑差的，收糞的，連牽不斷從跳石上通過，終日不息。對河一片菜園，全是苗人的產業，綠油油的菜圃，分成若干整齊的方塊，非常美觀。菜園盡頭就是一段山岡，樹木鬱鬱蒼蒼。有兩條大路，一條翻山走去，一條沿河上行，皆進逼苗鄉。

城腳邊有個小小空地，是當地賣柴賣草交易處，因此有牛雜碎攤子，有粑粑江米酒攤子。并且還有幾個打鐵的架棚砌爐作生意，打造各式鏢



刀，砍柴刀，以及黃鱔尾小刀，與賣柴賣草人作生意。

老戰兵若不往長潭釣魚，不過楊屠戶處喝酒，就坐在城頭銅砲上看人來往。或把臉掉向城裏，可望見一個小學校的操坪同課堂。那學校爲一對青年夫婦主持，或上堂，或在操坪裏玩，城頭上全望得清清楚楚。小學生好像很歡喜他們的先生，先生也很歡喜學生。那個女先生間或把他們帶上城頭來玩，見到老戰兵盾牌，女的就請老戰兵舞盾牌給學生看。（學生對于那個用牛皮作成繪有老虎眉眼的盾牌，充滿驚奇與歡喜，這些小學生知道了這個盾牌後，上學下學一個個悄悄的跑到老戰兵家裏來看盾牌，也是常有的事。）有時小學生在坪子裏踢球，老戰兵若在城上，必大聲吶喊給輸家「打氣」。

有一天，又是一個霜降節前，老戰兵大清早起來，看看天氣很好，許

多人家都依照當地習慣大掃除，老戰兵也來一個全家大掃除，捲起兩隻衣袖，頭上包了塊花布帕子，把所有家業搬出屋外，下河去提了好些水來將家中板壁一一洗刷。工作得正好時，守城排長忽然走來，要他拏了那把短刀趕快上衙門裏去，衙門裏人找他有要緊事。

他到了衙署，一個掛紅帶子的值日副官，問了他幾句話後，要他拉出刀來看了一下，就吩咐他趕快到西門外去。

一切那麼匆促，那麼亂，老戰兵簡直以為是在夢裏。正覺得人在夢裏，他一切也就含糊糊糊，不能加以追問，便當真跑到西門外去。到了那兒一看，沒有公案，沒有席棚，看熱鬧的人一個也沒有。除了幾隻狗在敵坪裏相咬以外，只有個染坊中人，挑了一擔白布，在乾牛屎堆旁歇憩。一切全不像就要殺人的情形。看看天，天上白日朗朗，一隻喜鵲正曳着長尾

噓噓噓噓從頭上飛過去。

老戰兵想，「這年代還殺人嗎？真是做夢嗎？」

做坯過去一點有條小小溪流，幾個小學生正在水中拾石頭捉蝦子玩，各把書包擱在乾牛糞堆上。老戰兵一看，全是北門裏小學校的學生，走過去同他們說話，

「小先生，小先生，還不趕快走，這裏要殺人了！」

幾個小孩子一齊抬起頭來笑着，

「什麼，要殺誰？誰告訴你的？」

老戰兵心想，「真是做夢嗎？」看看那染坊晒布的正想把白布在坪中攤開，老戰兵又去同他說話，

「染匠師傅，你把布拿開，不要在這裏晒布，這裏就要殺人！」

染匠師傅同小學生一樣，毫不在意，且同樣笑笑的問道：

「殺什麼？你怎麼知道？」

老戰兵心想，「當真是夢麼？今天殺誰，我怎麼知道？當真是夢我見誰就殺誰。」

正預備回城裏去看看，還不到城門邊，只聽得有喇叭吹衝鋒號。當真要殺人了。隊伍已出城，一轉灣就快到了。老戰兵迷迷胡胡趕忙向坪子中央跑去。一會子隊伍到了地，忽促而沉默的散開成一大圈，各人皆舉起槍來向外作預備放姿勢，果然有兩個年紀輕輕的人被綁着跪在坪子裏。並且一個是男人，一個是女人，臉色白殭殭的，一瞥之下這兩個人脸孔都似乎很熟習，忽劇間想不起這兩入如此面善的理由。一個騎馬的官員，手持令箭在圈子外土阜下監斬。老戰兵還以為是夢，迷迷胡胡走過去向監斬官請

示。另外一個兵士，却拖他的手，「老傢伙，一刀一個，趕快趕快！」

他便走到人犯身邊去，擦擦兩下，兩顆頭顱都落了地。見了噴出的血，他覺得這夢快要完結了，一種習慣的力量使他記起三十年前的老規矩，頭也不同，拔脚就跑。跑到城隍廟，正有一羣婦女在那里敬神，廟祝嘩嘩的搖着籤筒。老戰兵不管如何，一衝進來爬在地下就只是磕頭，且向神桌下鑽去。廟裏人見着那麼一個人，手執一把血淋淋的大刀，以為不是謀殺犯也就是殺老婆的瘋子，嚇得要命忙跑到大街上去喊叫街坊。

一會兒，從法場上追來的人也趕到了，同大街上的閒人七嘴八舌一說，皆知道他是守北門城的老頭子，皆知道他殺了人，且同時斷定他已發了瘋。原來城隍廟的老廟祝早已死了，本城人年長的也早已死盡了，誰也不注意到這個老規矩，誰也不知道當地有這個老規矩了。

人既然已發瘋，手中又掙了那麼一把兇刀，誰進廟裏去說不定誰就得挨那麼一刀，於是大家把廟門卽刻倒扣起來，想辦法準備捕捉瘋子。

老戰兵躲在神桌下，只聽得外面人聲雜亂，究竟是什麼原因完全弄不明白。等了許久，不見縣知事到來，心裏極亂，又不知走出去好還是不走出去好。

再過一會兒，聽到廟門外有人拉槍機柄，子彈上了紅槽。又聽到一個很熟悉的婦人聲音說，「進去不得，進去不得，他有一把刀！」接着就是那個副官聲音，「不要怕，不要怕，我們有槍！一見這瘋子，儘管開槍打死他！」

老戰兵心中又急又亂，不知如何是好，只是迷迷胡胡的想，「這真是個怕人的夢！」

接着就有人開了廟門，在門前大聲喝着，却不進來。且依舊搬動槍機，儼然即刻就要開槍的神氣。許多熟人的聲音也聽得很分明。其中還有一個皮匠說話。

又聽那副官說，「進去！打死這瘋子！」

老戰兵急了，大聲嚷着：「嗨嗨，城隍老爺，這是怎麼的！這是這麼的！」外邊人正嚷鬧着，似乎誰也不聽見這些話。

門外兵士雖吵吵鬧鬧，誰都是性命一條，誰也不敢冒險當先闖進廟中去。

人叢中忽然不知誰個厲聲喊道：「瘋子，把刀丟出來，不然我們就開槍了！」

老戰兵想，「這不成，這夢做下去實在怕人！」他不願意在夢裏被亂

槍打死。他實在受不了了。接着那把刀果然啣的一聲響拋到階沿上去了。一個兵士冒着大險搶步而前，把刀檢起。其餘人衆見兇器已得，不足畏懼，齊向廟中一擁而進。

老戰兵於是被人捉住，胡胡塗塗痛打了一頓，且被五花大綁起來吊在廊柱上。他看看遠近圍繞在身邊像有好幾百人，自己還是不明白做了些什麼錯事，爲什麼人家把他當瘋子，且不知等會兒有什麼結果。眼前一切已證明不是夢裏，那麼剛才殺人的事也應當是真事了。多年以來本地就不殺人，那麼自己當真瘋了嗎？一切疑問在腦子裏轉着，終究弄不出個頭緒。有個人閃不知從老戰兵背後傾了一桶髒水，從頭到脚都被髒水淋透。大家哄然大笑起來。老戰兵又驚又氣，回頭一看原來捉弄他的正是本城賣臭豆鼓的王擗子，倒了水還正咧着嘴得意哩。老戰兵十分憤怒，破口大罵：



「王五，你個狗畜的，今天你也來欺侮老祖宗！」

大家又哄然笑將起來。副官聽他的說話，以爲這瘋子被水澆醒，已不再痰迷心竅了。方走進他身邊，問他爲什麼殺了人就發瘋跑到城隍廟裏來，究竟見了什麼鬼，闖了什麼邪氣。

「爲什麼？你不明白規矩？你們叫我辦案，辦了案我照規矩來自首，你們一羣人追來，要槍斃我，差點兒我不被亂槍打死！你們做得好，做得好，把我當瘋子！你們就是一羣鬼。還有什麼鬼？我問你！……

軍部玩新花樣，處決兩個共產黨，不用槍決，來一個非常手段，要守城門的老劊子手把兩個人斬首示衆。可是老戰兵却不明白衙門爲什麼要他去殺那兩個年青人。那一對被殺頭的，原來就是北門裏小學校兩個小學教

員。

小學校接事的還不來，北門城管鎖鑰的職務就出了缺——老戰兵死了。軍隊裏於是流行着那個「最後一個劊子手」的笑話，無人不知，并且還依然傳說那傢伙是痰迷心竅白日見鬼嚇死的。

## 煙 斗

下午五點鐘，王同志從被服廠出來到了大街上。

四點鐘左右，稽查股辦事室中，那個像是憐憫這大千世界，無時不用着一雙憂愁眼睛看人的總稽查，正同他談話。他站在那要人辦事桌前面，心中三四五六不定，那個人，一面做些別的事，一面隨意詢問着這樣那樣，他就樣謹慎一一答應。有時無意中反質那個人一句，因為話語分量略重，常常使那漢子彷彿從夢中醒轉身來，更憂愁的瞅着他，沒有什麼回答，就像是表示「已經夠了，不許多言」的神氣，他這樣在稽查室中整整

消磨了一點鐘，到後一切已問清楚，那總稽查纔說「王同志，我們事明天再談，」他就出來了。

到了街上，他仍然不忘記那些質問的言語。記起那總稽查的詢問，同時那個人很可笑的極端憂鬱的神態，也重現到他的回想上來。他把平時走的習慣稍稍變更了，因為那詢問意義，過細想來卻并不如那漢子本身可笑。

平時他歡喜在一些洋貨鋪子前面站站，又很滿意那些烟鋪玻璃窗裏陳列的深紅色大小烟斗，以及灰色赭色的小牛皮烟荷包。他雖然不能夠從這樣東西上花個三塊五塊錢，卻因為特別關心，那些東西的價值，每件都記得清楚明白。他站在窗外時，一面欣賞那些精致的烟具，一面就把那繫在物品上面小小圓紙片，用鉛筆寫好的洋碼弄得清清楚楚，間或有另外什麼

人也挨近窗邊，對煙斗引起了同樣趣味，卻有想明白這東西價錢的神氣。……不消說，那時恰是繫在貨物上的小紙片有字一面覆着的時候，……他先看看這個人，看出不是本地的空頭了，就像是爲烟店花錢雇來職員那麼熱心親切的來爲另一人解釋，第某號定價若干，某號烟斗又如何與某號烟絲袋相配。他毫不自私，恰恰把自己所歡喜的都指點給了別人。更不担心別人萬一看中了意，把這烟斗買去。

從這些小事上，就可以看出這漢子的爲人可愛處。但今天他卻不再注意煙斗煙袋了。雖然從那鋪子前面過身，見有人正在那里欣賞煙斗，也不把脚步稍停，來爲人解釋價錢作義務顧問了。

想起了稽查處受盤問的事情，他的心情起了小小變動。

他只想回轉家裏去，似乎一到了家，向那小小住房中唯一的一張舊木

太師椅上一坐，面對單色總理遺相，和壁上掛的石印五彩漢壽亭侯關雲長像，以及站立在漢壽亭侯身後露出一個滿臉野草似的鬍子大睜圓眼的周倉，在周倉樣子，在這個相熟的環境中，心一定，凡事就有了解決希望了。

一迴想起稽查室的一席話，他心被攪亂了。他爲人心平氣和，不敢惹事生非，爲甚麼那稽查長把他喊去，問他「屬於何黨」這件事？爲甚麼還盤問在「工廠辦事以外還做些什麼事」的話？爲甚麼同時還用着那全然絕望的眼睛，像非常悲憫的瞅着自己？經稽查長一問，他一面自然得誠誠實實的把自己屬於辦事以外的許多行爲都告給那要人，他因爲那稽查長似乎不需要知道從他工廠回家中路上那一段情形，所以他生活上一切幾幾乎都說盡了，卻不會把留戀到煙鋪外面的一件事提起。他隱昧了這樣一件小小秘密，那稽查長自然全不注意。問題不是這件事。他心亂的却是正常那人

問他屬於何黨何派時，他記起了三天前所抄寫的一件公文，知道開除了一個同志，這辦事人開除的詳細理由雖不明白，但那考語上面股長却加了一行「××是××份子。」他知道近來總經理和副理事長屬的黨系，總以為這人被開除原因，完全是股長批的結果。因為派別不同，被服廠雖屬國有，然而小組織的勢力近日在任任何事業任何機關中，都明目張膽的活動，既然與廠長系統不同，隨時就有被開除的危險。因此一來，他就有點軟弱，彷彿非趕忙回到住處，想不出保護自己的方法。

他在廠中每月掣薪津四十四元。每日的職務是低着頭流汗抄寫冊表公事，除了例假平時不能一日過九點鐘到廠。勞作與報酬之不相稱，正如其他地方其他機關的下級辦事人一樣，有時看來，真為這些人的忍耐服從種種美德驚訝。因為生活的羈絆，一月只能掙這樣一點點錢，所住的地方

又是生活程度最高的地方。照例這些人雖有不少在另一時也受過很好的教育，或對黨務盡過力，有過相當的訓練，但革命成功的今日，他們却只有一天一天愚蠢下來，將反抗的思想轉入到擁護何人即可以生活的打算上，度着一種很可悲的歲月了。在這樣情形下的他，平庸無能顯着舊時代衙門中公務人員的性格，無事時但把值不到十塊錢的煙斗作爲一種幸福的企求，稍有風聲，又爲事業動搖感到一種不遑寧處的惶恐，也是很自然的了。

回到了家裏，他沒有事作，等候包飯處送飯來，就把一册古詩選取出來讀一讀。左太冲詠史，阮步兵述懷，信手翻去，信口來讀，希望從古人詩句中得到一點安慰，忘記公文程式。正咿咿哦哦讀時，那赤膊赤腳骯髒到極點的小子，從樓梯口出現，站在他房外輕輕的叩着門喊，「先生先生飯來了！」正讀着前出塞詩的他，仍然用讀詩的聲音說，「小孩，飯拿進



來！」骯髒小子推門進到再不能容第三個來人的小亭子間，連湯帶水把兩個彷彿從十里外拿來的冰冷的下飯菜，放在預先鋪了一張申報紙的方桌上，病貓似的走了，他就開始喫飯。飯一喫過，收了碗放到門外梯邊，等那孩子來取。這時候，二房東已經把電燈總開關開放，他開了燈，在燈下面一面用那還是兩年前到漢口花六毛錢買來的煙斗，吸着烏絲雜拌煙，一面幻想起什麼時候換一個好煙斗一類事情。

他的日子過得并不與其餘下級辦事人兩樣，說起來也就并不可以引起他人注意和自己注意的理由。不過今天實在不同了一點，他自己不能不注意到自己這些情形來了。

他覺得心上畫圈兒老不安寧，吃過了飯，看書無意思，吸烟也似乎無意思。

問題是：假如明天到廠就有了知會，停了職，此後怎麼辦？

想了半天，沒有得到解決。牆上的總理不做聲，漢壽亭侯也不做聲，周倉雖然平素莽怒著名，這時節對他卻完全沒有幫助。彷彿諸事已定，無可挽回。

一切真好像無可挽救，纔作退一步想。他身邊還積得有六十五塊大洋錢，是每月三塊兩塊那麼積下的。因為這錢，他隱約在自己將來生活上看出了一點光明。他可以拿這個錢到北平去。他想；那里是舊都，不比這勢利地方。……他還想，那里或者黨也如地方一樣，舊的好處總還保留了一些。到了那里，找得一個兩個熟人，同去區部報到，或者可以希望得到一點比這里反而較有希望的工作。這時既不以為自己的希望是愚蠢的希望，就對於停職的事稍稍寬了心。

……總理很光榮的死了，而且很熱鬧的埋了，沒有死的爲了××而活，爲了××而……

這樣胡胡塗塗的想下去，便睡着了。

第二天，因爲睡眠極好，身心已健康了些，昨天事彷彿忘記了，仍然按時到廠中去，坐在自己原有位置上，等候科長把應辦公事發下來，便動手作事。紙預備好了，墨磨好了，還無事可作，就用吸墨紙包了銅筆帽擦着，三個銅筆帽都閃着奪目的銀光。

一個辦公室中同事全來到了，只有科長還不來。

他想起了昨天的事，詢問近身一張桌上周同志：

「周同志，昨天稽查長叫你過去問話沒有？」

周同志不懂這句話的意義，答非所問。他說他不曾作錯什麼事，不會

過稽查股去。

「你聽說我們這裡什麼風聲沒有？我好像聽說改組……」

「這事情可不明白。你呢？」

他想了一下，抿口莞爾而笑。

笑過後又復茫然如有所失，因為他彷彿已經被停了職，今天是最後到這里來的一天了。他忽然向那同事說，

「我要走了。」

「要高陸麼？」

「那不是。恐怕非走不可。因為我是個××，你知道的。和老總不同系，我們老總是×××。古人說：『道不同不相為謀，』不相為謀，那就只各自挾卵走路。」

「你到甚麼地方去？」

「遠了，我想過北平，因為余叔岩楊小樓……」

「一定要去麼，那我來餞行，明天還是後天到福興居喫館子，自己定日子罷。」

「不忙。不一定！」

「還不批准麼？」

「我不是告假。」

「但不聽說要換什麼人，你不要神經過敏。」

「昨天有人把我叫到稽查處去。問了半天。」

因為照習慣，沒有什麼問題的人，是不會叫到那地方取供問話的。所以聽到他被問了許多，周同志也覺得有點不對了，纔開始注意他那要過北

平的話中意義。

周同志用着一個下級辦事員照例對於黨對於一切所能發生的小小牢騷，發揮着那種很可憐的無用議論，什麼「應當澈底改組呀，」「應當擁護某同志回國呀，」「應當打倒某某惡化勢力呀，」「完全一些空話。這樣說着，一面像是安慰了王同事，一面自己胸中也就廓然一清了。

一會兒，科長來了。把帽脫了。大衣脫了。口含着淡黃色總統牌雪茄煙，大踏步到桌邊去，開始辦公。年紀還輕的科長，完全如舊官僚習氣，大聲喝着應答稍遲的工友，把一疊擬稿安貼應當送過老總處畫行的公文推到工友手上去。兩手環抱公文的公了，彎着腰一句話不說，從房中出去了。（這公了，今天比平時不同，留到王同志腦中的是一個灰色憔悴的影子。）他還得等候那公了返身時纔有公文可抄，就在這空暇中生出平常所

沒有的對科長的反感。好像正面側面全看過了，這科長都不應當這樣很自然的把舊時代官僚資本家的脾氣拿來對待廠中的工友。況且還據說是從外國受着好教育回來，一面在平時尙常常以極左傾同志自居，有這樣子脾氣就尤其不合理。

可是這科長的行爲，並不是今天纔如此，唯獨在今天，纔爲他注意到罷了。他雖然極不平的把那被科長凌辱了的工友用同情的眼光送出去，仍然得小心聽着那科長呼喚。他猜想科長今天必定有什麼話對他說，而所說到的又必與自己職務相關，就略顯矜持在自己位置上，且準備着問題一發生時，如何就可以在一句反質言語中，做到彷彿一擊使這科長感到難堪的事。

這些無言語的憤怒，這些愚而不智的計劃，在科長那一面說來，當然

是意外，決沒料想到。

同事之一被科長「周同志」「周同志」的喊過去，把科長請客單一疊拿上手退回原處後，咯咯咯的磨着墨，硯石就在桌上發着單調的極端無聊的聲音。事情不要他作，其中好像就有一種特別原因，他把這原因仍然放到自己要停職那一件事上去。他明白科長是××××而他卻是××。科長口上喊他「同志，」就像出於十分勉強。

過了許久，送文件的公丁還不會回來，與往日情形似乎稍稍不同。

科長揚揚長長走過三樓副理事長室去了。

他聽科長皮鞋聲音已上了樓梯，就叫喚坐在前面的同事，

「周同志，又是請客帖子？」

「王同志，哈，這一疊！」說時這辦事人舉起那未曾寫過的請客帖，



眉毛略皺，表示接受這份意外差事近於小小冤屈。

「請他些什麼人？」

「誰知道？讓我念念罷，（這人就請客柬一紙總單唸着）王處長仙舟，周團長篷甫，宋委員次珊……好熱鬧事情，下星期四，七點半，這一場熱鬧恐怕要兩個月薪水罷。」

他聽同事數着客單上的名字，且望到這同志而兼同事臉上的顏色，不知如何一來卻對這人也生出種極大反感。便顯得略略生氣的說，

「周同志，這事你可做可不做，爲什麼不拒絕這件差事？」

周同志笑着，好像不明白他說拒絕的理由。他對那同志臉上望了一會，再低頭自己把硯腹注了多量的水，露着肘，咯咯咯磨起墨來了。他用力磨墨，不許自己想別的事。一會兒，科長回來了，公丁也回來了，還

依然用力把墨磨着。

科長像是剛從副理事長處來，對他有一種不利處置，故意作成和氣異常的樣子，把公文親自送到他桌邊來。若在往日這種事他將引爲一種榮寵，今天卻不以爲意。

科長說：「王同志，你今天是什麼事情在心上，好像不大高興？」他斜眼看了科長一眼，表示不需要這種安慰。

科長不以爲意，又像是故意取笑他，「王同志，我聽理事長說，似乎你有調到稽查股的事情。這是升級，你不知道這件事麼？」

「升級麼，要走就走。我姓王的革命十年，什麼不見過……」像有什麼東西噓在喉邊，說不下去了。

他顯然是在同科長開始作一種反抗，大有「拉倒」的神氣。可是科長

是故作夷然無事，笑着說，「王同志，升級是可賀喜的一件事！」

那個在寫請客柬的同事，聽到了，記起先前他所說的要走的話，暫時放下了工作。「王同志，科長說您高陞，這應當是眞事。」

他回過頭來看着寫客單的周同志。努力裝着一種近於報仇的刻毒樣子，毫不節制自己的感情說，

「我又不曾巴給人，幫人白盡過義務，那里會得人在上司前保舉。」

「王同志，你怎麼說」

「我怎麼樣？你說我怎麼的？姓王的頂天立地，聲家清白，不吸鴉片煙，不靠裙帶……」

科長說。「王同志，你今天……」

「總而言之要走就走，誰也不想這里養老，把這事當鉄飯碗。」

辦公室空氣驟見緊張，使三個人心中都非常不安。那年青科長，對這辦事員今天的脾氣有點異常，還以為是先前說到升級使他疑心受了譏笑，以為是運動旁人的結果。寫請客柬的周同志，則以為王同志是在譏諷他代科長辦私事。至於他自己呢，又以為是兩人皆知道了他行將停職，故意把被叫到稽查股問話的事情提出來，作為開心嘲笑。

風波無端而來，使三人都誤會了。年青的科長，不欲再在這不愉快事情上加了解釋，覺得這小辦事員沒有受過多少教育，不能在分派公文外多談一句話，就氣勢不凡的坐到自己桌上辦公去了。

他把科長所分派的三件公函同兩件答復外省詢問購買呢製軍服辦法的回信原稿一一看着，心中非常頹喪。科長妄自尊大的神氣，尤給他心中難堪。他想要在通知來到以前，應當如何保留自己一點人格。他想用言語來挽

回他認爲在科長面前已經失去的尊嚴。因爲他自覺是一個忠實同志，一個因爲不能同流合污被人排擠的人物。

要他把公文如平時一般做下去，在他是辦不到的事。他一面看着公事，却一面想他的心事。

過一會科長在屋角一方很冷淡的用着完全上司的口吻，不自然的客氣的向他說話，

「王同志，那兩件信你寫好了，請先送過來。那是急要的兩件，今天就得寄發。」

本來已經在開始動手了，一聽這話，反而把筆捏着不接寫下去了。他得到一個同科長挺嘴的機會。他喊那正在低頭寫「月之幾日」請客帖的同事，

「周同志，我同你說，若果你那請客帖不急要，這兩件公文，我們兩個人一個辦一件如何？」

那同事聽到了，望着科長。科長也聽到了，只鼻子動動冷冷的笑着。他這時節已準備一切決裂，索性把寫就的一張信箋捏成一團丟到桌下去，曲肘在桌上，扶着個大頭，抓弄頭上的短髮。

科長沉默的把煙含在口裏，像在計劃一種對於這不敬的職員的處置，另一老同事本來是同他站在一條線上，對於被驅使有着同愾，這時節彷彿被他一說，也站到科長一邊去了。

大家無話可說，都非常勉強按捺到自己火性。科長驢說年少氣甚，然而因為年青，仍然沒有失去作學生的本色，這時節也就不知道要怎樣掣出所謂上司的身分，只好沉默着。

總務股送通知的人來了。照例接過通知，應在回單簿上蓋章，是王同志辦的事，今天卻由邢周同志代做。同事把通知接過手，大略一看，不作聲，送給科長去了。

看過通知的科長，冷笑着，把通知隨意擱放在一旁。過了好一會才開口說道，

「王同志，今天你是最後到這里了，你高陞了。過去半年，大家能夠同心合作努力，真真難得。你高陞了。」

他明白對於他停職的處分通知已來了，臉發着燒，放下了筆，走到科長這一面來，看通知上所寫的是些什麼考語。

看過通知他愕然了。

他明白他錯誤了。因為通知單上寫得是這漢子意外的幾句話。王世傑

同志，忠於職務，着調稽查股，月薪照原數支領另加二十四元。……寫得非常明白，毫不含忽。

忽然感着興奮，他望着科長，「科長，科長，我真是個老胡塗，我真是個王八蛋。」科長不作聲，掉過頭去看一件公文。

「我錯了，科長。我以為是因爲……被停職！」

「趕快把事情備好，等着你！」

一天風雲消散，彷彿爲補救自己在科長面前的過失，把公文寄完後，他咬着下唇還很高興的爲科長寫一部分請客柬。一面寫，一面心上說，「我真是個獸子！只胡思亂想！就不惜在一些過去了的事務上找出許多自嘲的故事。」且痛切的想着近於賒望的幸福。在街窗的一面，留連於塵斗櫃袋那些事，也全想到了。



第二天，他的辦公地當真移到稽查股了，因為一點事情過××科，照習慣好像作客，見舊科長和同事時，他口中却啣着一個芝麻黑色不灰木煙斗，顏色很新。周同志問，「王同志，甚麼時候買的，多少錢？」

他不答話，卻把一個嶄新的灰色皮包從中山裝口袋裏掏出，很細致的拉着那皮包上的鍍銀細鍊條，皮包開了口，同事才知道是貯煙絲的荷包。

因為紀念這升級，他當天晚上下了大大決心，將貯蓄總數六分之一的十元數目，買了一套吸煙用具了。若果這個人善於回憶自己心情上的矛盾時，在這煙斗上，他將記憶到一些近於很可笑的蠢事。北平近來怎麼樣了呢？不管它怎麼樣，他沒有旁想過北平了。有了這樣精細煙具的他，風度氣概都與前些日子大不相同了。

## 失 業

還不是忙的時候，局子裏怪清靜，人怪閒。新近接事不久的長途電話局管理員大忍，坐在牆角隅，管着那個傳遞文朗的古怪機器，白瓷盤兒，銅條子兒，釘兒點兒，線兒絲兒，以及一串小燈泡，心中納悶。他有點睡眠不足，消化不良，又似乎正在生誰的氣。是的，他有點生氣。一份新的生活壓着他很沉重，很緊，他爲這個生氣。他正在寫他的日記，記載昨天下午一個兵士打電話催煙款，和商販相罵的一段情形。軍人與煙販合作，把毒物派銷到縣裏，商人照例得個二八回扣。到時煙款不能繳足，一面急

於要錢，一面無從設法，結果說不清，只得破口大罵。……就是那麼會事！和這種事相差不多的，每天有一件兩件。

那日記上寫着一片胡塗的言語，寫了一段，他自己看看，很生氣，還有繼續應寫的也不再寫了。就順手把前些日子寫下的開翻來看看。

……說不明白是什麼氣連，我竟會來到這小縣分裏作電話局管理員。做這件事得有多大一個肚子，才裝得下所受的悶氣！這也是人幹的？縱橫數百里內牽上從外洋來的銅絲，各處衝要地方裝上這種複雜接線機同傳話機，「哈囉」，「哈囉」，「好呀」，「好呀」，工程師把「文明利器」裝好，通了話，已無毛病，回省城同哇哇洋行辦交涉分回扣去了。於是這方面擇吉開張，縣長，傳達，肉舖掌櫃的，王三家蹶子老婆，娘娘菴尼姑，不拘誰一位掏出兩角錢，「先生，你背

章程給我聽，接……」「我這里只八十四個銅子，少四大枚，先生你做好讓我幾個錢，接一接，我少說句話！」你要他自己讀章程罷，不成，教育還不普及，王大娘不認識字。你要把錢湊足數吧，可憐的事，那八十四枚還正是各處湊來的。接慢了，那縣公署傳達會打官腔說你「延誤公事」，那怕算印子錢也是公事。還有軍隊裏大爺們的電話，一開口就是：「接線的，你媽個東西，耳朵被雞巴塞住了？」告他耳朵只是被嘴上的話堵住吧，那就有數。好好的告他原因，這些人可不是要明白「原因」的人。這些些挨罵挨打，立正站崗，剿匪罵娘，每月領三塊四毛餉項，毫無正當職業，古裏古怪活在中國叫作「副爺」的人物！

這是訓練人明白做中國人的一個真的大學校，我應當學下去，我

應當忍耐苦學下去。這職業將告給我中國是什麼樣子，有些什麼，想在中國活下去的人，得明白多數人如何在那里活。……

管理員大忍還只是個年紀二十一歲的小夥子，剛從省立高中畢業，畢業後不即升學，恰好省裏注重建設，長途電話網剛成就，公開招攷職員，六百人中拔取三十名那麼拔萃拔優挑出來。中了選，方分發到這小縣城來辦事。多少人羨慕這個有保障有出息的好職業，多少人希望這位置却搶不到手！

事實上呢，這職業是宜於爲其他人欽羨的。如像那種願意在社會上多學點，有勇氣準備認識「人生」，而又期望將來用他的腦子同手過寫作生涯的人，真是一個再好沒有的機會了。請想想，難道還有別的人比這個長途電話局管理員的耳朵更有經驗？這是一個地方腐爛的靈魂交換總機關，

什麼下流話瞞得過接話人，什麼新鮮古怪事不知道。尤其是那幾個衙門，凡關於衙門裏的玩意兒，納賄，以多報少，作奸犯科，打官司討價還價，……一切不名譽而在中國又公認爲極其自然的種種事情，需由電話中打商量辦交涉的，誰都明白這事瞞天瞞地可不能瞞電話局。

也就因此，一縣裏各機關全願意同電話局要好，把電話局做個心腹知己，對管理員一面無理麻煩，一面客客氣氣。

至於平民，則這些人正因爲無知識，還不配使用這個文明利器，雖事同管理員打麻煩，然而對於管理員也懷了一種畏懼，正如同他們對於郵政局電報局的辦事人員一樣，不怕官，只怕管。電話局雖兩毛錢一回給她們們傳話，却可以管住他們說話。用「沒有空線」和「時候到了」對抗那種麻奸煩人的人，不管你是鄉巴老或是城裏人，奈何他不得。使電話局職員

束手的是兵，但兵的事情却全盤在電話局管理人手裏。

這管理員想起昨天軍隊剿匪的報告，心裏大不舒服。看看時間還差三點多鐘方有生意忙，就走出了辦公室，到外面去看看街。電話局對面一家麵粉舖，一個大胖子掌櫃站在一張板凳上，小學徒扶着凳腳，正準備作周年紀念大減價的紙招。幾個無事混的閒漢子，皆在街上袖手看熱鬧。街東有一個水塘，一婦人正趕鴨子過街，似乎送鴨子下水。一個穿灰軍裝的副爺從弄裏跑出來，裝作很驚訝的神氣，對那三隻鴨子看了一會，看中了意後，又看看婦人，便大踏步走過去追趕那鴨子，一面說，

「嗨，老子那裏找到你，你這這扁毛畜生會飛，居然飛到這個地方來了！」

婦人一看情形不對，就追着兵士身後說，「怎麼，怎麼，你搶我鴨

子！不成，這是我的！」

兵士眼尖手快，已撈着一隻白毛鴨子的頸子，「這是我的！你偷我的鴨子，我要問你個收買贓物的……」

婦人大嚷，「不成，不成，副爺，你不能攆走，這是我的！我養大的！」

那兵士也便同樣大聲嚷着，「你養大的，你個婊子婆娘，偷了我鴨子還說謊，同我過東嶽宮去！」

東嶽宮是十殿閻王的衙門，如今却正駐紮有四十五軍百×十團隊伍。婦人稍稍楞了一陣，那兵士乘此抱着鴨子却走去了。婦人於是坐在塘邊幽幽的哭將起來，看熱鬧的漢子走過婦人身邊去，有些還笑笑的，看婦人拭眼淚，却和一個人說什麼。



電話局那一個也走過婦人身邊去，婦人却不哭了。有誰開口問：「這鴨子是你的？」

婦人說：「怎麼不是我的！」

「是你的你去要回來！」

「我怕他們打我。算了，青天白日見鬼。」婦人彷彿用宿命觀安慰着自己，一面便輕輕的罵着；「糧子上人全是搶匪，強盜，挨刀砍的，槍打的，」接着且揚起响桿，口中嘍嘍嘍嘍趕那兩隻鴨子下塘去了。

電話局管理員本預備問問婦人的，見婦人情形便不再說什麼，就走向局裏去。

回到電話機旁時，心裏想，「這女子一定是個土娼，夜裏兵士抱了鴨子來睡覺，沾了便宜，大白天又把鴨子捉回去，不然豈有大白天搶鴨子的

道理。」

看看時間還早，心中爲先前一件事很不愉快，終想走出去問問那個婦人，鴨子究竟是被兵士搶了，還是她先用下體搶兵士鴨子，到後方被兵士用武力索回。一到局門外，便見着辛夷集鄉長，正騎了匹健白烏雲蓋，驢大騾子來到局門前。兩人原認識一面，管理員大忍還不曾開口，鄉長就在驢上欠身打拱說：

「先生，早，早，早！」

「鄉長早！」

鄉長一下了騾子又說，「麻煩，請接接我們集裏。」

線接好了，鄉長叫集裏師爺說話，電話局那一個才知道這個鄉長是昨天上城來報告集裏有個青年土匪李三，請派隊去捉匪的。軍隊大清早就出

發了，一個大隊長，兩個副隊長，一百二十名副爺。這鄉長認真辦事，還囑咐師爺隊伍由他招待！這不是兒戲，一百二十人的食量，實在可觀！

電話打過後，鄉長說說天氣人事，忽忽跨上騾子趕回辛夷集去了。電話局管理員大忍望着鄉長驢後跟了個鄉下人，挑了那一大担粉條肉菜，便自便自語說，「積點德，讓這個姓李的走路，不是省事多了嗎？」他知道隊伍一出發，不止鄉長辦招待是件平民費錢的差事，到後還有那個報告，那種由電話傳遞到上峯，照例誇張不近人情的戰事報告，結果才到凱旋獻俘那一套。這一切皆儼然有個公式，不可避免的，因為一切是「習慣」，也就是「命運」。

到了下午，辛夷集電話果然來了。大隊長的口氣，叫接公署。雖把線轉接縣政府，局裏的辦事人還是「一聽得分明」。這報告尙得局裏抄錄一

份，留備存查。

「……該李三率領匪衆，頑強抗拒，經士兵奮勇上前，將其擒獲。餘匪五名見勢不佳，方各向……逃去。此役共用去子彈約六百粒，壞槍一枝，我部隊幸無傷亡。……」

一會兒，縣公署的電話又接專員公署，縣長同專員說話，

「……一聞報告，職即親率部隊下鄉……共耗費子彈約一千粒。」

好生意！抄了三次同樣報告，不到的說到，沒有的說有，戰事既越說越厲害，子彈耗費也就越說越多。無怪乎報上說這些人剿匪那麼認真，下鄉那麼勤快！

第二天，耳根一撮毛的大隊長，最先來到電話局。

「辛苦，辛苦！隊長下鄉辛苦！」

「那裏話，應該的。地方上事不辦行嗎？你們這邊倒真是辛苦！這局裏做生意營業，又得作軍事方面的……」

官話打完了，接着說一點私話。

管理員大忍問：「隊長，那土匪怎麼的？聽人說是個了不起的飛簷走壁之徒！」

「唉，別說了，什麼張三李三，飛簷走壁好本領。一個癩小子，就那麼一個癩小子，不知打那兒發了順水，冒得兩桿盒子，回到家鄉來避風。既從不在本鄉犯案，也就想不到有人買他的水。直到隊伍圍莊時，這小子還呆呆的在秫槽上晒太陽。本地不做案，有什麼虧心？啄賀！來了，小子明白有人走水，隊伍是來弄他的時候，就向秫垛上爬，好的，兩桿盒子皆上了紅槽，拍拍拍動了手。這不容易辦嗎？一百二十個對一個，活捉

張三，水缸裏摸出螺，還費事？『好兄弟，不要火，寨子圍上了。把盒子丟下來，有話好說。』這小子看看，當真圍上了，人識相，兩桿盒子全拋下來了。人縛好了後拴在馬槽旁打了一頓。……周鄉長說：『隊長，隊長，辛苦辛苦，盒子留下來，我改天另外呈報縣裏。這是一百二十塊洋錢，弟兄喝茶。你我好哥子弟兄，那個那個好說話。』……」

「多大年歲？」

「二十二歲，好一條漢子！」

「解上城裏來了嗎？」

「嗨，解上城來幹嗎？我問你。上城裏來，那一百二十塊錢是做什麼用的。」

「那你們報銷子彈？」

「一共打了五夾半。」

「嗨，就那個了嗎？」

「還不是瞭的一下……不那個，留下個活口有我們好處？先生你真是……」

……

電話局管理員大忍，給他家鄉的哥哥寫信說：我不幹了！我不幹了！我不幹了！哥哥來信說：不幹了嗎？好的，咱們想法過北京升學罷，幹不了讓別人幹罷。

於是這個青年人當真就失了業。

（附註：這篇文章刊載于水星廿四年第二卷是根據一個不相識的朋友作品改寫成的，不敢掠美。）

知  
識

哲學碩士張六吉，一個長江中部某處小地主的獨生子。家中那份財產能夠由他一手支配時，年齡恰滿二十歲。那年正是「五四運動」的一年。看了幾個月上海北京報紙，把這個青年人的心完全弄亂了。他覺得在小城裏蹣跚下毫無意義，因此弄了一筆錢，離開了家鄉。照當時的流行口語說來，這個人是「覺悟」了的分子，人已覺悟，預備到廣大的世界來奮鬥的。

他出外目的既在尋求知識，十多年來所得到的知識，當真也就很不少了。凡是好「知識」他差不多都知道了一點。在國內大學畢業後又出國



在某國一個極負盛名的大學校裏，得了他那個學位。他的論文爲「人生哲學」，題目就證明了他對於人生問題這方面知識的深邃。他的學問的成就，多虧得是那大學校研究院一個導師，盡力指導，那是個世界知名的老博士。他信仰這個人如一個神。

他同許多人一樣，出了學校回國來無法插進社會。想把自己所學貢獻給社會，一時節却找不着相當事業。爲人縱好，社會一切注重在習慣，可不要你那麼一個好人。

他心想：沒有機會留在大都市裏，不妨事，不如回到我那個「野蠻」家鄉去看看吧。那野蠻家鄉，正因爲在他印象中的確十分野蠻，平時他深怕提起，也從不夢想到有一天會再回轉那個家鄉。但如今却準備下鄉了。他記起自己，記起家鄉，覺得有點憂鬱。他担心回到家鄉去無法生

活。他以爲一面是一羣毫無教育的鄉下人，一面是他自己。要說話，無人瞭解，有意見，無人來傾聽這個意見。這自然不成。

他覺得孤獨。一個人自覺知識過於豐富超越一切時，自然極容易陷於這種孤獨裏。他想起尼采聊以自慰。離家鄉越近時，他的「超人」感覺也越濃厚。

離家鄉三天路上，到了一個山坳裏，見一壩山田中有個老農夫在那裏鋤草；天氣既熱，十分疲累，大路旁樹蔭下却躺了個青年男子，從從容容在那兒睡覺。他便休息下來，同那老農攀談：

「天氣熱，你這個人年紀一大把了，怎不休息休息？」

「要吃的，無辦法，熱也不碍事！」

「你怎不要那小夥子幫一手，却儘他躺在樹蔭下睡覺，是什麼意

思？」

那老的仍然同先前一模一樣的，從從容容的說道：「他不是睡覺。他死了。先前一會兒被烙鐵頭毒蛇咬死了。」

他嚇了一大跳，過細看看身邊躺下這一個，那小子鼻端上正有個很大麻蒼蠅。果然人已死掉了。趕忙問：「這是誰？」

老農夫神氣依然很平靜，很從容，用手抹了抹額上汗水，走過樹蔭下來吸煙。「他是我的兒子。」說時一面撈了一手，把蒼蠅歹住了，摘下一張桐木葉，蓋到死者臉上去。

「是你的兒子！你說的是當真？兒子死了你不哭，你這個老古怪！……」他心想着，可不會說出口來。

但那點神氣却被老農夫看到了，像自言自語，又像同城裏那一個說

話的神氣。

「世界上那有不死的人。天地旱撈我們就得餓死，軍隊下鄉土匪過境我們又得磨死。好容易活下來！一死也就完事了。人死了，我坐下來哭他，讓草在田裏長，好主意！」

他眼看到老農夫的樣子，要再說幾句話也說不出口，老農夫却又下田趕他的活去了。

他臨走時，在田中的那一個見他已上了路，就說：

「大爺，大爺，你過前面砦子，注意一下，第三家門前有個土坪壩，就是我的家。我姓劉，名叫老劉，見我老婆請就便告她一聲，說冬福死了，送飯時送一個人的飯。」

他心想，「你這老古怪不慈愛的老糊塗人！兒子被蛇咬死了，竟像看

水鴨子打架，事不于己，滿不在乎，還有心吃中飯，還吝嗇另一個人的中飯！」

到周家大砵時，在一個空坪壩裏，果然看到兩個婦人正在一付磨石旁糜碎豆子。他問兩個婦人，劉家住在什麼地方。兩個婦人同時開口皆說自己便是劉家人，且詢問有什麼事情找劉家人。

「我并無別的事情，只是來傳個話兒。」他說得那麼從容，因為他記起那個家主在意外不幸中的神氣。接著他大聲說道：「你們家中兒子被蛇咬死了！」

他看看兩個婦人又說下去，「那小夥子被蛇咬後死在大路旁。你們當家的要我捎個信來……。」

兩個婦人聽完了這消息時，顏色不變，神氣自如，表示已知道了這件

事情，輕輕的答應了一個「哦」字。仍然不離開那磨石，還是把泡在木桶裏的豆子，一瓢一瓢送進石孔裏去，慢慢的轉動那磨石。

那分從容使傳話的十分不平。他說，「這是怎麼的？你們不懂我說的話？不相信我的話？你們去看看，是不是當真有個人死在那里！」

年紀老些的婦人說，「怎不明不明白？怎不相信？死了的是我兒子，不死的我丈夫。兩人下田一人被毒蛇咬死了，這自然是件真事！」

「你不傷心，這件事對於你一定——」

「我傷什麼心？天旱地撈我們就得餓死，軍隊下鄉土匪過境我們又得磨死。好容易活下來！死了不是完了？人死了，我就坐下來哭，對他有何好處，對我有何益處？」

那老年婦人進家裏去給客人倒水喝去了，他就問那個比較年輕的婦

人，死者是她什麼人。

「他是我的兄弟，我是他的姐姐。」

「你是他的姐姐？兩個老的，人老心狠可不用提了。同氣連枝的姊弟也不傷心？」

「我爲什麼傷心？我問你……。」

「你爲什麼不傷心？我問你。」

「爸爸媽媽生養我們，同那些木籬完全一樣。入山斫木，縛成一個大筏。我們一同浮在流水裏，在習慣上，就被稱爲兄弟了。忽然風來雨來，木筏散了，有些下沉，有些漂去，這是常事！」

「一會兒，來了一個年紀二十來的鄉下人，女的問那男子說：『秋生秋生，你冬福哥哥被蛇咬死了，就是這個先生說的。』」

那小子望了望張六吉，「是真的假的？」

「真的！」

「那真糟，家裏還有多少事應當作，就不小心給一條蛇咬死！」

張六吉以爲這一家人都古怪得不大近人情，只這後生還稍稍有點人性。且看看後生神氣很慘，以爲一定非常傷心了，一點同情在心上滋長了。

「你難受，是不是？」

「他死了我真難受。」

「怎麼樣？你有點……」

屋後草積下有母鷄生蛋，生蛋後帶了驚訝神氣，咯大咯只是叫，飛上了草積。那較年輕的婦人，拖圍裙擦手趕過屋後取熟雞蛋去了。

後生家望望陌生人，似乎看出了一點什麼，取得了陌生人的信任，就



悄悄的說：

「他不能這時就死，他得在家裏作事，我才能夠到……我那胡塗哥哥死了，不小心，把我們計畫完全打破了。……」他且說明這件事原是兩人早已約好了的。

他說了一件什麼事情？那不用問，反正這件事便張六吉聽到真吃了一大驚。鄉下人那麼誠實，毫不含忽，他不能不相信那鄉下人說的話。他心想，「這是真的假的？」同先前在田裏所見一樣，只需再稍稍注意，就明白一切全是真事了！

.....

臨走時他自言自語說「這才是我要學的！」到了家鄉後，他第一件事是寫信給他那博學多聞的先生說：

「老騙子，你應當死了，你教我十來年書，還不如我那地方一個大字不識的鄉下人聰明。你是個法律承認的騙子，所知道的全是活人不用知道的，人必需知道的你却一點不知道！我肯定說你是那麼一個大騙子。」

第二件事是把所有書籍全燒掉了。

他就留在那個野蠻家鄉裏，跟鄉下人學他還不會學過的一切。不多久，且把所有土地分給了做田人。有一天，劉家那小子來找他，兩人就走了。走到那兒去，別人都不知道。

也許什麼地方忽然多了那麼兩個人，同樣在挨餓，受寒，叫作土匪也成，叫作瘋子也成，被一羣人追着趕着公處都跑到了，還是活着。

也許一到那里，便倒下死了。反正像老劉說的，死的就儘他死了，活的還是要好好的活。只要能夠活下去，這個人大約總會好好的活下去的。

## 薄 寒

她是本市第×中學的史地教員。

得到一個信，她就哭了。幾天來她非常想哭。每月同樣的，一到了初十，人便不大高興，既從不與人發生爭執，生活仍然是習慣上的幾種；到第三教室去上國語，到西城去赴會，到師大去看老同學，……一切照常，却特別容易生氣，容易倦，容易哭。沒有人知道她這個脾氣。但她要誰知道呢？密司周，密司凌，或者——全沒用處。甚麼人也不會得罪她。她沒有冤屈，也無須乎要誰體卹或關照。

她把那個來信念着：

……我想死了，這世界我實在沒有用處。

……我不同她們玩，又不同他們說，無一個人知道我。

……天氣很好。有時冷，有時熱，大家都忙。我太閒了。

……我常常想男子都是蠢東西。

信無意思。情感瑣碎，觀念紊亂。這是一個在山東女子師範作教員的舊日同學寫來的信，說的是未嫁人女子極普通的悒鬱的心被一種曖昧慾望所煩惱時的種種感覺。

這是節她若寫信給誰，也就必然那樣說的。她不明白她需要什麼，缺少什麼。一種固定的工作，一些屬於人情通常的過往，一些瑣事的消磨，都感到厭煩。平時能發生興味的，到這時節她也覺得無聊。她應當作什

麼？凡是女子，對於虛榮，對於金錢，對於衣飾，對於一個半生不熟男子從某一種曖昧意義出發而來的慫恿，她似乎都無用處。她有錢，又有相當的地位。衣服並不與流行的時髦相反。最後，是男子一點愛了。這個更多。

因為儀容在中人以上，同時不缺乏一種好性情，各方面同事，注意集中了。同事男子中，自然就不缺少那伴在路上走時使路人燃燒妬嫉的火的俊偉溫存人物。然而這些人却似乎與她隔得很遠很遠。

同事極多，許多人在她面前都紅過臉。許多人因為她一到這學校，成爲另一人了。……這些事，她看得很明白。一個年齡過了二十歲的女人，平時既身心健康，獲過完全教育的機會，那慧心柔情，在其他事業即無所表現，關於檢察男子的心的方向，是照例秉賦着一種特殊本能的。天賦的

靜柔的氣質，更具有對男性特殊的敏感。她看見一切。就因為「看見」，他傷心了。

許多人都在那裏做詩寫小說，想愛人也需要別人愛他。許多可憐的自白，在雜誌上登載出來，勇敢荒唐到使人不敢相信。許多因失戀而自殺的新聞，每日都可見到。社會上一種超躍制度律動，有力的，搖撼到她的心。若是有一種比文字還來得頑固的力量，想征服了她，她是願意被征服的。她時常想像自己投降到那種近於野蠻的熱情下時的光榮。她心上需要一種壓迫，這壓迫當出之於男子直接的、專私的、無商量餘地的那種氣概。但是，她的生活中，沒有這些遭遇。把這些說為「災難」時，雖不缺少這遭遇「災難」的資格，那種真的或彷彿是真的「災難」，卻從不會來到頭上。關於這件事她的過去是一百白紙，簡直沒有過去。

面前男子一羣，微溫，多禮貌，整潔，這些東西全是與熱情離遠的東西。在他們方以為可以勝利奏凱的行爲，客氣的行徑呀，委婉的雅致的書信呀，略帶自誇的獻媚呀，凡是用在社交場中必須具有紳士風度的行爲，都有人作過。出乎意料以外是他們的失敗。他們並沒有人明白這失敗理由。他們都以為一個女人，心上壁壘全不缺少重疊，所謂克服這壁壘的戰術者，第一，是「溫柔」。第二，還是溫柔。一面因爲自衛的謹慎，胆小到使女人見來可笑，這溫柔有什麼用？可以「無用」爲基，由「憐憫」而得到女人的傾心相從，在習慣中自然也有不少人，居然如此處置自己到一個幸福樂園中去。然而希望她，那是不行了。她不需要男子什麼，就是不需要這種自作多情微溫小量的男子。

時已深秋天氣。凡把春天同夏天虛度的一切人，幸福的夢，生活銳變

的希望，近於荒唐的設計，完全秋天一般衰落了。一切在夏天還缺少勇敢的心，想在她心上培下愛情的種子的男子，到此時來以為這事完全無望，在挫折中度着比本來更悒鬱的生活。一切本來尙知道荒唐，或想學荒唐的男子，以為看錯了人，承認失敗，注意到其他方面去了。春天夏天就沒有在某一男子面前解釋自己的氣力的她，到這時，自然也更無機會了。

她老是在一種荒唐的幻想上馳騁，却從沒有把自己生活放在一種具體的夢想上面，也沒有把夢想放在一種現實的熟人身上。一切人類的糾紛，正像於她全無關係。她顯得有點孤僻，可不在行為孤僻上加以辯護。她討厭男子，可不將任何方便顏色給那些孱弱男子。她決不是一個蕩婦，可是并不拒絕一種極端的放蕩的迫害。她就等候這樣的人。她的貞節是為這勇敢的熱情的男子保留，也將犧牲到這種迫害上面的。



這時，她哭着。她覺得煩惱。她不能睡。她不願找人談話。

只有跑出去，預備一個人到一個可以獨自坐下無人糾纏的什麼幽僻地方，去大哭一場，把鬱積洩盡。

她覺得有點冷，身上的衣太薄，就加上一件夾氅，拏了錢包，有意不讓同事中人注意，走出了學校。誰知在校門前就遇到一個同事，向她點頭行禮，本來上課時無結結巴巴習氣，這時節卻結結巴巴的想說什麼又說不出口，只做成那不體面的憨笑，拘謹到與年齡衣服皆十分不相稱。他問她到什麼地方去，意思是若有命令，願意奉陪。她露着討厭的卑視的眼睛望一望，傲然的一笑，就怏怏離開這個地方與這個人了。

到了路上，許多學生見了她，都向她敬禮。她以爲二十歲左右的年青人應當鹵莽，應當有一顆心在習慣的壓力下躍起反抗，應當有些達不到的

野心，誰知同事把這些學生教成如他自己一樣，也全是在有禮貌上使人感到好處，全顯得近於虛偽和油滑的神氣。

見一個學生對她行禮，她就想：又是一個偽君子，感謝你的老師罷。一個蠢東西，一個什麼也不懂的東西！行路的學生何嘗無那野心擴張爲她的美麗所苦惱的人？他們行禮，他們不躲避，何常不是一種不端方的行爲的表現？然而人全是那樣康健年青的人，爲甚麼卻無一個人能把世俗中所謂「斯文」除去，取一種與道德相悖馳的手段，迸犧牲一切作注，求達到一握手或一擁抱的事？因爲名分上是先生，於是連心上的侵犯也不敢，她對於這些無希望的年青人，更感到一種說不不明的嫌惡。

她到大街上去，秋天的街，各處所見全是瓜皮，一種吃剩了的殘餘，一種渣滓，她感到自己的生活有同樣情調，就上了車。

到×××去玩，玩了一陣。看人。看樹。看得秋獨先的辭枝病葉，在平地上被風所刮，碎步跑去的情形。她又去看魚，魚也憔悴了，不知爲什麼。游人全是紳士。真的紳士則古貌盎然，攜妻帶妾，兒子成羣。假的紳士則臉兒極白，衣裳整潔，眼睛各處溜轉不定。她對於假紳士的印象比他還壞。她故意坐到一個無人的地方去，爲假紳士溜轉的眼睛見到了，獨自或兩個，走過來，饑饉如狗的卑鄙的神氣，從不知打什麼地方學來的，驕頭行止，心兒緊緊，眼睛微斜，停了一停，看看不是路，仍然又悠悠走去了。其中自然就有不少上等人，不少教授，碩士同學士。他們除了平時很有禮貌以外，就是做這些事。他們就是做戀詩的詩人。他們就是智識階級。智識把這些人變成如此可憐，如此虛偽。

她又見到一些兵士，來到此地的兵士，也全是規矩到異常可笑，全不

與一般人概念中的兵士德性相稱。

後來走到溫室中去。一些花，從溫室中培養成功的，沒有強烈的香，也缺少刺目的色，等於那普遍流行的愛情，毫無意思。然而她坐到溫室中了。來這裏坐下的人少，過路的人卻很多，她可以用眼睛看他人的一切。她記起剛纔見到的那個軍官學校模樣的學生，在女人面前走過身時連頭也不擡的情形，完全不與平時「姦淫擄掠」的傳說中軍人相近。軍人當真是以殺人放火爲生活的麼？軍人比在城市中培養出來的人還壞麼？善於造謠的，有智識做造謠與作惡工具的，所做的一切比軍人合乎情理麼？他們的勇敢是打仗。簡單的樸素的，爲一件看來全無意義的犧牲。他們作過了，並不誇張也不掩飾。他們從不辯解別人所加到他們頭上的罪惡，他們無陰謀，也并無預定的計劃。他們……

其時又來了一個軍人。一個長臉的，有一種鄉下人的氣分，屬於北方人型的漢子。雙手插在馬袴口袋裏，沉沉的脚步，踏着磚地，目向前視，若在思想一種與身體壯偉相稱的心事，又過去了。她心上感受一點輕微的壓迫。壯觀的樸素的美在眼前晃着。她望到這人轉了個彎，不見了，像心上掉了一點看不見的東西。她想：這是能殺人的人。想着，漢子卻回頭了，仍然是沉沉的脚步，踏着磚地，從面前走過。彷彿是每一個脚步的重量全落在她心上。她沉默着，目送這巨大的灰色背影，消失到一個花格子門後面。她仍然想：這是能殺人也能……

寂寞襲上心來了。

彷彿沒有其他辦法比儘這人來侵犯自己威脅自己一陣更好。

一種荒唐的想像在眼前開展。她覺得她需要那一個軍人。

她願意被人欺騙，願意被棄，願意被蹂躪，只要這人是有膽氣的人。別人叩頭請求還不許可的事，若這人用力量來強迫她時，她甘心投降。她并不迷醉到此後一種幸福來獻身於人。她能做的事她不要人感謝。她只是期望一個頑固的人，用頑固的行爲加到她身上，損失的分量是不計較的。她要的是與人間本性的對面，因爲她，便失去了一切拘束，來做那合乎本性的事。

一種驚心動魄的波瀾，一種流淚流血的機會，是她所期待的。但是，什麼地方可以尋找這些東西？天是青青的，天并不管這些事。人間充滿了虛怯，謹慎，不自然的說慌。據說有愛情的人都應膽小如鼠，心弱如蘆葦。這些人，缺少熱，缺少光，以爲女子的心是只在衣飾虛榮上可以克服，就單在自己服飾事業上相競爭，且用這些事物在女子面前來炫耀。他

們還會常常自誇，以爲因教育或天賦，知道女子獨多。其實無恥與愚蠢到這種近代男子，已是再也沒有了。

她坐着，沉默着，想起男子種種的蠢處，想到有人站在她身旁時還不明白。咳嗽了。她擡頭，見到來人了。一個同事。一個蠢人中的蠢人。一個教物理學從不會把公式忘記卻全不瞭解女人的漢子。

「怎麼？密司忒林，一人來嗎？」

「一個人來，想不到——」這漢子啞了，愛慕的情緒扼住他的喉嚨，儼然在一種苦楚中全身發抖。

她心說，「幹嗎不說特意來相候？」她知道他想說，「請你讓我陪你走一陣。」但她因爲這人的懦和笨，有點輕視這巧遇了，把臉向別處說，「園子裏今天人真不少。」

那漢子黓鵝似的說，「今天人真不少。」

她不作聲了，看漢子走不走去。

漢子不走，很可憐的無意味的轉身去折花盆裏天冬草的細芽，一個警察囊囊的響着皮靴走來，漢子手纔趕忙縮回。女人笑着，漢子更顯得異常窘迫，不知如何是好。

她想像的男子的事業，在目前證據下，把她心全冷了。沉默了一會，見男子還不走，就說，

「密司忒林，我們走走不好？」

漢子很慘然的說：「好。」他先走。到後，他又後走。一切全不得體，都使她覺得無聊。這是誰的罪過呢？一些凡是女子所能給的方便，在她已是全給了他。一切鼓勵，一切提示，……然而全無用處，這男子却是



那樣一個萎靡不振的東西。

女人因為男子是個毫無用處的男子，說話轉到男性的勇敢方面來了。她半嘲弄半憐憫的問道：

「密司特林，你病了麼？」

「……」

「天氣到秋天，人是容易不爽快的。」

「……」

「這里過一陣人就少了。」

「……」

男子的默然無語，是顯然取一種柔軟的戰略，取一種近於與女子眼淚同樣的武器，要憐憫，要同情，要……她看得很分明，卻一點不關心。

他們走了一會。男子雖到稍過一陣，拘束已漸漸失去，已近於一個男子的身分了，雖而那種不必說話時的聒絮，不自然的慙懣，無自我的服從，都使她看來難受。

她并不需要人在她面前投降。

她需要的是一個男子。望到目前的一個想起將來，她生氣了。

她想試一試。把計畫這樣安排，說道：

「對不起，密司特林，我還有點事我要走了。」

「就回去嗎？」

「不。」

「……？」

「在這里也無聊。」

漢子把眼望天想一想，無話可說，就又不作聲了。

他應當向前。應當作一點比沉默還有用處的事。說是要走，那不行，非玩玩不可。再不然，走罷，我陪你去。再不然，無聊嗎，到別處去，我有的地方。能這樣，成了。她期待那樣一句強硬而無理的話，然而不會出自男子的口中。連話也不敢撒野，別的還配說是男子嗎？她覺得真只有走了，不再說什麼，也不回頭，也不向他道歉，走去了。男子心碎了。尊嚴失去了。楞着，望着這嫵娜的後影。

他想着，頭有點昏，失了理智的評衡，不能想。他追上去了。他奔着，跑着，繞過假山，越過欄干，女人正在前面松樹下，他趕到女人身邊去，像一個暴客，攔了路。他臉上變了顏色，全身發抖。她見到時也略微

吃驚，知道他將有什麼表示。

她故意鎮定的望着他，意思像用眼睛說，「幹嗎，蠢東西？要做就做！」

男子也望着她。

男子頹然了。力量消失了。本來預備說話的口又被一些東西塞住，他只虛擬一個手式，像是要擁抱，像是說我多麼愛你呀，然而回頭飛跑了。

到這時，纔真是個全然無可救藥的過失！

她木然的立定在那地方，也似乎有點頭昏。勉強微笑着，趕忙坐到一張長椅子。

她想：是誰錯了？

天已將夜，樹梢間風轉大了些。

慢慢的纔覺得有點冷。

她起身了。無目的各處走去，走到有荷花的地方，見一張長檯上，正坐着先前在溫室所見到的那個軍官，低頭顧望殘荷。她從後面繞過去，毫不猶豫，同那漢子坐在一條檯上了。

新時代女子，如何頭腦冷靜，能靜中觀察一切，是沒有誰將這性情詳細刻畫到一種記錄上面的。至於她，這時節却沒有想到自己行爲是在反抗還是在向墮落之路走去。

她與那軍人，在極短時間居然成爲熟人了，軍官還是先前的沉默，雖然這種沉默，已顯然轉爲對於女子的離奇行動上面的注意。……

「你告我是誰？」他這樣問她，已是第三次。

「我就是我。你看，我的鼻子，我的眼睛，我的身上一切，都是我，

并不是誰。」

「住處？」這也是第三次。

「你知道毫無用處。」第三次回答也如此。

「家？」他想知道的家是從家可以捉住一根可以前生活的線索。

「沒有。」她告他沒有，又說，「這不是預備作傳的事。」

「做些什麼？」

「你自己去猜想看看，把我位置到什麼人方面，就是什麼好了。我不反對你的瞎想。我不必告你我做些什麼事情。你說我是什麼，全在你。你說我是……」

「你這人很可愛，所以應當讓多知道一點，并不是壞事。」

「你愛我，愛我的身體，傍在你身邊你覺得快樂，這就夠了。你知道

我也不討厭你。你要知道別的有什麼用處。」

「你有點怪。」

「可是你還疑心我是個土娼，好像只有娼婦才會如此將就一個男子。」

他不說了，略感幽莽的從身後抱着她的身子。

她有一種放肆的想望。她是分分明明坐在這個軍人的身邊的。她恣肆的享受一切，大膽無畏的偎依。她所要的全已得到了。一切在先想來是心跳的事，此時已彷彿很平常的事情了。她想望那頂荒唐的一點，她願意他像一個男子。

她知道那男子是個男子，有熱情，且有一種君子品德，一個在航空署作教官的人物，她極滿意於她的冒險。她讓那男子吻着兩隻手却微笑着，記起那無用處的同事惶恐如貓的臉色。

人要走了。

「走嗎？走那兒去？我們吃飯去！我們是好朋友了！……」

「不。不用吃飯。我要回家了。——」

「明天？」

「我仍然到這裏來。」

「你不要謊我。」

「你以為我是靠說謊來圖什麼的女人麼？」

「我在這裏等候你，用我的心，點上火，讓牠燃……」

她噙的笑了，「一個軍人，也來做詩。女人是并不以男子會說好聽的話爲榮耀的。我高興來就來了，不高興，也——」

「這是你的自由。可是你知道，我很想同你要好一點。你是個頂可愛



的人。你真……」

「你這話纔是聰明人說的話。」她這樣說却忖度，「可是你還以為我是個土娼，明天不用來了。」

他送她出了公園，且尊重她的意見，不跟她走。她向東在燈光下走過天安門。她仍然走。她覺得她做了一個夢，如今還是在夢中，所以不怕，不悔，不……

上了車。新秋的風吹到臉上，她笑了。

「世界上男子全是蠢東西。」

## 自 殺

被同事稱為幸福人的劉習舜教授，下午三點左右，在××大學心理學班上講完了「愛與驚訝」一課，記起與家中太太早先約好的話，便坐了自用車回家。到家時，太太正在小客廳裏布置一切，把一束藍色花枝安插到一個白建瓷瓶裏去。見教授回來了，從窗下過身，趕忙跑出客廳招手。

「來，來，看我的花！」

教授跟教授太太進了客廳裏，看太太插花。「美極了！」教授那麼說着，一面讚賞花枝一面讚賞插花那個人。太太穿的是淺炒米黃袍子，配上

披在兩肩起大濺波的漆黑頭髮，淨白的鵝蛋臉，兩隻纖秀的白手在那束藍花中進出。面前藍花却藍得如一堆希奇火簇，那麼光輝同時又那麼靜。這境界，這花同人，真是太美麗太美麗了。記起另一時一個北方朋友稱讚太太的幾句痴話，教授不由得不笑了。他覺得很幸福，一種真正值得旁人羨慕的幸福。

想說一句話，就說，「這不是毋忘我草嗎？」太太似乎沒聽到，不作理會。

太太把花安排妥當時，看了教授一眼，很快樂的問道，「這花買要多少錢？你猜猜。」

「一塊錢……」

「一塊錢，總是一塊兩塊錢，我告訴你，不多不少一毛六分錢。你

瞧，在那瓶子裏多美！」

「真的，美極了。」

太太把花插妥後，捧了花瓶擱在客廳南角隅一張紫檀條几上去。看看覺得不妥當，又移到窗台上去。于是坐在小黑沙發上，那麼躺着，欣賞在米色窗紗前的藍花，且望着花笑。

教授把美麗的太太一隻美麗的手拖着，吻了一下，「寶貝，你真會布置。這客廳裏太需要那麼一點藍色了。」受到這種讚美的太太，顯得更活潑了一點，不作聲，微笑着。

教授說，「這不像毋忘我草！」

太太笑着說，「誰說是毋忘我草？你這個也分別不出！我本想買一小盆毋忘我草，還不是時候，花不上市。那角上需要一點顏色。紅的不成，

要藍的。應當平面鋪開，不應當簇擁堆起。平面鋪開纔能和窗口調和，同瓶子相襯；你看，是不是？」

「就那麼好極了。我只覺得那瓶子稍微高了一點。」

「哽哼，若是個寬口小盆，當然就更合式！」

聽差的進來倒茶，把桌上殘餘花枝收拾出去。

「王五，有客來嗎？」

聽差王五一面收拾桌子一面說，「農學院周先生來電話，說南京什麼趙老爺來了，先生要看着他，過周先生家裏可見着。」

太太說，「不是趙公愚嗎？」

教授說，「怎麼不是他？春天北方考察三省行政，還說就便要在天津同趙太太離婚。世界變了，五十歲的人也鬧離婚。那知道太太不答應，趙

老先生就向他女兒說，『媽媽不離婚，我就自殺！』女兒氣極了，向他說，『好，爸爸你要自殺回南京去自殺，這件事我們管不着。你不要太太了，我要母親。我明年北大畢業了業，養母親。』這樣一來，趙老先生倒不再說自殺了。」

「這是道學家的革命！」

「一種流行傳染病。（幾個妙人的故事重新溫習）趙老先生人老心不老，在南京那種新官僚裏混，自然要那麼革一次命。還有虞先生，據說太什麼都不壞，只是不承認他的天才，不佩服他，所以非離婚不可。到後居然就離婚了。有人問到他離婚真實原因是不是這件事，他就否認。人向他說：『若用這種事作理由，未免太對不起那個夫人了。』他就作成很認真的神氣說：『社會那麼不瞭解我，不原諒我，我要自殺！』害得那熟人

老擔心，深怕因這番談話刺激了他出個人命案件。到如今，看看他還在做七言香豔詩贈老朋友某，音韻典故，十分講究，照情形看大約一時已不會自殺了，才放心！這種傳染病過去一時在青年人方面極其厲害，如今青年人已經有了免疫性，不成問題，却轉到中年人身上來了。病上了身也就見寒作熱，發瘋發狂。目前似乎還無方法可以醫療這種怪病。」

太太笑着說，「怎麼沒有方法？」

王五看看教授大皮包，記起日裏一個快信來了，就向教授請示「有四封平信一個快信攔在北屋書房桌子上，要不要拏來。」王五取信去。

太太接續着先前那個問題談下去，「你說的那種病，照我想來也容易治療。你想想你自己從前是好人還是病人？說不定小媛媛長到十八歲時，也會向你說，『爸爸，你想自殺嗎。我兒有手槍。』」

教授聊作解嘲似的分辯說，「害過那種病的人就有了免疫性。再過十八年我若真的還會第二次害病，我們小媛媛一定當真把手槍遞給我。有這樣一個女兒，倒不好辦！」

王五取信來時，劉媽正把小媛媛抱進客廳。小媛媛是兩夫婦唯一的女兒，一家的寶貝，年紀還剛滿周歲。照習慣小媛媛從王五手中搶了那個信，又親手交給她爸爸。

教授接了信，拉着媛媛小手拍撫，逗她說，「媛媛，今天在公園裏看不看見大白鶴？在水上飛呀！飛呀！」

小媛媛學着爸爸說，「飛，飛；爸爸飛。」

「爸爸飛 飛到什麼地方去？爸爸一飛可不成！」

「飛，飛，爸爸飛。」



教授一面看信，一面同小女孩信口說着話。「爸爸飛到公園去，飛到天上去，」不禁笑將起來。忙把信遞給太太，太太一看，原來是上海東方雜誌社的編輯史先生寫來的。來信要他寫篇論文，題目恰好就是兩人正說起的「人為什麼要自殺」。教授說，「可惜我不會寫小說，不然就用趙先生虞先生的故事，作一篇小說一定很有意思。」

教授太太把信還給教授後，從媽子手中抱過了小媛媛，很親愛的吻着小媛媛的手掌，指着瓶中的藍花，「寶寶，看，花呀！花呀！」

小媛媛在母親懷中也低低的呼喚着，「花！花！媽媽花！飛，飛，爸爸飛。」

「媽媽花爸爸飛，小媛媛呢？」

小媛媛好像思索爸爸這兩句話的意義，把兩隻大而秀美的眼睛盯着教

授，「爸爸，爸爸，飛！」

廊下電話鈴响了一陣，劉媽去接電話，知道是柏柏胡同王家王先生要老爺說話。教授接完電話，回返客廳時，臉上有點無可奈何的神氣。教授太太猜想得到是什麼事，「你們又要到公園開會去，是不是？」

「誰說不是。小媛媛，爸爸一會兒真的就要飛到公園去了！」  
太太眼睛望着那藍花，輕輕的說，「不飛，不成？」

「我也想不飛。可是，學校事不理不問，那里行？要我陪你到東城去買衣服料子，明天去好不好？……寶貝，你那眉毛真美……」說時教授瞅着太太輕輕的嘆了一口氣。他太幸福了。看到太太一雙長眉，想起一句詩：「長眉入鬢愁」，什麼愁？記不清楚了。

太太見教授有點兒諂媚神氣，知道那是什麼原因，便說，「你有事，

你去作你的事。」

「我捨不得你。」

「有什麼捨不得我？」

「我陪你去。劉媽，劉媽，……」他意思要打電話，

「得了。」

小媛媛說，「飛！飛！」

教授把懷中金表掏出一看，快到四點了。約會原定四點半，時間已不早，便站起身來預備過西屋浴室去洗手。

小媛媛又說，「爸爸，飛！飛！」

教授開玩笑似的向媛媛說，「是的，小媛媛，爸爸真要飛。」且舉起兩隻手作成翅膀展開的姿勢，逗引小媛媛。

太太不作聲，抱了媛媛隨同教授出了客廳，到院子中去看向日葵。「葵藿有心終向日，楊花無力轉隨風」。數數它的數目，八朵，九朵，十三朵。一個不吉利的數目。于是把旁枝一朵小小的也加上了，湊成十四。

.....

雨後初晴，公園遊人特別多。園中樹枝恰如洗過一般新鮮，入目爽朗。教授在僻靜地方茶座下，找着了同事王先生。隨即又到了胡子戴先生，左先生，高個子宋先生。幾人坐下來正討論到學校下半年本系人事上的種種變動，忽然有個小女孩子聲音喊「王伯伯，王伯伯。」女孩子年紀大約十一二歲，生長得長眉秀目，一條鼻子尤其美麗。到了王先生身邊，就說，「王伯伯，怎麼不到我姑娘家裏去玩，誰得罪了您？……這是誰？」（她向着那個大胡子問）王先生便說，「這是戴伯伯。」女孩叫了一聲戴

伯伯。掉頭來望着一個高個子，開口問，「這是誰？王伯伯。」王先生便說，「這是宋伯伯。」女孩照樣又叫了一聲宋伯伯。又指着另外一個胡子問是誰，說是「左伯伯」，也叫了一聲左伯伯。

末了這女孩子瞅定了教授，看了又看，「這是誰？王伯伯。」

王先生說，「劉伯伯。」

「劉伯伯？」女孩子估量了教授一下，「劉叔叔，」那麼輕輕的叫着。引得在座衆人皆笑將起來。

王先生說「嗨，大蓮，怎麼劉伯伯叫劉叔叔？你上次不是在北洋畫報上見到一個美人，你說很歡喜她，樣子像媽媽，剪下來貼在鏡子上嗎？那就是劉伯母！」

女孩子偏個小頭覷着教授，「王伯伯，真的嗎？」

王先生說，「怎麼不是真的？你什麼時候同我去劉伯伯家裏，就可看看劉伯母。」

「是真的嗎！」

「你去看就知道了。」

「劉伯母家裏有小寶寶嗎？」

「有一個小寶寶，你還可以去看看他家小寶寶，同小寶寶玩！」

「好，趕明兒我就去。王伯伯，是真的嗎？」

「你問劉伯伯！」

小女孩很害羞似的把小嘴唇咬着，露出一排細細的潔白牙齒，望了教授好一會，儼然從教授神氣之間看出了一點秘密，忽然自解自語說道，

「是真的！是真的！」

「同王伯伯到我家裏來玩！」

「好。」把頭點點，一隻燕子似的飛去了。

小女孩子走後，王先生望着那小小背影作了一個喟然嘆息的動作。左教授問王先生，「那孩子是誰家的小孩子？」

王先生半天不說話。

幾人都爲這小孩子迷惑了，接着皆說這小孩子眉眼異常，與一般女孩子不同。經王先生說明，方知道原來這小孩子就是六年前在上海極有名的姚李案中的遺孽。母親原是個出名的美人，一個牙醫的女兒，嫁給閩公子李××。結婚後兩人情好異常，毫無芥蒂。不料結婚七年後，這女人忽然平白無故自殺了。自殺的原因既極曖昧，社會上皆以爲必是男的另外有了鍾情的女子，但這種揣測却毫無根據。男的此後生活且證明了個人的行爲

毫無瑕疵。於是另外又有了一種揣測，就是說女的愛了一個極其平凡的男人，或說是個有中表親的中學生，或說是一個畫家，這件事受各方面的牽制，女的因此自殺了。三年後男的抑鬱無聊，跑到黃山又自殺了。男的遺書中證明了女的自殺秘密還是另外一件事。至於另外一件事是什麼？男的遺書中却說等到女孩子二十歲同人訂婚時可從一個文件中明白。兩人死後剩下的遺孤，被一個姑母帶過北京來住，她的姑父原來就是生物學家楊××。

.....

教授回到家中，同太太把晚飯吃過後，談閒天談到日裏在公園中見及的那個小女孩，且談到小女孩母親自殺的故事，以爲很不可解。太太便說，「人類事情不可解的地方多得很，至於這種自殺，倒平平常常。」爲



什麼覺得平平常常？教授却想不通。當時間太太，這平常指的是什麼意思。太太只笑笑，不說下去。

到了晚上，教授個人在小書房中寫「人爲什麼要自殺」那篇文章。翻了好些參考書，書中所討論的一切學理，所舉證的一切事例，雖無一不備，可是思想一同日裏幾件事接觸，便不知道真理應擱在那一方面比較適合了。

教授想：一定的，有的自殺不可分類，置入經濟困難戀愛失敗，以及任何一類都不相宜。爲了一種錯覺，一種幻想，一種屬於生理心理兩方面驟然而來帶傳染性的（一本書中提出的一句話一個觀念）病症，也會自殺。爲了奢侈（倘若這人憑理性認爲揮霍生命是最大奢侈），也會自殺。但自殺的原因，若爲了生存困難，爲了經營商業或戀愛失敗，社會却認爲那是

避責任與痛苦，因怯於堅忍生存而想到死，是件犯罪的行爲。值得獎勵的自殺，必事到臨頭還頭腦清明，毫無異態。必承認生命是屬於自己的，同時自己又是個很認識生命，愛惜生命的人，爲了死可以達到某一個高尚的理想，完成某一種美麗的企圖，爲了處置生命到一個美麗形式裏去，一死正類乎偉大戲劇或故事所不可缺少的情節，因此從從容容照計劃作去。這種自殺有的爲求人類自由，文化進步，歷史改造，也有的是爲一己；爲使一己生命達到一個高點，社會皆認爲難能可貴。然而童養媳偷偷的在土灶邊吞烟，與蘇格拉底人在獄中喝那一杯毒藥，前者的死與後者的死，真正有什麼不同處？倘若某種人的死，爲的是留給此後活人一個美或深的印象，我們對於許多這種死的印象，有時却不如許多人類愚蠢行爲來得更深切。爲了怕生而去死的人很多，這種人近於懦。爲了想生於別人印象裏而死的

人也很多，這種人却近於貪。「貪生怕死」是一句罵人的話，世界上還有「貪生不怕死」的人，作出的事是道德還是不道德？……自殺也許還有人是在一種純粹無所謂的情形下作的……無結論的思索。

教授只覺得自己心中有點兒亂，有點兒胡塗。看看鐘已十二點過五分，面前一堆書，一片紙。燈光很溫柔的撫着花梨木桌面，一些小虫在窗上或用腳輕輕的爬着，或用身體輕輕的撞着。一切那麼靜。一家人全入了睡鄉，廚子，娘姨，小媛媛，皆已各自安靜的躺在舖床上做夢了。教授把手中捏着那枝筆頭按着心部，彷彿聽一聲槍響，「叭」完了。好像什麼都完了。把身體向椅背一仰，筆放下了。自訴似的心中說着：「我不是個樂于自殺的人，我是個性情懦怯逃避責任的人。然而，如今我完了。幸福，遠了。……什麼是幸福？人人都說我有個好妻子，便是今天李家那悲劇渣

萍小女孩子，也居然把她的相片從畫報上剪下，時時那麼注目忘情的對望着。有一個愛她的大學生，爲得不到她也去自殺過一次。有人可以從她的美麗上感覺幸福，又有人從她美麗上感到不幸。爲什麼我同這個女子那麼貼近，反而把她看得平平常常，從不驚訝？」

教授的小書房兼臥房，有一扇小小的黑門通過太太的臥房，這時節那扇小門，輕輕的被推開了。太太看看書房還有燈光，知道教授還未上床，把一隻白手向裏搖搖，且親暱溫柔說道：

「怎不睡覺？還作事嗎？響了十二點，應當休息了。你聽，響雷了！天亮以前會落雨的。你要茶嗎？你寫些什麼？我來看看真成不成？」

教授不作聲。在門邊站着的太太於是又說：

「爲什麼老在桌邊？那文章不作，不成嗎？你要——」

「我什麼都不要，寶貝。你睡去，我還有事情！」

「什麼都不要，連我也不要了嗎？」

「寶貝，我在作事！」

太太小孩子似的，在門邊站了一會，却不要教授許可，破例走近教授的桌邊來了。「你不要我我也來了。你一作事一讀書就討厭我，來看你就說是麻煩你。不公平！」

教授太太這時已換了一件白色軟綢薄寢衣，頭髮散開編成兩條辮子，臉臂皮膚，膩白瑩潔如玉琢成的。長眉秀目，頰際微紅薄媚，更覺得光艷照人。教授只是微笑。太太瞭解丈夫在構思一個問題，原諒了丈夫失疏忽體貼處，拍着教授的肩膀，偎在椅旁站了一忽後，得到丈夫一個吻後，就快樂的回到自己臥房去了。教授目望着那扇小門，嘆了一口氣，自言自語

說：「唉，人！」

教授隨手在身邊小書架上取了一本俄國人作的長篇小說，翻看到的一節，正描寫一個男子想像到他所愛戀的農村女人，如何用白首巾包裹頭髮，脫了衣裳，預備上床。自己如何睡在那有香草味的新棉被裏，輾轉不眠。作者一枝生動的筆，竟把讀者帶入書裏所寫的境界中去，儼然承認作者所提示的情境方算的是愛。

一會兒雨落了，雷聲也大起來了，小孩房中燈光明亮，教授知道是太太到小媛媛房中看察窗子，看察小媛媛被蓋。平時這種事常常是兩人同作，這時節他却不起身，仍然坐在桌邊不動，而且繼續想着白天見到的那個大蓮。一個雷聲過後接着撒了一陣雨點，院中席棚被雨點打得很響。通過太太臥房那扇小門又輕輕的推開了。

教授說，「寶貝，您怎麼還不睡？」

「天上響雷，我有點怕，睡不着。」

「又不是小孩子，還怕雷！」

「落大雨了，你怎麼還不睡？你不怕響雷，雷雨也不怕嗎？」

「我不怕！」

「真的嗎？你不管我，我就要落雨了！」彭的把那扇小門關上了。

一句詩：「淚如春雨不會晴。」這詩是兩人日前同讀過某近人集中的句子。教授憬然悟了一個問題，趕忙起身走過太太房中去。太太伏身在床上，業已淚光瑩然了。教授用了許多方法把太太精神振起時，見太太臉上的容光，那麼美麗，教授笑着說：「寶貝，你真美！」

太太說：「你剛才想到些什麼問題，老捨不得離開書桌邊？」

「我想到自殺問題。(他說時用平常說笑話的神氣)你呢？」

太太說：「我嗎？我同你一樣。」

「我不相信！我們不一樣。」

「我覺得你不愛我了！」

「這就證明不一樣了！我從不疑心到你不愛我。」

「你不疑心我，因為我愛你！」

教授覺得這樣子說下去不成，要轉變一個話題，「寶貝，我想起白天在公園見到那個小女孩子。再過十年這女孩子到了二十歲，獨自發現她那個母親的祕密時，那情形真……」

太太固持的重說道：「你不愛我了。」

她心想：那小孩子二十歲你四十歲。



一個雷聲，小媛媛被驚醒哭了，太太趕忙起身從另一個小門走過小臥房去。

教授坐在床邊不動，把左手中指按定自己心部，又彷彿聽到什麼地方「叭」的一聲。於是伏身下去，吻着那個美麗太太的白枕頭，許久許久。意思正像是答覆太太那句話，「我愛你！」他重新記起剛才看到那本小說那一節描寫，彷彿有一點憂鬱：不知從什麼地方繼續侵進生活中，想用力挪開它，可辦不到。